



台聚關係企業

股票代號：8121

#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ACME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 公開說明書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公司名稱：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二)發行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
  - (三)發行股數：30,000,000 股
  - (四)發行金額：新臺幣 300,000,000 元整。
  - (五)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3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0 元，共可募集之金額為新臺幣 600,000,000 元。
    2. 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5%，計 4,500 千股由本公司員工及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3,000 千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22,500 千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部辦理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計 3,000 千股對外公開承銷。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0 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 1,500 千元整。
  -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臺幣 200 千元整。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明書第 4 頁。
-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 十、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財務報告均呈現累積虧損，且每股淨值低於面額，其財務概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85 頁。
-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acme-ferrite.com.tw>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二 月 八 日 刊 印

##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金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50,000	8.20%
現金增資	561,500	30.68%
盈餘轉增資	1,202,057	65.69%
執行認股權憑證	77,880	4.26%
減資	(161,500)	(8.83%)
合計	1,829,937	100.00%

##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 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 (二) 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三) 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下載媒體檔案。

##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kgieworld.com.tw](http://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2181-8888

##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本公司股務部 網址：<https://www.usig.com.tw/USIGStockHome.aspx>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120 巷 17 號 6 樓 電話：(02)2650-3773

##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世宗、邱政俊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www.fsi-law.com](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電話：(02)2345-0016

##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張勝川 代理發言人姓名：王敏華  
職稱：會計資深經理 職稱：業務協理  
電話：(02)2798-0337 分機 3351 電話：(02)2798-0337 分機 6810  
電子郵件信箱：[david.chang@usig.com](mailto:david.chang@usig.com) 電子郵件信箱：[vickie@usig.com](mailto:vickie@usig.com)

##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acme-ferrite.com.tw>

##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1,829,937,43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9 號 8 樓		電話：(02)2798-0337	
設立日期：80 年 9 月 5 日		網址：http://www.acme-ferrite.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94 年 2 月 17 日	公開發行日期：81 年 9 月 30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吳亦圭 總經理 吳文豪		發言人：張勝川 (職稱：會計資深經理) 代理發言人：王敏華 (職稱：業務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電話：(02)2650-3773 本公司股務部		網址：https://www.usig.com.tw/USIGStockHome.aspx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120 巷 17 號 6 樓			
股票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吳世宗、邱政俊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9 年 6 月 12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2.65%(111 年 5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32.65%(111 年 5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吳亦圭	26.91%	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徐善可	26.91%
董事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鄭慧明	3.31%	董事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吳憲聰	3.31%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俊輝	2.43%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吳文豪	2.43%
持股超過 10%股東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26.91%	獨立董事	林舜天	—
獨立董事	陳標春	—	獨立董事	張立秋	—
工廠地址：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電話：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主要產品：軟性鐵氧磁粉、磁鐵芯及其他有關 電磁組件及其原物料製造及銷售		市場結構(110 年度)： 內銷 1.00% 外銷 99.00%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5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風險事項之說明。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	
去(110)年度	營業收入：3,070,315 千元 稅前淨利：143,781 千元 每股純益：0.32 元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6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1 年 12 月 8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 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 風險事項.....	4
(一)風險因素.....	4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7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
(四)其他重要事項.....	9
三、 公司組織.....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關係企業圖.....	13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4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7
(五)發起人.....	24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5
四、 資本及股本.....	29
(一)股份種類.....	29
(二)股本形成經過.....	29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3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4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5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6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7
五、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六、 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七、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7
八、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7
十、 併購辦理情形.....	37
十一、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37
貳、營運概況.....	38
一、 公司之經營.....	38
(一)業務內容.....	3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人數.....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3
(六)資通安全管理.....	55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8

(一)自有資產.....	58
(二)使用權資產.....	58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8
三、轉投資事業.....	5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8
(二)綜合持股比例.....	59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9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9
四、重要契約.....	59
<b>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b>	<b>60</b>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6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60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3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3
<b>肆、財務概況.....</b>	<b>74</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4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4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8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78
(四)財務分析.....	79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2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4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4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84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4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84
(三)期後事項.....	84
(四)其他.....	8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85
(一)財務狀況.....	85
(二)財務績效.....	86
(三)現金流量.....	8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7
(六)其他重要事項.....	88
<b>伍、特別記載事項.....</b>	<b>89</b>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9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9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9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9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9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9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9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9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90
<b>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b>	<b>121</b>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1
<b>附件：</b>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五、現金增資價格計算書	
六、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七、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八、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九、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十、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十一、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 壹、公司概況

###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0 年 9 月 5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9 號 8 樓

總公司電話：(02)2798-0337

工廠地址：桃園縣觀音工業區國建二路 2 號

工廠電話：(03)483-7238

(三) 公司沿革

- 80.09.05 公司設立登記，資本額為 150,000 千元。
- 81.09.30 現金增資 150,000 千元，總資本額成為 300,000 千元。
- 83.12.01 商業運轉。
- 85.06.06 獲頒 ISO9002 認證證書。
- 85.11.12 完成第二次現金增資 200,000 千元，以每股溢價 13 元發行 2,000 萬股，中華開發參加股權認購，成為持股 14% 大股東。
- 86.02.02 通過 ISO9001 認證。
- 86.12.31 完成第一期擴建工程，年產能增加 240 噸，使全廠年產能達到 960 噸。
- 88.01.01 透過子公司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委由廣東省東莞市之高安廠從事研磨加工及成品配銷。
- 88.02.28 觀音廠第二期擴建工程竣工，年產能增加 840 噸，年產能達到 1,800 噸。
- 88.10.26 本公司來料加工廠(高安廠)取得 ISO9001 認證。
- 89.06.28 於開曼投資設立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持股比率為 21.05%，並透過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89.07.05 銷除累積虧損，減少發行股數 1,615 萬股，減資後股本 338,500 千元。
- 89.07.27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成立取得營業執照，並開始建廠。
- 89.08.09 增資發行新股 615 萬股，每股溢價 15 元發行，增資股款 92,250 千元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增資後之資本額為 400,000 千元。
- 90.07.01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商業運轉。
- 90.07.01 ERP 財務模組正式上線啟用。
- 90.08.01 觀音廠製粉站擴建新廠正式量產，新增月產能為 140 噸，新舊廠製粉月產能合計為 320 噸。
- 90.08.0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3.3 元及員工紅利增資配股 2,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 534,000 千元，發行股數為 5,340 萬股。
- 90.08.01 觀音廠一條雙道爐轉售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觀音廠燒結年產能降為 1,300 噸，昆山公司增為 1,800 噸。
- 91.01.01 ERP 銷售及製造模組全面上線。
- 91.01.17 通過 ISO9001-2000 年版認證。
- 91.08.0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1.85 元及員工紅利增資 3,21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 636,000 千元。
- 92.03.18 投資設立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持股比例為 100%，並由 Acme (BVI) 轉投資設立美國行銷公司 Acme Magnetics USA Inc.。
- 92.06.16 收購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發行在外股票 6,758,000 股，使對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持股增加為 50%。

- 92.10.31 本公司增購製粉設備，擴增磁鐵粉之月產能為 400 噸。
- 92.12.16 認購 Acme (Cayman)增資股份 616,000 股，持股比例增加為 51.05%。
- 93.03.29 股票登錄與櫃掛牌。
- 93.08.18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0.8 元及員工紅利增資 2,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 688,880 千元。
- 93.09.07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180 單位，全數發行。
- 93.11.24 透過第三地公司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100%轉投資於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美金 9,200 千元。
- 94.02.17 以每股 15 元之價格正式上櫃掛牌交易。
- 94.03.31 觀音廠製粉站擴建完成，月產能增加 200 噸，成為 600 噸/月。
- 94.08.3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1.0 元及員工紅利增資 2,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 759,768 千元。
- 94.10.01 成立鎳鋅生產線。
- 95.01.02 觀音廠及昆山廠通過 ISO14001 認證。
- 95.04.30 觀音廠製粉站擴建完成，月產能增加 200 噸，成為 800 噸/月。
- 95.05.01 廣州廠正式完工投入生產，年產能 3,600 噸。
- 95.08.1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1.2 元及員工紅利增資 2,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 852,940 千元。
- 95.09.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67 單位，發行新股 667,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859,610 千元。
- 96.03.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52 單位，發行新股 252,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862,130 千元。
- 96.04.30 終止與廣東東莞高安廠之來料加工協議。
- 96.08.14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0.5 元及員工紅利增資 2,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 908,161 千元。
- 96.08.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0 單位，發行新股 40,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908,561 千元。
- 96.09.19 增資發行新股 1,500 萬股，每股溢價 35 元發行，增資股款 525,000 千元全數用於藍寶石單晶事業機器設備購置，增資後之資本額為 1,058,561 千元。
- 96.12.06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395 單位，全數發行。
- 96.12.24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46 單位，發行新股 446,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063,021 千元。
- 97.03.06 藍寶石單晶(Sapphire)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成果發表。
- 97.03.2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516 單位，發行新股 516,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068,181 千元。
- 97.07.01 頭份廠正式完工，專司藍寶石單晶生產。
- 97.08.18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0.12937202 元及員工紅利增資 2,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為 1,144,592 千元。
- 97.12.26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80 單位，發行新股 280,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47,392 千元。
- 98.04.16 因多數美洲客戶之生產基地已逐步移轉中國大陸，故將 Acme (BVI) 100% 轉投資設立美國行銷公司 Acme Magnetics USA Inc.辦理清算完結。
- 98.05.05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4,000 單位，全數發行。
- 98.07.07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15 單位，發行新股 115,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48,542 千元。



- 98.11.31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為配合地方政府區域發展之需要，搬遷至新廠，工廠設計年產能 5,000 噸。
- 98.12.01 經由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併購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 98.12.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18 單位，發行新股 218,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50,722 千元。
- 99.03.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59 單位，發行新股 259,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53,312 千元。
- 99.07.1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9 單位，發行新股 69,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54,002 千元。
- 99.08.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51 單位，發行新股 151,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55,512 千元。
- 99.10.01 為進行組織調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分割移轉予新設立之 100%持有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99.10.27 參與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認股金額計 26,200 千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故持股比例下降至 90.75%。
- 99.12.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73 單位，發行新股 273,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58,242 千元。
- 100.03.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11 單位，發行新股 111,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59,352 千元。
- 100.06.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957 單位，發行新股 957,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168,922 千元。
- 100.08.2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3.9345978 元，增資後股本為 1,632,395 千元。
- 100.08.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902 單位，發行新股 902,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641,415 千元。
- 100.12.3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99 單位，發行新股 99,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642,405 千元。
- 101.03.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56 單位，發行新股 156,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643,965 千元。
- 101.07.0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87 單位，發行新股 87,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644,835 千元。
- 101.08.1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0.99532188 元，增資後股本為 1,809,087 千元。
- 101.08.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541 單位，發行新股 541,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14,497 千元。
- 101.12.28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27 單位，發行新股 27,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14,767 千元。
- 102.03.27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61 單位，發行新股 61,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15,377 千元。
- 102.05.17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9 單位，發行新股 49,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15,867 千元。
- 102.08.15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87 單位，發行新股 487,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0,737 千元。

- 102.12.26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97 單位，發行新股 97,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1,707 千元。
- 103.03.21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18 單位，發行新股 118,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2,887 千元。
- 103.05.19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 單位，發行新股 4,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2,927 千元。
- 103.08.16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10 單位，發行新股 10,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3,027 千元。
- 104.05.19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75 單位，發行新股 75,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3,777 千元。
- 104.11.16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5 單位，發行新股 45,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4,227 千元。
- 107.03.2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8 單位，發行新股 8,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4,307 千元。
- 108.03.2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40 單位，發行新股 40,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4,707 千元。
- 108.05.17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 523 單位，發行新股 523,000 股，增資後股本為 1,829,937 千元。
- 110.11.26 觀音廠通過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

## 二、風險事項

### (一) 風險因素

-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金額	佔營收比例	金額	佔營收比例
利息收入	8,982	0.29%	1,634	0.22%
利息支出	16,399	0.53%	5,025	0.69%
營業收入	3,070,315	100.00%	729,216	100.00%

110 年利率維持低水準，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成本得有效降低；111 年利率開始走升，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款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充份利用貨幣市場發行商業本票取得較低廉之資金外，同時亦使用土地及廠房提供擔保，向銀行取得中長期資金額度。本公司亦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以向銀行取得較低利率條件的融資。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金額	佔營收比例	金額	佔營收比例
兌換(損)益	(12,871)	(0.42%)	7,004	0.96%
營業收入	3,070,315	100.00%	729,216	100.00%

因本公司多在大陸轉廠，故大部份廠商選擇美金報價及付款，來自銷貨之外幣收入，與原物料等進口採購支付之外幣需求尚為相當，且本公司亦因應新臺幣對美金匯率之變動隨時調整外銷報價，風險暴露部位視需要利用預售(購)遠匯避險，故本公司於匯率方面風險仍有效控制。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新冠肺炎疫情減緩，全球需求復甦，另有供應鏈混亂及俄烏戰爭等因素，預期可能發生通貨膨脹狀況，本公司及子公司仍將持續加強營運管理，提高生產效率，與客戶加強配合加速產品創新研發，爭取市場競爭優勢，維持獲利。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亦除遠匯避險操作外，未從事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乃依照「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對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規範，藉遠期外匯交易，降低外幣資產及負債匯價變動之風險。

(2)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資金貸與子公司之情事。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依照「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範辦理。

(3)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期末餘額為新臺幣 827,783 千元，未超過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新臺幣 2,092,493 千元及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之限額新臺幣 2,789,990 千元。本公司依照「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範作業。

(4)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將資金貸與合併個體以外其他公司，亦未對合併個體以外其他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4.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持續技術的精進及創新是本公司擴大競爭優勢的重要基礎，在市場上具有創新領導地位，滿足客戶不同的設計需求。本公司 111 年材質的研發重點著重於電動車功率電源應用、通訊傳輸及伺服器高頻電源材料開發。在產品開發方面，著重在電動車磁性元件的鐵芯產品、小型化高頻高功率鐵芯產品，同時與國內外業界領導廠商共同開發，朝高頻、高功率、更低損耗的綠能材料開發以滿足未來市場需求與發展的趨勢。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方面，從過去幾年研發費用之支出經驗來看，估計其佔營收之比例約佔營業額 5%左右。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合金材料技術開發	材料開發	80,000	111年12月	電動車用市場及PV/風力 inverter 需求
CIM 新成型技術開發	產品測試及驗證階段	17,000	111年12月	全球汽車銷售成長幅度
SiC Ceramic Powder and parts	送樣及測試	150,000	113年12月	半導體設備需求及驗證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請參閱貳、營運概況中一、公司之經營內容之(2)產業概況。

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

製造業的核心是工廠的維運管理，工廠的生產流程或工序主要是由工控系統(Operation Technology, OT)所管理控制，例如：分散式控制系統(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 DCS)、資料蒐集與監控系統(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 SCADA)等，這些 OT 設備基於生產的穩定性等要求，往往作業系統或程式本身，皆經多年的未升級與更新，成為所謂舊系統(Legacy System)後，其資安防護程度相對於一般的資訊系統(Information Technology, IT)，例如：ERP、CRM、OA 等軟硬體設備，是明顯不足的。

(2) 資訊技術安全之管理措施

- 內部定期由公司稽核部門及外部專業資安顧問公司進行稽查，外部則另敦請國際知名認證公司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 每年進行 ISO 27001 認證查核。除針對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進行審查外，並對內外部等議題予以輔導防制、進行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分析。
- 落實對 OT 之管理，建置【廠區設備(OT)管理平台】，全面針對工廠 OT 設備進行資產管理作業。
- 針對伺服器主機等設備之作業系統，每年委託外部專業資安顧問公司進行弱點掃描，找出潛在風險進行系統修正或提出補償性措施。
- 加強人員資安管理、防止駭客入侵或資料外洩事件發生，資訊人員每年進行至少四小時的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形象改變而影響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計畫。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銷貨之客戶及原料進貨供應面尚稱分散，沒有過度集中之情形。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此情形。
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此情形。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其他重要風險事項。

##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湖南金爐智能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金爐公司)以南京新中爐業有限公司(下稱新中爐業公司)、南京新中磁電技術工程有限公司(下稱新中磁電公司)販賣予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下稱越峰廣州)之鐘罩爐、排膠爐、自動裝卸料裝置、送料小車及該生產線侵害其專利權，故向廣州知識產權法院對新中爐業公司、新中磁電公司、越峰廣州提起五件訴訟，案號為(2020)粵 73 知民初 1584~1588 號，其中：

- (1)(2020)粵 73 知民初 1584 號涉及鐘罩爐，因原告金爐公司主張之專利被宣告無效，故原告金爐公司已撤回起訴。

- (2)(2020)粵 73 知民初 1585 號涉及排膠爐，原告金爐公司起訴請求三被告應停止製造、銷售、使用侵權產品，並應連帶賠償人民幣 50 萬元、相關費用人民幣 5 萬元。廣州知識產權法院認新中爐業公司、新中磁電公司(下稱新中爐業等二公司)之產品侵害原告金爐公司之專利權，但越峰廣州是透過正常商業方式取得侵權產品且已支付合理對價，不存在侵權惡意，故原告金爐公司對越峰廣州之請求部分無理由，從而於 111 年 2 月 10 日判決新中爐業等二公司應停止製造、銷售侵權產品，並應連帶賠償人民幣 35 萬元、相關費用人民幣 2 萬 5 千元，並駁回原告金爐公司其餘請求。原告金爐公司及新中爐業等二公司不服，均已提起上訴。
- (3)(2020)粵 73 知民初 1586 號涉及包含鐘罩爐、排膠爐、自動裝卸料裝置之生產線，原告金爐公司起訴請求三被告應停止製造、銷售、使用侵權產品，並應連帶賠償人民幣 40 萬元、相關費用人民幣 5 萬元。廣州知識產權法院認新中爐業等二公司之產品侵害原告金爐公司之專利權，但越峰廣州是透過正常商業方式取得侵權產品且已支付合理對價，不存在侵權惡意，故原告金爐公司對越峰廣州之請求部分無理由，從而於 111 年 2 月 10 日判決新中爐業等二公司應停止製造、銷售侵權產品，並應連帶賠償人民幣 10 萬元、相關費用人民幣 2 萬 5 千元，並駁回原告金爐公司其餘請求。原告金爐公司及新中爐業等二公司不服，均已提起上訴。
- (4)(2020)粵 73 知民初 1587 號涉及自動裝卸料裝置，原告金爐公司起訴請求三被告應停止製造、銷售、使用侵權產品，並應連帶賠償人民幣 20 萬元、相關費用人民幣 5 萬元。廣州知識產權法院認新中爐業等二公司之產品是使用現有技術，不構成侵害原告金爐公司之專利權，且越峰廣州是透過正常商業方式取得侵權產品且已支付合理對價，不存在侵權惡意，故原告金爐公司之請求均無理由，從而於 111 年 2 月 10 日判決駁回原告金爐公司之請求。原告金爐公司不服，已提起上訴。
- (5)(2020)粵 73 知民初 1588 號涉及送料小車，原告金爐公司起訴請求三被告應停止製造、銷售、使用侵權產品，並應連帶賠償人民幣 10 萬元、相關費用人民幣 5 萬元。廣州知識產權法院認新中爐業等二公司之產品是使用現有技術，不構成侵害原告金爐公司之專利權，且越峰廣州是透過正常商業方式取得侵權產品且已支付合理對價，不存在侵權惡意，故原告金爐公司之請求均無理由，從而於 111 年 2 月 10 日判決駁回原告金爐公司之請求。原告金爐公司不服，已提起上訴。

綜上所述，越峰廣州雖有上開被訴侵害專利權之案件，惟一審法院就原告金爐公司對越峰廣州之請求部分均予駁回，此外，遭訴侵權之設備並非越峰廣州所製造，越峰廣州係透過正常商業方式且僅為單純設備購買者，且依據本公司之營業規模、資本額，上開案件所牽涉之金額，對於本公司亦尚非重大，故上開案件目前對越峰廣州及本公司之財務、業務應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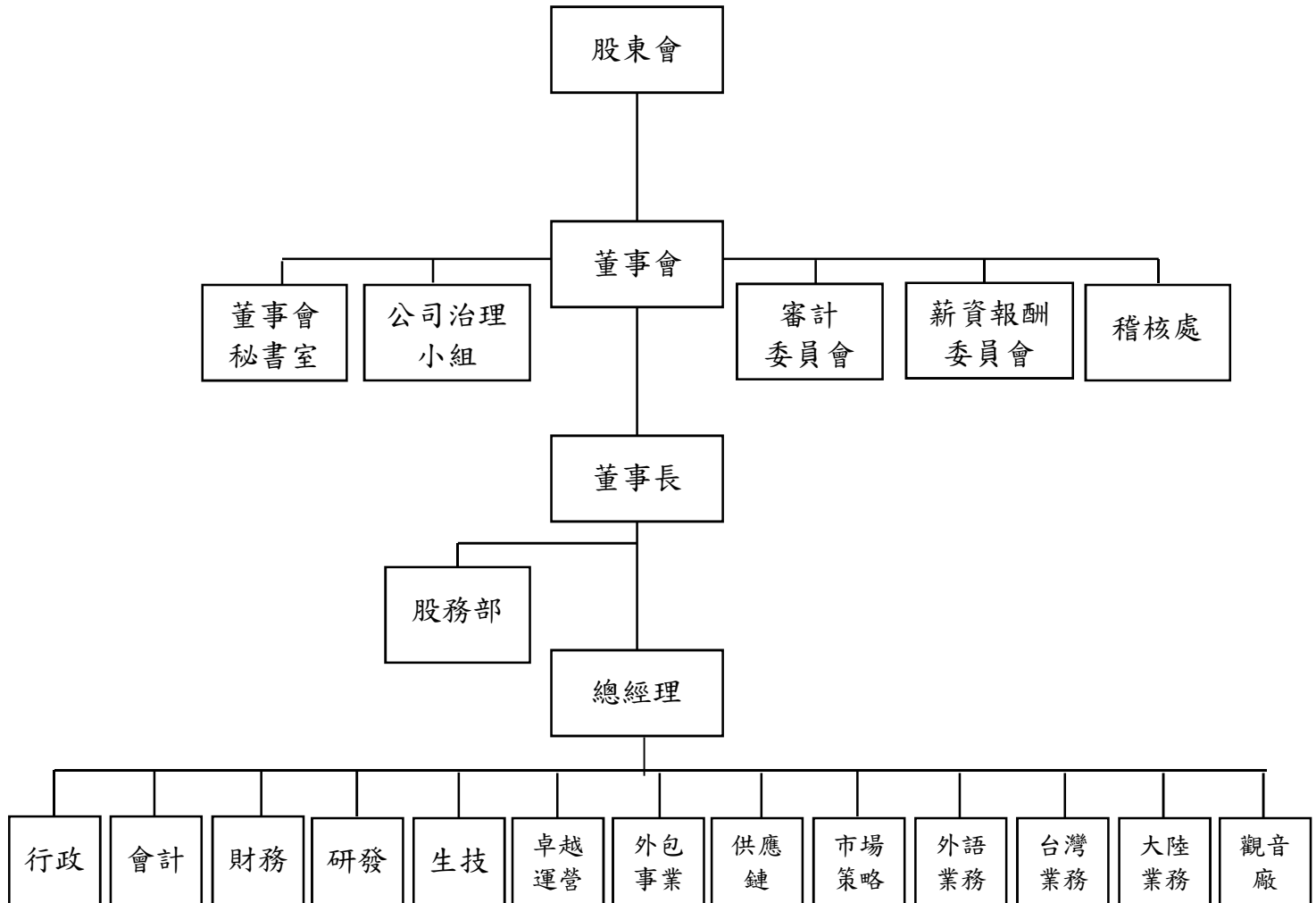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於 111 年 5 月 26 日來函通知本公司董事 000 先生及經理人 000 先生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乙案，本公司業已對其行使歸入權，分別將利益 14,294 元加計利息 521 元及利益 1,690 元加計利息 65 元，共計 16,570 元，已於 111 年 6 月 2 日匯入本公司帳戶，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 三、公司組織

#### (一) 組織系統

##### 1. 組織結構



#####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執 掌 業 務
稽核處	1. 內部控制制度之建立、研討及修訂。 2. 調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狀況。 3. 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市場策略	1. 蒐集市場資訊，提出行銷方針與接單方向以利公司產品推展企劃業務。 2. 擬訂銷售計劃及產銷協調。 3. 銷售策略規劃管理，決定市場競爭與定價策略。 4. 市場戰略分析，開創商業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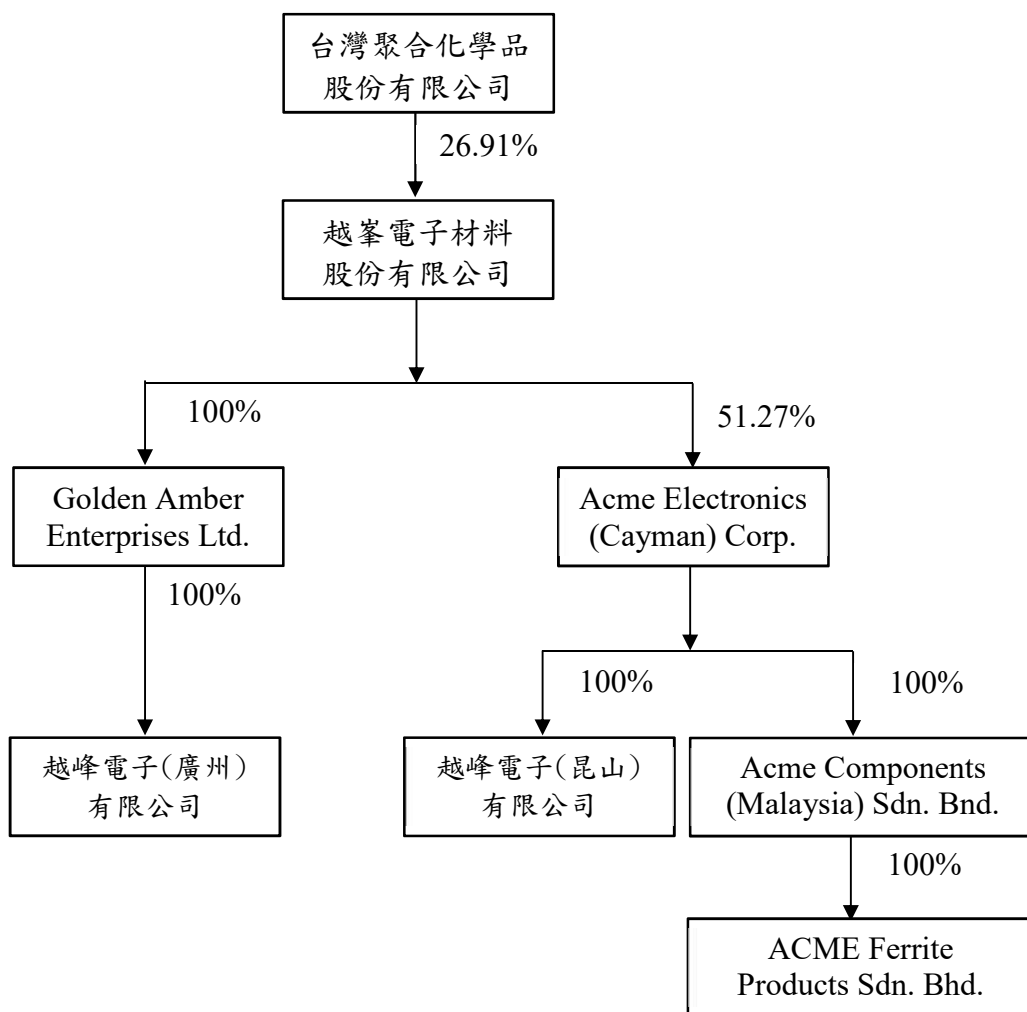


部 門	主 要 執 掌 業 務
行政	負責有關人力資源管理、總務性工作、廠區環境提升等之規劃與執行。
會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立並推動財會制度及相關管理制度。</li> <li>2.財務報告、年報及管理資訊提供。</li> <li>3.各項稅務規劃及申報。</li> <li>4.財務狀況公告及申報。</li> <li>5.專案資本預算之編製及分析。</li> <li>6.預算編製及控制。</li> <li>7.兩岸三地及馬來西亞公司之會計業務之控制及協調。</li> </ol>
財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資金管理及長短期資金規劃調度。</li> <li>2.短期理財及長期投資作業。</li> <li>3.產物保險。</li> <li>4.子公司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作業。</li> <li>5.協助兩岸三地及馬來西亞子公司境外融資額度取得。</li> </ol>
研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主導公司技術發展方向，並協調整合各單位達成。</li> <li>2.主導市場及業務端之技術服務，匯合市場資訊，轉化為內部技術需求，規劃協調研發、粉材及各廠工程單位專案運作，以滿足客戶需求。</li> <li>3.蒐集評估各領域新技術之發展現況，以作為公司中長期發展方向之參考。</li> <li>4.協調仲裁研發、粉材及各廠工程單位間技術議題，使各廠技術資訊充分交流、分享，達到各廠技術能力一致性。</li> <li>5.主導建立公司技術文件資料庫，以累積公司知識資產，並提昇知識使用率及再生率。</li> </ol>
外包 事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外包事業統籌規劃管理。</li> <li>2.尋找合適外包商並成為最佳溝通角色。</li> </ol>
卓越 運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發展最佳運營方式，追求前瞻性智能製造。</li> <li>2.改善公司朝向科學化作法，提升競爭力。</li> <li>3.推動持續改善手法。</li> <li>4.掌理全公司資訊業務之規劃、運作及推動。</li> <li>5.各項資訊系統導入專案之規劃、推動及執行。</li> </ol>
觀音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黑粉生產所需之機器設備管理。</li> <li>2.黑粉生產計劃之擬訂及工廠管理。</li> <li>3.黑粉製程改善及良率提昇。</li> <li>4.黑粉品質持續改進。</li> </ol>

部 門	主 要 執 掌 業 務
	5. 勞工安全與衛生及廠區環境保護之規劃與執行。 6. 有關人力資源管理、總務性工作、廠區環境提升等之規劃與執行。 7. 生產所需之國內外原物料、機器設備、零件備品、廠房設施等之採購管理。 8. 規劃及推動品質系統並有效運作，以達公司目標。 9. 落實執行品質管理，透過持續改善的計劃推動及管控以確保交貨品質符合客戶需求進而提昇市場競爭力。
大陸 業務	1. 綜理公司產品大陸地區銷售及客訴處理業務。 2. 應收帳款管理及統計事務，並確保訂單達交。 3. 開拓新客戶，推廣新產品，探索大陸地區策略聯盟機會。
外語 業務	1. 綜理公司產品外語地區銷售及客訴處理業務。 2. 應收帳款管理及統計事務，並確保訂單達交。 3. 挖掘海外商業機會，並開拓新客戶，探索國外策略聯盟機會。
台灣 業務	1. 綜理公司產品台灣銷售及客訴處理業務。 2. 應收帳款管理及統計事務，並確保訂單達交。
供應鏈	1. 承接市場行銷預測，配置產能，確保各工廠產能最佳化。 2. 適當分配各工廠的產品組合以滿足客戶需求。 3. 整合大陸廠區統購事宜，尋找更多優質供應商支持供應生產。 4. 負責生產所需之國內外原物料、機器設備、零件備品、廠房設施等之採購管理。
生技	1. 設計並設置最高標準且能生產新世代產品的生產設施。 2. 確保工廠最佳製程參數條件與技術領先。 3. 解決生產技術所有問題並作製程整合。
董事會 秘書室	1. 規劃及辦理董事會會務。 2. 依法召集股東會、辦理股東會各項公告申報、備置議事手冊並掌握出席股權等議事事務。 3. 協助推動、辦理主管機關政令之作業。
公司治理 小組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股務部	辦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年3月31日；單位：千股；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子公司	25,622	51.27%	USD18,336	0	0	0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子公司	20,800	100.00%	USD20,800	0	0	0
越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註	100.00%	USD11,144	0	0	0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子公司	42,600	100.00%	USD11,891	0	0	0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子公司	9,120	100.00%	MYR37,964	0	0	0
越峯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註	100.00%	USD19,200	0	0	0

註：未發行股票。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1年5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執行長	吳亦圭	男	中華民國	96.03.21	1,256,284	0.69	0	0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台聚、華夏、台達化、亞聚、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Acme(Cayman)、台聚教育基金會、福建古雷石化 董事：台氣、台聚(香港)、Swanlake、USI International、Acme Components(Malaysia)、Forever Young、Swanson(Singapore)、Swanson(Malaysia)、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India)、順昶(昆山)、Golden Amber Enterprises、越峰(昆山)、越峰(廣州)、Taita(BVI)、APC(BVI)、CGPC(BVI)、CGPC America、A.S. Holdings(UK)、順安塗佈、Acme Ferrite、順昶(天津)、Cypress Epoch、Ever Conquest Global、Ever Victory Global、Dynamic Ever Investments、台亞(上海)、PT.Swanson Plastics Indonesia、玉濤投資、達勝創投、達勝壹乙創投、中鼎工程、宣聚、漳州台聚 總經理：聯聚、台聚管顧、Dynamic Ever Investments、Ever Victory Global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華夏、台達化、越峯、台聚光電 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無			—	註
總經理	吳文豪	男	中華民國	109.07.01	2,000	0.00	0	0	0	0	英國華威大學工商管理學程碩士 交通大學工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博士 長春石化資深工程師/專案經理 唯電科技生產技術經理/研發處總監 陶氏化學生產技術主管/全球技術總監 清祿鞋業集團愛迪達事業體負責人(副總) 德國 Solibro Hi-Tech GmbH 執行長	事長：越峰(昆山)、越峰(廣州)、順安塗佈科技(昆山)、順昶塑膠(天津)、順昶塑膠(昆山) 董事：Acme Components(Malaysia)、Acme(Cayman)、Acme Ferrite、Golden Amber Enterprises、Forever Young、Swanson International、A.S. Holdings(UK)、PT. Swanson Plastics Indonesia、Swanson Plastics(India)、Swanson Plastics(Malaysia)、Swanson Plastics(Singapore)、台聚光電、順昶塑膠、順昶先進 總經理：Acme Components(Malaysia)、Acme Ferrite、Golden Amber Enterprises、越峰(昆山)、越峰(廣州)、順昶塑膠、順昶先進	無			—	—
觀音廠兼 供應鏈副 總經理	梁清金	男	中華民國	105.09.02	275	0.00	0	0	0	0	文化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 中華工程人資課長 越峰電子(昆山)公司協理 越峰電子(廣州)公司協理	越峰(廣州)及越峰(昆山)供應鏈副總經理	無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卓越運營顧問	楊富添	男	中華民國	104.09.07	0	0	0	0	0	0	加州聖地牙哥美國國際大學(USIU)MBA 聯勤財務署財務官 國防管理中心電算資通官 聯勤財務署資訊中心科長 國防管理學院資管系兼任講師 聯勤財務署薪俸處處長 聯勤財務署岡山收支組組長 歐揚資訊科技軟體事業部經理 台聚資訊部主管 台聚管顧資訊處長	越峰(廣州)及越峰(昆山)卓越運營副總經理	無				—
市場策略暨台灣業務協理	王敏華	女	中華民國	100.02.21	5,000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貿系學士 大英百科業務助理 建恒海運業務助理 信歐貿易業務助理	越峰(廣州)及越峰(昆山)市場策略暨台灣業務協理	無				—
研發主管	陳鉞宇	男	中華民國	104.07.01	61,173	0.03	0	0	0	0	海洋大學材料所碩士 三通航太工程師	越峰(廣州)及越峰(昆山)研發主管	無				—
研發新事業協理	林居南	男	中華民國	108.07.15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 工研院研究員 匯僑工業研發經理 嘉耐公司研發副總 聯旭科技副總經理 立昌科技研發副總 芯和能源總經理 越峰電子(廣州)公司協理	無	無				—
鐵芯研發協理	陳建志	男	中華民國	108.07.15	34,009	0.02	24,000	0.01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碩士 中美矽晶工程師 峻誠電子工程師 越峰電子(昆山)公司協理 越峰電子(廣州)公司協理	越峰(廣州)及越峰(昆山)鐵芯研發協理	無				—
外語業務協理	施培昭	男	中華民國	110.07.01	3,000	0.00	37,000	0.02	0	0	文化大學俄文系 加高電子業務	越峰(廣州)及越峰(昆山)外語業務協理	無				—
大陸業務協理	夏致華	男	中華民國	110.07.01	0	0	0	0	0	0	醒吾商專企業管理科	越峰(廣州)及越峰(昆山)大陸業務協理	無				—
公司治理主管	陳雍之	男	中華民國	108.05.07	0	0	0	0	0	0	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 博仲法律事務所 律師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	獨立董事：萬在工業(股)公司 董事：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全日物流(股)公司 監察人：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台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台聚投資(股)公司、亞洲聚合投資(股)公司、昌隆貿易(股)公司、宣聚(股)	無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公司、順安塗佈科技(昆山)有限公司、順昶塑膠(天津)有限公司、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順昶塑膠(股)公司、漳州台聚貿易有限公司、聚利創業投資(股)公司、聚利管理顧問(股)公司、聚森(股)公司、寰靖綠色科技(股)公司、聯聚國際投資(股)公司、宏腦科技(股)公司、邊信聯科技(股)公司、台聚光電(股)公司、達慧互聯(股)公司 公司治理主管：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亞洲聚合(股)公司、華夏海灣塑膠(股)公司、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						
財務主管	方玉伶	女	中華民國	104.04.01	30,877	0.02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學士 大同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美商台灣干那出納員	無					—	
會計主管	張勝川	男	中華民國	98.01.01	34,575	0.02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系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台聚光電會計部資深經理					—	

註：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總執行長，係為整體營運考量，借重董事長卓越的經營眼光，實際參與公司營運，以貫徹經營決策，提昇經營效益。本公司目前董事成員中有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由大型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查核簽證，且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持續以嚴謹的內控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資料

111年5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總執 行長	台灣聚合化學品 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80.08.01	109.06.12	3 年	49,250,733	26.91	49,250,733	26.91	—	—	0	0	—	—	—	—	—	
	代表人：吳亦圭	男 71~75 歲	中華民國	84.08.01		3 年	—	—	1,256,284	0.69	—	—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台聚、華夏、台達化、亞聚、 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 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 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 管顧、Acme (Cayman)、台聚教育基 金會、福建古雷石化 董事：台氣、台聚(香港)、Swanlake、 USI International、Acme Components (Malaysia)、Forever Young、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 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 (In- dia)、順昶(昆山)、Golden Amber En- terprises、越峰(昆山)、越峰(廣州)、 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A.S. Hold- ings (UK)、順安塗佈、Acme Ferrite、 順昶(天津)、Cypress Epoch、Ever Conquest Global、Ever Victory Global、Dynamic Ever Investments、 台亞(上海)、PT.Swanson Plastics In- donesia、玉濤投資、達勝創投、達勝 壹乙創投、中鼎工程、宣聚、漳州台 聚 總經理：聯聚、台聚管顧、Dynamic Ever Investments、Ever Victory Global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華夏、台達 化、越峯、台聚光電 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無	—	—	註
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 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80.08.01	109.06.12	3 年	49,250,733	26.91	49,250,733	26.91	—	—	0	0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表人：徐善可	男 66~70 歲	中華民國	97.06.13		3 年	—	—	78,695	0.04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裕隆集團總管理處副 執行長、華晶科技/台灣光 罩/世紀民生董事長	董事長：怡忠科技、耀迅科技 董事：宜鼎國際 獨立董事：新唐科技、華邦電子	無	—		
董事	亞洲聚合股份有 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9.06.12	109.06.12	3 年	6,056,623	3.31	6,056,623	3.31	—	—	0	0	—	—	—	—	—	
	代表人：鄭慧明	男 66~70 歲	中華民國	91.05.21 (註1)		3 年	—	—	0	0	0	0	0	0	華新麗華總經理	董事：達勝創投、達勝壹乙創投、達 勝肆創投、Gogoro inc、上海元祖夢 果子	無	—		
董事	亞洲聚合股份有 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9.06.12	109.06.12	3 年	6,056,623	3.31	6,056,623	3.31	—	—	0	0	—	—	—	—	—	
	代表人：吳憲聰	男 71~75 歲	中華民國	90.05.28		3 年	—	—	15,462	0.01	739	0.00	0	0	美國維吉尼亞理工大學經 濟系碩士，順昶塑膠行銷 部協理、越峯電子總經理	—	無	—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9.06.12	109.06.12	3 年	4,445,019	2.43	4,445,019	2.43	—	—	0	0	—	—	—	—	—	
	代表人：黃俊輝	男 61~65 歲	中華民國	106.06.16		3 年	—	—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材研所博士，華 新科技協理、耐能電池處 長、Energy Conversion De- vices(ECD)Senior Research Scientist、國際超能源協理	董事：台聚光電 總經理：台聚光電	無	—		
董事兼 總經理	台達化學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9.06.12	109.06.12	3 年	4,445,019	2.43	4,445,019	2.43	—	—	0	0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表人：吳文豪	男 51~55 歲	中華民國	109.06.12		3 年	—	—	2,000	0.00	0	0	0	0	英國華威大學工商管理學 程碩士 交通大學工學院材料科學 與工程學博士 長春石化資深工程師/專案 經理 唯電科技生產技術經理/研 發處總監 陶氏化學生產技術主管/全 球技術總監 清祿鞋業集團愛迪達事業 體負責人(副總) 德國 Solibro Hi-Tech GmbH 執行長	董事長：越峰(昆山)、越峰(廣州)、 順安塗佈科技(昆山)、順昶塑膠(天 津)、順昶塑膠(昆山) 董事：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Acme (Cayman)、Acme Ferrite、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Forever Young、Swanson International、A.S. Holdings (UK)、PT. Swanson Plastics Indonesia、Swanson Plastics (India)、 Swanson Plastics (Malaysia)、Swan- son Plastics (Singapore)、台聚光電、 順昶塑膠、順昶先進 總經理：Acme Components (Malay- sia)、Acme Ferrite、Golden Amber En- terprises、越峰(昆山)、越峰(廣州)、 順昶塑膠、順昶先進	無			—
獨立 董事	陳標春	男 71~75 歲	中華民國	91.05.21	109.06.12	3 年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實密科 技總經理、華新麗華微系 統事業群總經理、台聚董 事長特別助理暨電子事業 群總經理、台林通信總經 理	億力資訊董事長	無			—
獨立 董事	張立秋	男 66~70 歲	中華民國	101.06.19	109.06.12	3 年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研究 所，台北市國稅局稽查、財 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組 長、大華證券總經理、元大 證券金融董事長	董事長：寶齡富錦生技、順天國際投 資、禾百安科技、正峰化學、和桐化 學 董事：士鼎創投、上詮光纖、和益化 學 獨立董事：台驛國際投資控股 執行長：順天堂集團	無			—
獨立 董事	林舜天	男 61~65 歲	中華民國	110.07.27	110.07.27	1 年 10 月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化工學士、 倫斯勒理工大學材料博 士，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副 教授、教授	慶騰精密科技獨立董事 鑽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

註：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總執行長，係為整體營運考量，借重董事長卓越的經營眼光，實際參與公司營運，以貫徹經營決策，提昇經營效益。本公司目前董事成員中有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由大型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查核簽證，且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持續以嚴謹的內控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註1：95.06.30~96.06.14 中斷。

2.監察人資料：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14.62%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9.25%
	好其利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8.5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00%
	粵興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3%
	林蘇珊珊	1.67%
	泰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
	余文萱	1.41%
	余文琮	1.41%
	余文鈺	1.41%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58%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	2.04%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S E投資專戶	1.2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0.93%
	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89%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8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0.87%
	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42%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79%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3%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57%
	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52%
	哥羅西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49%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35%
	林澤鈿	0.21%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新興市場小資本股票指數非可貸放基金投資專戶	0.2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聖詹姆士地區平衡管理單位信託受託人為奈威施特受託人和存託服務有限公司委託外部經理人GMO投資專戶	0.20%
	協明化工	0.16%

4.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XANADU INTERNATIONAL. CO.,LTD.	27.27%
	SILVER HERO VENTURES LTD.	18.18%
	SOCIAL LUCKY INT'L INVESTMENT LTD.	18.18%
	RICH GRADE HOLDINGS LTD.	18.18%
	ASIA DYNAMIC OVERSEAS LTD.	10.61%
	BEST PERSPECTIVE OVERSEAS LTD.	7.58%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58%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04%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S E投資專戶	1.2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93%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89%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8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87%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4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粵興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未提供資料	
泰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未提供資料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0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未取得資料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33.33%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33.33%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33%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取得資料	
哥羅西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未取得資料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協明化工	未取得資料	

#### 5.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吳亦圭		(1)現擔任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及旗下多家關係企業董事長及總執行長職務,具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及直接督導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等職務之工作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徐善可		(1)曾擔任華晶科技(股)公司及台灣光罩(股)公司之董事長,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鄭慧明		(1)曾擔任華新麗華(股)公司之總經理,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吳憲聰		(1)曾擔任本公司之總經理,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黃俊輝		(1)擔任台聚光電(股)公司之總經理,具有公司所需材料工程專業領域。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吳文豪		(1)現為本公司之總經理,具直接督導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等職務之工作經驗及跨領域整合相關專業。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張立秋		(1)現為寶齡富錦生技、和桐化學等公司之董事長及順天堂集團之執行長,具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及直接督導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等職務之工作經驗。 (2)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陳標春		(1)現為億力資訊(股)公司之董事長,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獨立董事	林舜天		(1)取得美國大學材料科學博士學歷，擔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教授，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專業資格。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 6.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董事會多元化：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除以上八項應具備之能力外，另考量目前全球對公司治理及環境保護相關議題愈趨重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期能具備「法律」及「環保」二項專業能力。目前現任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會計財務、國際市場、法律及環保等專長。

本屆董事於 109 年 6 月 12 日選任，其中新任董事吳文豪董事，學歷為交通大學工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博士，目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具備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及領導決策等能力；另於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林舜天先生，具有美國倫斯勒理工大學材料博士學歷，曾擔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具備產業專業知識。以上二位新任董事成員加入，有助於提升董事會審查議案品質，並達到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目標。

未來董事成員多元化目標為擬增加一名具法律專業經驗的董事，尤其以具有律師證照及科技法律實務經驗者為佳，可強化公司未來專利權之保護；並擬增加一名具環保專業，尤其以具有處理大陸地區工業廢氣、廢水實務經驗者為佳。以上新增董事成員之專業領域，將可促使公司董事會功能更臻完善。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除林舜天獨立董事任期尚未滿一年外，張立秋及陳標春二位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已達三屆以上。其中張立秋董事於財務、企業管理等領域具有豐富之實務經驗與專長，對本公司財務規劃及風險控管極有助益；陳標春董事因具有科技、電訊、微機電產業之實務經驗及企業管理專長，對本公司轉型發展極有助益。為公司營運長遠發展及財務健全規劃，仍提名並經股東會選任張立秋先生及陳標春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本公司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名獨立董事33%；2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22%。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1名董事年齡位於51-60歲、5名董事位於61-70歲及3名董事位於71-80歲。本公司董事間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五) 發起人：不適用。

(六)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註3)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註3)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0	0	0	0	0	0	24	24	24 0.04	24 0.04	2,202	2,202	0	0	0	0	0	0	2,226 3.75	2,226 3.75	15,226
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 代表人：徐善可	800	800	0	0	0	0	148	148	948 1.60	948 1.60	0	0	0	0	0	0	0	0	948 1.60	948 1.60	無
董事	亞洲聚合(股)公司代 表人：鄭慧明	800	800	0	0	0	0	148	148	948 1.60	948 1.60	0	0	0	0	0	0	0	0	948 1.60	948 1.60	無
董事	亞洲聚合(股)公司代 表人：吳憲聰	800	800	0	0	0	0	148	148	948 1.60	948 1.60	0	0	0	0	0	0	0	0	948 1.60	948 1.60	無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俊輝	0	0	0	0	0	0	24	24	24 0.04	24 0.04	0	0	0	0	0	0	0	0	24 0.04	24 0.04	3,692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文豪	0	0	0	0	0	0	24	24	24 0.04	24 0.04	7,355	7,355	99	99	0	0	0	0	7,478 12.60	7,478 12.60	無
獨立董事	陳標春	800	800	0	0	0	0	174	174	974 1.64	974 1.64	0	0	0	0	0	0	0	0	974 1.64	974 1.64	無
獨立董事	張立秋	800	800	0	0	0	0	174	174	974 1.64	974 1.64	0	0	0	0	0	0	0	0	974 1.64	974 1.64	無
獨立董事	林舜天(110.7.27 新任)	800	800	0	0	0	0	70	70	870 1.47	870 1.47	0	0	0	0	0	0	0	0	870 1.47	870 1.47	無
獨立董事	武東星(110.1.28 辭任)	0	0	0	0	0	0	10	10	10 0.02	10 0.02	0	0	0	0	0	0	0	0	10 0.02	10 0.02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獨立董事酬金依據公司章程及薪酬政策與辦法規定，並視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考同業中位數水準，擬定發放方式，經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報酬上限授權董事長按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決定給付數額與發放方式。每年除支領固定報酬外，並無支領其他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吳亦圭、徐善可、鄭慧明、吳憲聰、黃俊輝、吳文豪、陳標春、張立秋、林舜天、武東星	吳亦圭、徐善可、鄭慧明、吳憲聰、黃俊輝、吳文豪、陳標春、張立秋、林舜天、武東星	徐善可、鄭慧明、吳憲聰、黃俊輝、陳標春、張立秋、林舜天、武東星	徐善可、鄭慧明、吳憲聰、陳標春、張立秋、林舜天、武東星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吳亦圭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黃俊輝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吳文豪	吳文豪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吳亦圭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執行長	吳亦圭	1,402	1,402	0	0	800	800	0	0	0	0	2,202 3.71	2,202 3.71	15,226
總經理	吳文豪	2,721	2,721	99	99	4,634	4,634	0	0	0	0	7,454 12.56	7,454 12.56	無
副總經理	梁清金	2,174	2,174	108	108	1,059	1,059	0	0	0	0	3,341 5.63	3,341 5.63	無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吳亦圭、梁清金	梁清金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吳文豪	吳文豪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吳亦圭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人	3 人

(4)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吳文豪	2,721	2,721	99	99	4,634	4,634	0	0	0	0	7,454 12.56	7,454 12.56	無
顧問	楊富添	2,236	2,770	108	108	777	777	0	0	0	0	3,121 5.26	3,655 6.16	無
副總經理	梁清金	2,174	2,174	108	108	1,059	1,059	0	0	0	0	3,341 5.63	3,341 5.63	無
協理	施培昭	1,478	2,072	86	86	454	454	0	0	0	0	2,018 3.40	2,612 4.40	無
協理	夏致華	1,456	2,047	86	86	439	439	0	0	0	0	1,981 3.34	2,572 4.33	無

##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經理人	總執行長	吳亦圭					
	總經理	吳文豪					
	副總經理	梁清金					
	顧問	楊富添					
	協理	林居南					
	協理	王敏華					
	協理	陳鉞宇	0	0	0	0	0
	協理	陳建志					
	協理	施培昭					
	協理	夏致華					
	財務主管	方玉伶					
	會計主管	張勝川					
	公司治理主管	陳雍之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

單位：%

類別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7.02	17.02	9.68	9.68
董事(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58.10	58.10	25.96	25.9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0.16	50.16	21.91	21.9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一「不論公司營業盈虧，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業界水準」之規定辦理；酬勞依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條規定不超過當年度獲利1%，上述酬金係參酌公司經營績效及董事績效評估結果議定之。另依股東會決議發給車馬費，惟本公司經理人兼任董事者不支領車馬費。其中董事定期評估的面向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

經理人酬金依照公司相關人事規定辦理，並考量經營績效訂定之。其中經營績效包含財務面(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客戶面、產品面、人才面、安全面及專案面等面向達成率進行評量。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B. 訂定酬金之程序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績效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C.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經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後，訂定其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做成建議提董事會通過，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且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四、資本及股本

#### (一)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2,993,743 股	67,006,257 股	300,000,000 股	上櫃公司股票

#### (二) 股本形成經過

#####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0.09.05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募股	—	
81.09.30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增	—	
85.11.12	13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增	—	經(85)商字第 120406 號
89.07.05	10	33,850	338,500	33,850	338,500	減資	—	(89)台財證(一)第 54845 號
89.08.09	15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增	—	(89)台財證(一)第 54845 號
90.08.01	10	53,400	534,000	53,400	534,000	盈轉	—	(90)台財證(一)第 140848 號
91.08.01	10	63,600	636,000	63,600	636,000	盈轉	—	(91)台財證一第 0910136029 號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3.08.18	10	72,068	720,680	68,888	688,880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880 號
94.08.30	10	79,156	791,568	75,976	759,768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1391 號
95.08.10	10	150,000	1,500,000	85,294	852,940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106 號
95.09.30	10	150,000	1,500,000	85,961	859,610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5.10.23 經授商字第 09501238560 號
96.03.22	10	150,000	1,500,000	86,213	862,130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6.04.03 經授商字第 09601067110 號
96.06.23	10	150,000	1,500,000	86,318	863,180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6.07.04 經授商字第 09601149180 號
96.08.14	10	150,000	1,500,000	90,816	908,161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882 號
96.08.23	10	150,000	1,500,000	90,856	908,561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6.09.12 經授商字第 09601223900 號
96.09.19	35	150,000	1,500,000	105,856	1,058,561	現增	—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883 號
96.12.24	10	150,000	1,500,000	106,302	1,063,021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7.01.14 經授商字第 09701003390 號
97.03.20	10	150,000	1,500,000	106,818	1,068,181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7.04.17 經授商字第 09701093630 號
97.08.18	10	150,000	1,500,000	114,459	1,144,592	盈轉	—	97.09.09 經授商字第 09701224330 號
97.12.26	10	150,000	1,500,000	114,739	1,147,39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8.02.02 經授商字第 09801006150 號
98.07.07	10	150,000	1,500,000	114,854	1,148,54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8.07.24 經授商字第 09801164660 號
98.12.23	10	150,000	1,500,000	115,072	1,150,72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9.01.07 經授商字第 09901001820 號
99.03.22	10	150,000	1,500,000	115,331	1,153,31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9.04.07 經授商字第 09901067700 號
99.07.12	10	150,000	1,500,000	115,400	1,154,00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9.08.10 經授商字第 09901178890 號
99.08.23	10	150,000	1,500,000	115,551	1,155,51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99.09.07 經授商字第 09901200850 號
99.12.30	10	150,000	1,500,000	115,824	1,158,24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0.01.27 經授商字第 10001019260 號
100.03.22	10	150,000	1,500,000	115,935	1,159,35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0.04.01 經授商字第 10001065580 號
100.06.30	10	150,000	1,500,000	116,892	1,168,922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0.07.22 經授商字第 10001162740 號
100.08.25	10	180,000	1,800,000	163,239	1,632,395	盈轉	—	100.09.08 經授商字第 10001209180 號
100.08.30	10	180,000	1,800,000	164,141	1,641,415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0.09.15 經授商字第 10001214750 號
100.12.31	10	180,000	1,800,000	164,240	1,642,405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1.01.13 經授商字第 10101006310 號
101.03.22	10	180,000	1,800,000	164,396	1,643,965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1.04.12 經授商字第 10101060880 號
101.07.05	10	180,000	1,800,000	164,483	1,644,835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1.07.24 經授商字第 10101150560 號
101.08.15	10	250,000	2,500,000	180,909	1,809,087	盈轉	—	101.08.29 經授商字第 10101178680 號
101.08.30	10	250,000	2,500,000	181,450	1,814,497	認股權憑	—	101.09.19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證轉換		經授商字第 10101194210 號
101.12.28	10	250,000	2,500,000	181,477	1,814,76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2.01.10 經授商字第 10201006650 號
102.03.27	10	250,000	2,500,000	181,538	1,815,37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2.04.11 經授商字第 10201065890 號
102.05.17	10	250,000	2,500,000	181,587	1,815,86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2.06.05 經授商字第 10201103360 號
102.08.15	10	250,000	2,500,000	182,074	1,820,73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2.08.30 經授商字第 10201178340 號
102.12.26	10	250,000	2,500,000	182,171	1,821,70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3.01.20 經授商字第 10301003980 號
103.03.21	10	250,000	2,500,000	182,289	1,822,88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3.04.09 經授商字第 10301059870 號
103.05.19	10	250,000	2,500,000	182,293	1,822,92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3.05.30 經授商字第 10301101210 號
103.08.16	10	250,000	2,500,000	182,303	1,823,02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3.09.01 經授商字第 10301180550 號
104.05.19	10	250,000	2,500,000	182,378	1,823,77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4.06.05 經授商字第 10401105520 號
104.11.16	10	250,000	2,500,000	182,423	1,824,22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4.12.08 經授商字第 10401252140 號
107.03.20	10	250,000	2,500,000	182,431	1,824,30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7.04.09 經授商字第 10701034080 號
108.03.20	10	250,000	2,500,000	182,471	1,824,70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8.04.17 經授商字第 10801036830 號
108.05.17	10	250,000	2,500,000	182,994	1,829,937	認股權憑 證轉換	—	108.05.31 經授商字第 10801062840 號
111.05.30	10	300,000	3,000,000	182,994	1,829,937	變更額定 股本	—	111.06.20 經授商字第 11101100890 號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 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無。

###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 1. 股東結構

111 年 4 月 1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	1	77	26,095	27	26,200
持有股數	-	537,651	85,850,869	95,325,024	1,280,199	182,993,743
持股比例	-	0.29%	46.91%	52.10%	0.70%	100.00%

## 2. 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4月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人)	持 有 股 數(股)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1,005	712,376	0.39%
1,000 至 5,000	12,034	24,621,294	13.45%
5,001 至 10,000	1,674	13,314,918	7.28%
10,001 至 15,000	464	5,984,557	3.27%
15,001 至 20,000	318	5,927,873	3.24%
20,001 至 30,000	290	7,364,559	4.02%
30,001 至 40,000	121	4,311,577	2.36%
40,001 至 50,000	69	3,185,208	1.74%
50,001 至 100,000	125	8,866,501	4.85%
100,001 至 200,000	61	8,510,836	4.65%
200,001 至 400,000	19	5,477,964	2.99%
400,001 至 600,000	6	2,763,651	1.51%
600,001 至 800,000	3	1,945,261	1.06%
800,001 至 1,000,000	1	1,000,000	0.55%
1,000,001 以上	10	89,007,168	48.64%
合 計	26,200	182,993,743	100.00%

## 3.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11年4月1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49,250,733	26.91%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924,242	9.25%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6,056,623	3.31%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445,019	2.43%
玉濤投資有限公司		3,609,700	1.97%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3,176,019	1.74%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84,548	1.03%
李應濟		1,290,000	0.70%
吳亦圭		1,256,284	0.69%
林煌圳		1,114,000	0.61%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董事	吳亦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0	0
	莊雨蒼(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09/6/12 解任)	0	0	-	-	-	-
	徐善可(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0	0
	鄭慧明(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0	0
	吳憲聰(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190,000)	0	(28,000)	0
	黃俊輝(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0	0
	吳文豪(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註)	0	0	(3,000) 1,00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標春	0	0	0	0	0	0
	張立秋	0	0	0	0	0	0
	張炎輝(109/6/12 解任)	0	0	-	-	-	-
	林舜天(110/7/27 新任)	-	-	0	0	0	0
	武東星(110/1/28 辭任)	0	0	0	0	-	-
總執行長	吳亦圭	0	0	0	0	0	0
總經理	吳文豪(註)	0	0	(3,000) 1,000	0	0	0
副總經理	梁清金	0	0	0	0	0	0
	楊富添(110/4/1 協理晉升為副總經理)	0	0	0	0	0	0
協理	林居南	0	0	0	0	0	0
	陳鉞宇	0	0	0	0	0	0
	陳建志	0	0	(5,000)	0	0	0
	王敏華	0	0	0	0	0	0
	施培昭(110/7/1 新任)	-	-	(4,000) 2,000	0	(27,000)	0
	夏致華(110/7/1 新任)	-	-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陳雍之	0	0	0	0	0	0
財務主管	方玉伶	0	0	0	0	0	0
會計主管	張勝川	0	0	0	0	0	0

註：本公司總經理亦為本公司董事，增減股數為同一筆。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4月1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49,250,733	26.91%	—	—	0	0%	註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256,284	0.69%	—	—	0	0%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924,242	9.25%	—	—	0	0%	註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256,284	0.69%	—	—	0	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6,056,623	3.31%	—	—	0	0%	註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256,284	0.69%	—	—	0	0%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445,019	2.43%	—	—	0	0%	註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256,284	0.69%	—	—	0	0%			
玉濤投資有限公司	3,609,700	1.97%	—	—	0	0%	註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256,284	0.69%	—	—	0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3,176,019	1.74%	—	—	0	0%	註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256,284	0.69%	—	—	0	0%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84,548	1.03%	—	—	0	0%	註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256,284	0.69%	—	—	0	0%			
李應濟	1,290,000	0.70%	252,000	0.14%	0	0%	無	無	—
吳亦圭	1,256,284	0.69%	—	—	0	0%	註	註	—
林煌圳	1,114,000	0.61%	0	0%	0	0%	無	無	—

註：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玉濤投資有限公司、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代表人均為吳亦圭先生。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股

項目/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20.65	60.70	54.10	
	最低	7.78	13.75	32.55	
	平均	15.31	39.60	42.8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7.09	7.30	7.62	
	分配後	7.09	7.3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82,994	182,994	182,994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18	0.32	0.07
		調整後	0.18	0.32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71.04	87.85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	0%	—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零點一元時，得不分派。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無發放股東股利，並經 111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829,937,430
本 年 度 配 股 配 息 情 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		—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 業 績 效 變 化 情 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 全數改配放現 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 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 公積且盈餘轉 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111 年之配股配息情形，係依 111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虧損撥補案列示。

註 2：本公司未規定辦理公開財務預測，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 (七)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受分派員工酬勞，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 110 年度獲利彌補累積虧損後已無餘額，是以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若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不擬分派。

B. 與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差異數：無。

C. 估列金額差異原因：不適用。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如上述(1)，故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本公司已於 111 年 5 月 30 日股東會報告 110 年度不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與董事會決議尚無差異。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差異數	差異說明
	110年7月27日 提報股東會	110年3月4日 提報董事會		
董事酬勞	0	0	0	—
員工酬勞	0	0	0	—

(2) 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實際配發與認列未有差異。

-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五、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六、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七、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八、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十、 併購辦理情形：無。
- 十一、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 貳、營運概況

### 一、公司之經營

#### (一) 業務內容

##### 1.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從事錳鋅及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鐵芯、碳化矽粉，以及其他相關電感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 (2) 主要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3 月 31 日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軟性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2,141,880	98.73	3,018,410	98.31	703,432	96.46
碳化矽粉		27,591	1.27	51,905	1.69	25,784	3.54
合計		2,169,471	100.00	3,070,315	100.00	729,216	100.00

##### (3) 公司商品(服務)項目

- A. 錳鋅軟性鐵氧磁鐵粉 (Mn-Zn soft ferrite powder)
- B. 鎳鋅軟性鐵氧磁鐵粉 (Ni-Zn soft ferrite powder)
- C. 錳鋅軟性鐵氧磁鐵芯 (Mn-Zn soft ferrite cores, 以下簡稱錳鋅鐵芯)
- D. 鎳鋅軟性鐵氧磁鐵芯 (Ni-Zn soft ferrite cores, 以下簡稱鎳鋅鐵芯)
- E. 碳化矽粉 (High Purity SiC powder)

#####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11 年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包括

- A. 設計應用頻率 up to 10MHz 材料及鐵芯開發
- B. 車用 3D/4D 傳感器鐵芯開發
- C. 電動車用充電盒功率材料及鐵芯開發
- D. 車用高磁通/高居裡溫度 choke 材料及鐵芯開發
- E. 車用 CANbus 材料及鐵芯開發
- F. 車用安全氣囊連接器材料及鐵芯開發
- G. 非晶質及超微細合金材料及鐵芯開發
- H. SiC 功率半導體及半絕緣用單晶成長用粉料開發
- I. SiCC 陶瓷粉及陶瓷片開發
- J. 電源設計高溫耐大電流材料及鐵芯開發
- K. 高頻低損耗 GaN/SiC 伺服器應用鐵芯材料設計開發
- L. 高頻高磁通( $\Delta B > 120\text{mT}$ )電源材料及鐵芯開發

## 2. 產業概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錳鋅及鎳鋅鐵氧磁鐵芯、碳化矽粉及其他有關電感零組件及其原物料製造及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錳鋅及鎳鋅鐵氧磁鐵芯屬於被動元件中電感類材料，可作為濾波器 (Filter)、抗流圈 (Choke)、電子安定器 (Ballast)、電源供應器 (SPS)、各式變壓器 (Inverter、Converter、Inductor、Telecom) 之上游原料，該電子元件可進一步應用於 (無線) 充電器、雲端伺服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智慧型手機、汽車電子及通訊網路設備等常見電子產品，在電子資訊及消費性產品被廣泛運用；而本公司生產的高純度碳化矽粉體，主要為第三代功率半導體長晶原料，主要應用於車用功率晶片及 5G 通訊電源載板等。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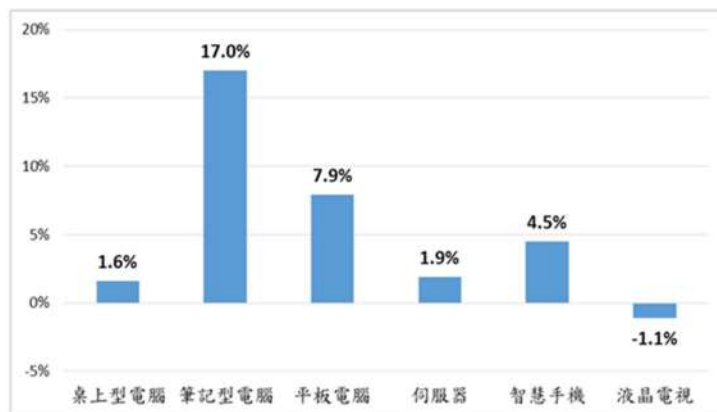
#### A. 全球產業概況

##### a. 被動元件

被動元件主要分為電阻器、電容器及電感器等，為各項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所不可或缺的基本元件。電阻器是用來調整電路中的電壓及電流，電容器主要用途包括電荷儲存、交流濾波或旁路、切斷或阻止直流電壓、提供調諧及振盪之用，而電感器則主要用於抑制電磁波干擾、過濾電流中的雜訊以及功率轉換，除上述功能外可搭配電阻與電容展現濾波之功能。根據台經院產經資料庫顯示，日本為全球被動元件主要生產國，包括村田製作所 (Murata)、東電化 (TDK)、太陽誘電 (Taiyo Yuden)、京瓷 (Kyocera) 等大廠均為全球被動元件大廠，近年來著眼於大宗規格元件的價格競爭激烈，因而逐步淡出消費電子、筆電、中低階手機的應用領域，轉而聚焦在汽車電子、工控、物聯網等應用領域的布局。

在預期 5G 通訊、電動車市場需求將逐年增加下，為有效滿足終端客戶需求，並考量中美科技戰以來電子供應鏈的重組，使得全球大廠生產基地多元化，以分散供應鏈風險。109 年面對全球爆發新冠肺炎疫情的嚴峻考驗，然而隨著第三季起智慧手機、汽車供應鏈運作漸趨恢復，帶動 5G 手機、電動車等產品銷售明顯增溫，加上宅經濟效應持續發酵，筆電、平板電腦及網通設備需求穩定提升，新款遊戲機上市等，均使得各項產品訂單需求持續增加。110 年雖持續面對疫情干擾及材料成本不斷上升，但隨著歐美各國陸續開始進行新冠肺炎疫苗的施打，逐步鬆綁防疫管制，帶動終端市場需求漸趨復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及桌上型電腦持續呈現成長態勢。

#### 110 年全球主要終端電子產品產值概況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產科國際所、Omdia、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1 年 11 月

## b. 被動元件之電感器

電感器主要又分為線圈 (Coil) 及晶片 (Chip set)，本公司所生產的錳鋅鐵氧磁鐵芯 (Mn-Zn soft ferrite core) 及鎳鋅鐵氧磁鐵芯 (Ni-Zn soft ferrite core) 主要應用於線圈型電感器。電感器主要作為穩定電流之元件，亦可作為相位匹配之元件，經由電磁的互相轉換因而具備儲存與釋放能量的特性，主要功能包括防制電磁波干擾、過濾電流中的雜訊、功率轉換、抑制瞬間電流等，是具有自感作用的電子元件。

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顯示，5G 應用及電動車仍為長期發展重點，促使全球電感廠商加速投入高頻、耐高溫及耐震等中高階電感的開發。隨著各國持續投入 5G 基地台建置，將帶動高速網路設備需求漸趨浮現，加上各家手機品牌大廠陸續推出 5G 手機，使得高頻電感需求明顯增加，電感規格上將持續朝向微型、高頻化等趨勢發展。至於在電動車應用方面，電動車銷售規模的逐年提高以及汽車電子化程度的提升，包括先進駕駛輔助系統包括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車用攝影機、電動車窗、液晶面板對於微控制單元、液晶面板對於微控制單元(MCU)、電子控制單元(ECU)需求明顯增加，將驅動車用電感市場需求持續增加。相較於消費電子應用，汽車電子所使用的電感必須適用耐高溫、耐高壓的運作環境，電感在攝氏零下 40 度~攝氏 150 度均需能順利運作，具有一定程度的技術門檻，包括日本、台灣等廠商均積極投入車用電感的開發。

## c. 碳化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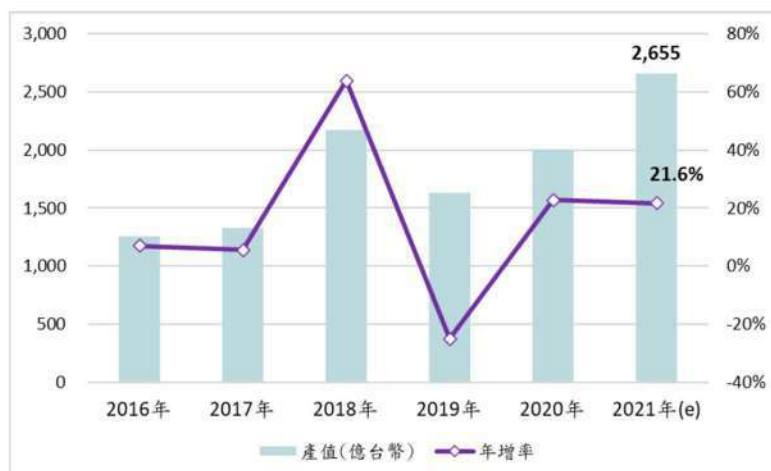
碳化矽與氮化鎵屬於第三代半導體，由於具有更好的物理和化學特性，符合自動駕駛、5G、遠距與微創醫療等科技業新應用所需。根據國際研究諮詢機構 Gartner 預估，碳化矽 MOSFET 元件市場在 113 年將達 18 億美元規模，107 至 113 年的年複合平均成長率(CAGR)高達 27%；而以碳化矽基板搭配氮化鎵磊晶的高頻元件市場，同期的年複合平均成長率則達到 26%，並在 113 年將達到 14 億美元的市場規模。

## B. 台灣產業現況

### a. 被動元件

110 年上半年台灣被動元件產業受惠 5G 智慧型手機滲透率提升，加上電動車 (EV) 及汽車電子、宅經濟應用有效支撐筆電等電腦產品銷售表現等，需求逐漸增加，5G 和車用促使被動元件需求強勁，其中電動車對多層陶瓷電容(MLCC)需求大幅提升，110 年上半年被動元件仍維持供不應求。110 年下半年受到長短料與中國限電等因素影響，被動元件族群第四季後普遍降溫，進入庫存調整期，整體被動元件供給平穩；在電阻產品方面，同樣也面臨缺晶片、海運成本上揚、製造商出貨不順等問題。我國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產值延續 109 年以來的成長態勢，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ITIS 計畫團隊的調查與估計，110 年我國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產值達 2,655 億台幣，年增率達 21.6%。

### 我國被動電子元件產值及其年增率走勢



注 1：我國被動電子元件產值係包括台商在台灣、中國及其他地區之產值。

注 2：被動電子元件包括電阻、電容、電感以及射頻被動電子元件等產品。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ITIS 計畫團隊、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2 年 2 月。

#### b. 被動元件之電感器

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顯示，我國電子產品用線圈及其他被動元件等電感產品而言，外銷比皆逾七成。108 年台灣中高階伺服器、網通設備廠商陸續回台投資設立新廠或擴增在台產能，對於電感需求轉趨增加，故 108 年電子產品用線圈及其他被動元件外銷比重減至 78.7%，內銷比提升至 21.3%。109 年以來，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衝擊中國、東南亞等地產能供應，終端設備廠商積極提高台灣產能規模，透過產能調度降低疫情衝擊，使得國內市場需求仍具支撐，加上國內廠商積極跨足電動車、物聯網等應用，帶動國內需求增加，導致電子產品用線圈及其他被動元件外銷比重逐年降低，110 年進一步降至 73.8%，內銷比重進一步回升至 26.2%。

#### 我國電子產品線圈及其他被動元件之內外銷市場區隔變化趨勢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磁帶資料、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2 年 5 月。

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顯示，我國電感器製造業主要出口國家包括中國、美國、德國、日本及新加坡，其中中國作為個人電腦、智慧手機等終端電子產品的主要生產基地，因而成為本產業最重要的出口市場，110年本產業出口至中國比重為53.41%，排名第一。至於美國、德國則分居第二、第三，出口比重分別為13.06%、11.39%，而韓國、日本出口比重則分別為3.63%、3.21%，排名為第四及第五。

我國電感器製造業主要出口國家比重一覽表

單位：%					
排名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	中國 (58.59)	中國 (55.55)	中國 (52.54)	中國 (55.67)	中國 (53.41)
2	德國 (10.14)	美國 (12.66)	美國 (12.78)	美國 (12.37)	美國 (13.06)
3	美國 (9.84)	德國 (11.20)	德國 (10.63)	德國 (10.00)	德國 (11.39)
4	日本 (4.57)	日本 (3.86)	日本 (4.95)	韓國 (3.78)	韓國 (3.63)
5	荷蘭 (2.85)	新加坡 (2.68)	韓國 (2.95)	日本 (2.85)	日本 (3.21)
前5大 合計比重	85.99	85.95	83.85	84.67	84.70

注：上述中國數據為中國地區，包含中國及港澳地區；括弧內為出口至該地區之比重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磁帶資料、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2年5月。

### c. 碳化矽

第三代半導體因耐高壓、高頻等特性，主要用於國防、航太等領域，直到近年才因為技術進展、成本下降，應用到工業、汽車與消費性電子產業。目前主要仍由歐、美掌握上游的材料基板、磊晶技術；而後段的設備及模組則是由日本所掌握。台灣相對發展較晚，正努力趕上國際大廠腳步，目前至少擁有穩懋、中美晶、漢民、台積電、富采等集團從上、中、下游布局。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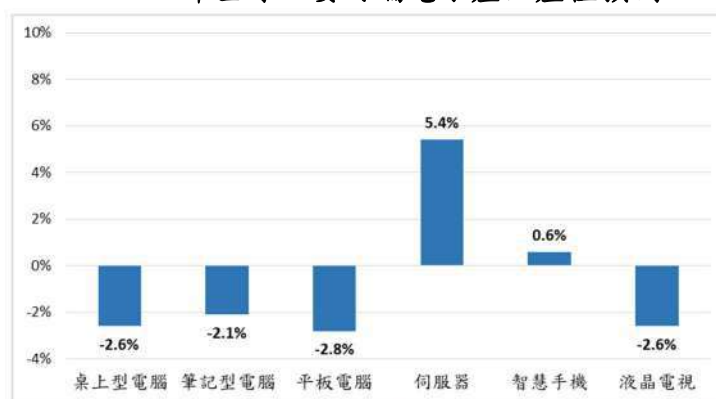
上游	中游	下游	產品應用面
氧化鐵	錳鋅鐵氧磁鐵芯	為功率變壓器、負載線圈、抗流圈、消磁線圈之上游元件	資訊產品：電源供應器、顯示器、主機板、硬碟、光碟機、印表機、掃描器等電腦週邊產品 通訊產品：智慧手機、電話機、傳真機、交換機、伺服器等通訊用局端與用戶端設備 消費性電子產品：平板電腦、數位相機、遊戲機、CD/DVD播放機、LED TV、音響等 其他：車用電子、醫療儀器、太陽能源、無線充電器等
氧化錳	鎳鋅鐵氧磁鐵芯		
氧化鋅	錳鋅鐵氧磁鐵粉		
氧化鎳	鎳鋅鐵氧磁鐵粉		
氧化銅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預測，在全球新冠肺炎疫情逐漸緩和之下，企業、學校等實體活動運作陸續恢復正常，宅經濟效應將逐步告一段落，估計111年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及平板電腦等資訊產品需求減少。相較之下，全球企業加速投入數位轉型，且消費者對於寬頻網路的需求持續提高，使得電信商持續投入設備升級，而網路服務大廠加速投入大型資料中心的建置，可望推升111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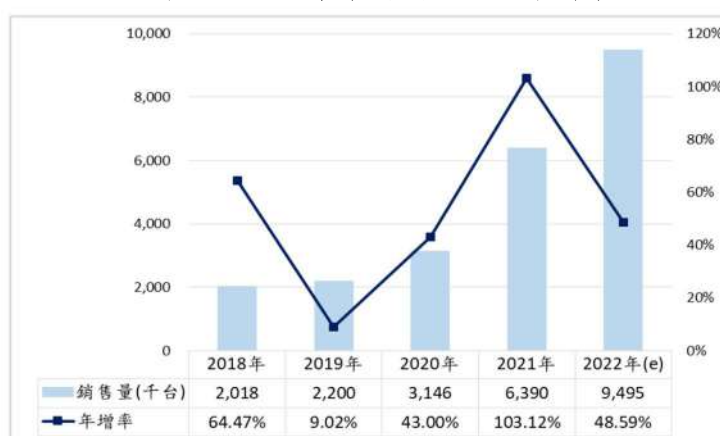
#### 111 年全球主要終端電子產品產值預測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產科國際所、Omdia、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1年11月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顯示，電感器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包括小型化、高頻化、耐大電流以及模組化等，而5G手機與電動車應用將成為廠商主要開發項目。由於電感器係以防制電磁波干擾以及過濾電流雜訊，受到手持行動裝置產品朝向高傳輸速率與高頻化發展，系統中電磁干擾(EMI)抑制方面也更為要求，電感產品所適用頻率亦須隨之提高，高頻電感器尤為重要，其中對於介電材料的研發即為關鍵要項。又由於下游終端產品影音品質或功能整合的效能提升，為了加速系統運算速度，各零組件使用功率隨之增加，電流消耗的情況也越大，因此對於功率轉換的要求更趨重視，耐大電流之電感器產品因此產生。另由於氣候變遷與能源問題，國際開始頒布各種環保政策，並提出燃油車排碳限制，根據DIGITIMES Research的預測，111年全球電動車銷售量將達949.5萬台，預計汽車電子應用領域將成為各家動元件廠商的重點發展項目。

#### 111 年全球電動車市場銷售量及年增率預測



注：電動車銷售量計算範圍包括純電動車(BEV)及插電式混合動力車(PHEV)。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2年2月

### (9) 競爭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軟性鐵氧磁粉、磁鐵芯及其他有關電磁組件及其原物料製造及銷售。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以中國為主要銷售市場，本公司競爭對手主要為中國及日本鐵芯廠，本公司藉由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製程改善以降低生產成本與產品品質之全面提升，以有效區隔市場建立競爭優勢。

###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持續技術的精進及創新是本公司擴大競爭優勢的重要基礎，在市場上具有創新領導地位，滿足客戶不同的設計需求。本公司 111 年材質的研發重點著重於電動車功率電源應用、通訊傳輸及伺服器高頻電源材料開發。在產品開發方面，著重在電動車磁性元件的鐵芯產品、小型化高頻高功率鐵芯產品，同時與國內外業界領導廠商共同開發，朝高頻、高功率、更低損耗的綠能材料開發以滿足未來市場需求與發展的趨勢。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方面，從過去幾年研發費用之支出經驗來看，估計其佔營收之比例約佔營業額 5% 左右。

#### (2)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年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5 月 31 日
學歷 分佈	碩士以上	37.70%	40.58%	41.89%	37.97%
	大 專	42.62%	44.93%	47.30%	45.57%
	高 中	19.63%	14.49%	10.81%	16.46%
平均年資(年)		8.24	7.85	7.72	7.65

####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102,443	92,476	91,775	90,890	119,630	29,561
營業收入淨額	2,370,715	2,382,293	2,132,889	2,169,471	3,070,315	729,216
占營收淨額比率(%)	4.32	3.88	4.30	4.19	3.90	4.05

#### (4)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項 目
106 年	1.Mn-Zn High Tc and high u Material A 104/A107/A072。 2.Ni-Zn Wide Temp. and Stability Material F80。 3.Ni-Zn High Permeability K25。
107 年	1.Mn-Zn Wide Temp. and Stability Material A044。 2.Ni-Zn High Permeability and High Tc K13。
108 年	1.Ni-Zn Wide Temp. and Stability Material F100。 2.Mn-Zn high frequency and low loss Material P452。 3.A High Bs <sub>at</sub> and low Loss Mn-Zn Power Ferrite for Power Chokes and Transformers at Frequencies of 500kHz to 2MHz.(P63)。 4.A Wide Temperature, Ultra Flat High Permeability MnZn Ferrite(A044&A064)。

年 度	項 目
109 年	1.Mn-Zn high frequency and Low Loss Material P53。 2.Ni-Zn High Permeability and High Tc K151。 3.High purity 6N SiC Powder for semi insulating powder。 4.High purity ceramics SiC powder AFSC4/AFSC3。 5.Low Core Loss at Wide Frequency 200 to 500kHz (P452i)。 6.High $\mu$ ( $\geq 10000$ ) and High Impedance Ferrite Material(A105)。 7.Ceramic injection molding (CIM) for mini-sensor。
110 年	1.Ni-Zn High Permeability and High Tc $>130^{\circ}\text{C}$ (K201)。 2.Low Core Loss at Wide Frequency 200 to 500kHz (P452ii)。 3.Amorphous alloy for power inductor。
111 年	1.Mn-Zn Wide Temp. and High Bs Material (460mT)(P492)。 2.Mn-Zn high frequency and Low Loss Material P452i/P53i。 3.High $\mu$ ( $\geq 12000$ ) and High Impedance Ferrite Material(A13i)。 4.Mn-Zn Power Ferrite for Power Chokes and Transformers at Frequencies of 5MHz to 6 MHz (P6X)。

####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持續新材料、新技術及新產品之開發，並結合中國大陸工廠之成本優勢，致力提升競爭力及擴大市場佔有率。
- B. 現有中國大陸地區華南、華東及成都辦事處等銷售據點，並增加日本及俄羅斯等服務據點，持續強化對下游客戶之服務，就近接近客戶群，以迅速滿足客戶需求。
- C. 配合與國際大廠進行 Design-in 及 Spec-in，承認新產品。
- D. 產品組合調整，以提高獲利能力。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整合集團相關資源，積極開發潛在客戶及新據點，以提高市場佔有率。
- B. 持續培養國際行銷人才，設立海外行銷新據點，以達國際化的目標，並充分掌握國際市場資訊。
- C. 新材料事業群持續開發。

####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 1. 市場分析

#####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亞 洲		1,756,637	80.97	2,515,172	81.92	600,601	82.36
歐 洲		315,033	14.52	409,669	13.34	98,162	13.46
美 洲		95,491	4.40	142,867	4.65	29,082	3.99
其 他		2,310	0.11	2,607	0.09	1,371	0.19
合 計		2,169,471	100.00	3,070,315	100.00	729,216	100.00

##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 ITIS 計畫團隊與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資料，110 年度台灣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產值達新臺幣 2,655 億元，年增率達 21.6%，110 年度本公司個體銷售淨額為新臺幣 1,304,802 千元，市場占有率約為 0.49%。

##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07 年被動元件呈現缺貨情形，然而 107 年年中發生中美貿易戰，中國市場觀望態勢，需求開始轉弱。108 年雖有人工智慧、5G、車用電子、高速運算等新應用領域推升高階零組件需求，但由於部分終端領導品牌需求趨疲，中美貿易問題影響持續，年產值成長趨緩。109 年經過 108 年庫存去化後，客戶啟動回補庫存措施，加上受疫情影響，隨著在家工作與宅經濟發酵，NB、通訊及 5G 基地台等需求持續增加。110 年被動元件隨著全球經濟穩步復甦，電動車及 5G 應用等新興科技激勵被動元件持續成長。111 年第二季受中國封城影響，打亂供應鏈，台廠當地產線亦配合停工，被動元件產銷值雙減。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預估，111 年下半年預期中國解封後對於供應鏈不順的問題將逐步化解，且祭出政策利多來刺激市場需求，預估產業景氣表現將以小幅成長。

## (4) 競爭利基

### A. 策略性產銷據點

有鑑於軟性鐵氧磁鐵芯之下游產業主要在中國大陸地區，為提高競爭力、取得較低人工成本與就近接近客戶及時供應中國大陸地區之下游客戶，本公司於 89 年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後，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從事磁鐵芯之成型、燒結及研磨，並就近服務大陸華東地區之客戶，另 93 年經由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於大陸廣東省增城市設立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95 年第二季建廠完成並投產，成為本公司在華南地區的產銷據點。此外，在中國四川地區設立辦事處，以就近服務客戶。

### B. 優良的管理制度

本公司於 86 年通過 ISO9001 品質認證、95 年通過 ISO14001 品質認證，於 97 年通過 TS16949 品質認證及 107 年通過 IATF16949 品質認證，觀音廠並於 110 年通過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全面推廣品質管制活動以確保產品品質及環保要求。此外，於 90 年成功導入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得以配合客戶及時性之需求，縮短交期並提供品質穩定之產品，建立具有競爭優勢的品牌形象。

### C. 材料開發能力

日本及歐美等國之技術經驗與產品規模均居主導地位，鐵氧磁體磁鐵芯之磁粉配方影響磁體製程及最終品質甚大，由於配方內容與錳鋅鐵氧磁體之導磁性、密度、能量轉換效率及未來燒結所需時間、良率息息相關，故鐵氧磁體大廠均視配方內容為最高機密。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持續加速人才培養與技術研究之發展，已建立自有之材料開發能力，本公司亦已趕上材料開發先驅。

#### D.完整之服務與穩定之客戶群

由於產品須配合下游廠商不同用途之應用，因此本公司在下游客戶設計產品之初即參與規劃，再供給更下游之系統終端產品廠商製成成品，因此，設計與認證之時間很長，下游客戶一旦採用，非特殊狀況不易更換供應商，產品忠誠度高。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①有利因素

- A.電子產品間所發生之電磁輻射干擾現象日益受到重視，而歐美等先進國家首先關注到電磁輻射問題，已訂定嚴格之電磁檢測標準，未來電子產品必須通過電磁輻射測試，因此將有助增加對磁鐵芯與電感產品之需求。
- B.隨著全球汽車、資訊、網路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業蓬勃發展，市場規模持續擴大，因此亦增加對磁鐵芯與電感產品之需求。此外，由於下游產品之使用範圍廣泛，因此受單一產業景氣影響較小。

##### ②不利因素

- A.國內、外勞工人事成本逐年提高，造成生產及營運成本增加

因應對策：透過購置先進機器設備、改善製程、提高品質及生產省力化、自動化，並加強員工在職訓練，以提升生產力。

- B.競爭廠商眾多，削價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本公司藉由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落實各製程精進，以及製程改善以降低生產成本與產品品質之全面提升，以有效區隔市場建立競爭優勢。此外，配合客戶產品開發需求，建立全方位支援服務能力，形成與其他競爭對手之差異競爭優勢，並與客戶共同開發未來產品之發展趨勢，以快速掌握市場脈動，提高競爭能力。

####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分類	下游產品	主要用途
傳統性磁鐵芯	濾波器、轉接器、燈管穩定器	電源供應器、數據機、掃描器、(無線)充電器、LED TV、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遊戲機、路由器、伺服器、局端交換機及通訊網路設備、汽車用電子，以及醫療器材等
Inverter 系列磁鐵芯	逆流器	
通訊用系列磁鐵芯	通訊變壓器、分歧器	
濾波用拋光磁鐵芯	電磁波干擾濾波器	
環型系列磁鐵芯	電磁波干擾濾波器、燈管穩定器	
Power Inductor 磁鐵芯	功率電感	
鎳鋅系列磁鐵芯	通訊變壓器、功率電感	
軟性鐵氧磁鐵粉	鐵芯用之原料	

## (2) 產製過程

產製過程主要分為四階段：製粉、成型、燒結、研磨加工。

###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及供應商如下，供應狀況穩定。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名稱
氧化鐵	高科磁技
氧化錳	湖南金瑞新冶材料
氧化鋅	慈陽科技
氧化鎳	Prior Company, Ltd.

###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 (1) 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09 年度	2,169,471	475,937	21.94%	—
110 年度	3,070,315	617,703	20.12%	(8.30%)

#### (2) 價量差異分析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8~109 年度	說明
被動元件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Q(P'-P) (P'-P)(Q'-Q) P'Q'-PQ	118,171 (86,115) (4,812) 27,244	109年度因108年度庫存去化後，客戶回補庫存，產生有利量差118,171千元，惟因人民幣、馬幣及美元兌新臺幣貶值，致產生不利價差86,115千元及不利組合差4,812千元。綜上，本公司109年度營業收入較108年度增加27,244千元。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Q(P'-P) (P'-P)(Q'-Q) P'Q'-PQ	99,523 (193,249) (10,799) (104,525)	109年度因出貨量增加，故產生不利量差99,523千元，惟因本公司技術提升及專案發揮成效以及各國政府提供各式補貼，產生有利的成本價格差異，致產生有利價差193,249千元及有利組合差10,799千元。綜上，本公司109年度營業成本較108年度增加104,525千元。
	(三)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131,769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毛利較108年度增加131,769千元。
碳化矽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Q(P'-P) (P'-P)(Q'-Q) P'Q'-PQ	10,215 (563) (315) 9,337	109年度因市場擴大碳化矽之需求，產生有利量差10,215千元，惟因美元兌新臺幣貶值，致產生不利價差563千元及不利組合差315千元。綜上，本公司109年度營業收入較108年度增加9,337千元。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Q(P'-P) (P'-P)(Q'-Q) P'Q'-PQ	9,275 (5,604) (3,137) 534	109年度因出貨量增加，故產生不利量差9,275千元，惟因本公司產能擴大及技術日漸成熟，產生有利的成本價格差異，致產生有利價差5,604千元及有利組合差3,137千元。綜上，本公司109年度營業成本較108年度增加534千元。
	(三)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8,803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毛利較108年度增加8,803千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10-109 年度	說明
被動元件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Q(P'-P) (P'-P)(Q'-Q) P'Q'-PQ	884,407 (5,575) (2,302) 876,530	110年度客戶因應供應鏈不穩定而提前備料及市場需求增加，產生有利量差884,407千元，兩期平均單價皆相近，故無明顯之差異，故僅產生不利價差5,575千元及不利組合差2,302千元。綜上，本公司110年度營業收入較109年度增加876,530千元。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Q(P'-P) (P'-P)(Q'-Q) P'Q'-PQ	692,214 40,635 16,779 749,628	110年度因出貨量增加，故產生不利量差692,214千元，惟因原物料上漲，致產生不利價差40,635千元及不利組合差16,779千元。綜上，本公司110年度營業成本較109年度增加749,628千元。
	(三)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126,902	本公司110年度營業毛利較109年度增加126,902千元。
碳化矽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Q(P'-P) (P'-P)(Q'-Q) P'Q'-PQ	41,466 (6,853) (10,300) 24,313	110年度因市場擴大碳化矽之需求，產生有利量差41,466千元，惟因產品組合改變，致產生不利價差6,853千元及不利組合差10,300千元。綜上，本公司110年度營業收入較109年度增加24,313千元。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Q(P'-P) (P'-P)(Q'-Q) P'Q'-PQ	25,714 (6,498) (9,767) 9,449	110年度因出貨量增加，故產生不利量差25,714千元，惟因本公司產能擴大及技術日漸成熟，產生有利的成本價格差異，致產生有利價差6,498千元及有利組合差9,767千元。綜上，本公司110年度營業成本較109年度增加9,449千元。
	(三)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14,864	本公司110年度營業毛利較109年度增加14,864千元。

註：P'、Q' 為最近年度；PQ 為上一年度單價及數量。

####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1	高科磁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81	12.17	無	高科磁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878	16.60	無	湖南金瑞新冶材料有限公司	45,659	17.85	無
2	—	—	—	—	勤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671	13.25	無	高科磁技股份有限公司	43,833	17.14	無
3	—	—	—	—	湖南金瑞新冶材料有限公司	90,379	11.12	無	勤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6,946	14.45	無
	其他	397,639	87.83	-	其他	479,661	59.03	-	其他	129,297	50.56	-
	進貨淨額	452,720	100.00	-	進貨淨額	812,589	100.00	-	進貨淨額	255,735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最近期向湖南金瑞及高科磁技進貨金額占總進貨金額比率逐年增加，主係本公司對於氧化錳及氧化鐵需求量隨產品銷售增加及原料價格上漲所致；而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最近期向勤裕企業進貨金額占總進貨淨額比重逐年增加，主係其價格具競爭力，故 110 年本公司增加向勤裕企業採購所致。綜上，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排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客戶名稱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90,807	13.40	無	A 公司	321,514	10.47	無	A 公司	86,540	11.87	無
	其他	1,878,664	86.60	—	其他	2,748,801	89.53	—	其他	642,676	88.13	—
	營收淨額	2,169,471	100.00	—	營收淨額	3,070,315	100.00	—	營收淨額	729,216	100.00	—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並無變動，故不予分析。

####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新臺幣千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鐵氧磁鐵鐵芯		11,500	7,263	1,694,581	12,500	10,229	2,476,410

增減變動原因：進入後疫情時代，新冠肺炎疫情不定性仍高，受疫情影響，缺櫃、塞港及人力短缺，導致供應鏈壅塞，客戶提前備料；遠距辦公及教學，以及視訊會議需求已漸成常態，伺服器等相關產品市場需求仍維持成長；全球汽車銷售量受晶片供應變化影響需求，然隨著電動車興起，需求仍增加。

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積極增加產出，擴展銷售，帶動本公司產銷量及營收成長。

####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新臺幣千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鐵氧磁鐵鐵芯		37	16,184	7,523	2,125,696	50	23,720	10,631	2,994,690

增減變動原因：進入後疫情時代，新冠肺炎疫情不定性仍高，受疫情影響，缺櫃、塞港及人力短缺，導致供應鏈壅塞，客戶提前備料；遠距辦公及教學，以及視訊會議需求已漸成常態，伺服器等相關產品市場需求仍維持成長；全球汽車銷售量受晶片供應變化影響需求，然隨著電動車興起，需求仍增加。

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積極增加產出，擴展銷售，帶動本公司產銷量及營收成長。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5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員工	1,247	1,537	1,542
	一般職員	375	403	411
	合計	1,622	1,940	1,953
平均年歲		35.3	35.2	35.5
平均服務年資		6.20 年	5.50 年	5.59 年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31%	0.26%	0.26%
	碩士	2.78%	2.63%	2.97%
	大專	14.67%	13.76%	14.13%
	高中	24.72%	25.72%	25.40%
	高中以下	57.52%	57.63%	57.24%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者之申領情形

公司/廠區名稱	許可證種類	核准字號	有效期間
觀音廠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府環空字第1100232903號 操證字第H5257-04號	115.8.17
	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與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桃市環排許字第H2808-04號 府環水字第1090339011號	114.12.23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H09302070004	115.11.19
	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桃市關核字第000080號	116.1.25
廣州廠	城鎮污水排入排水管網 許可證	穗增水排證許準【2019】108號	113.9.9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記	914401837676762416002X	115.3.29
昆山廠	污水排水證	蘇(EM)第F202010801號	114.12.8
馬來西亞廠	除塵器煙囪	AS (B) A91/110/661/002 Jld. 22 (09)	有效期至任何 修改或拆除。
	除塵噴霧乾燥機煙囪	AS (B) A91/110/661/002 Jld. 22 (21)	
	迴轉窯煙囪	APU 2 (031/2013)	

##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之繳納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廠區名稱	類別	109 年度	110 年度
觀音廠	空汙費	109	290
	土壤與地下水污染防治費	3	5
	廢水納管排放處理費	142	143
廣州廠	排污稅	62	51

##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之設立情形：

觀音廠	一位甲級空氣汙染防制專責人員，一位代理人員
	一位乙級廢水專責處理人員，一位代理人
	一位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
廣州廠	設立環安單位，目前配置專職環安管理人員 2 名
昆山廠	設立環安單位，目前配置專職環安管理人員 2 名
馬來西亞廠	設立環安單位，目前配置專職環安管理人員 2 名

## 2.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廠區名稱	設備名稱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廣州廠	成型工業集塵設施	95/6/30	6,020	36	廢氣達標排放
	錳鋅燒結爐廢氣治理設施	108/5/31	8,990	4,328	達標排放基礎上及削減廢氣異味，解決居民投訴問題
	污水處理站	95/12/29 101/2/29	7,986	524	污水達標排放
	燒結廢氣治理設施	建置中	預計 8,547	-	達標排放基礎上及削減廢氣異味，解決居民投訴問題
昆山廠	燒結廢氣處理環保設備	建置中	預計 8,117	-	減少污染物排放，杜絕居民投訴問題
馬來西亞廠	研磨污泥收集系統	建置中	預計 2,288	-	簡化目前研磨製程排放水之過濾和沉澱系統，完善磨削污泥收集系統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廣州廠依合法程序購買土地所在地之工業園區內，新建高層住宅於 106 年陸續完工入住後，陸續針對工業廢氣的氣味問題投訴。本公司廣州廠在廢氣排放達標條件下，仍加大環保費用投入，邀請國內外專家診斷並進行治理設施升級改造，會同政府單位與小區業主代表座談，邀請業主代表來廠參觀。目前磁性行業在燒結廢氣除味方面，還無成功案例借鑒，目前先行確保現有設施完好運行，並惠請專家指導，不斷優化廢氣治理工藝，削減氣味濃度。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因移轉固體廢物出省利用，未報固體廢物移出地省生態環境主管部門備案，經蘇州市生態環境局認已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第 22 條，爰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第 102 條第一款第(六)項及第二款之規定，於 111 年 4 月 1 日以蘇環行罰字(2022)83 第 95 號函裁處昆山越峰罰款人民幣 199,000 元，上開罰款業已繳納。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遵守各地環保法規，並無重大污染環境違法事件，惟燒結製程產生廢氣氣味，雖達排放達標，仍有周邊居民的投訴。近年已不斷投入心力及資金改善，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仍在達標排放基礎上，持續投資已削減廢氣異味，解決居民投訴問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達到永續經營。

####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健全員工福利措施，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各項福利措施皆依勞基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工退休金條例、職工福利條例及相關法令辦理。

員工除享有勞健保及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另有員工旅遊、員工慶生、婚喪補助，以及提供完整之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

依本公司章程第34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個別績效表現給予適當的薪資調整或年終績效獎金。

#####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A.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對員工工作技能及職能的培養與訓練，一直是本公司積極投入及努力的方向。為因應公司整體發展，陶冶員工品德，提昇員工素質及工作效率，本公司不僅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與資格認證辦法」作為員工教育訓練時的作業依循，由人事單位負責全體員工的教育訓練及人力資源發展的規劃與執行。

B.除由人事單位規劃及舉辦內訓課程供同仁進修外，對於特殊專業需求之課程，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專業機構安排之訓練課程。對每一位同仁所參加過之課程及訓練均建檔管理，並提供予相關主管參考。並藉由員工教育訓練激勵員工成長並將所知融入公司的日常管理及工作中，藉以改善公司各單位的績效與工作品質。

C.本公司 110 年度台灣、大陸及馬來西亞三岸六地進行 ISO 品質訓練、各單位專業素養培訓、各類專案課程、現場人員教育訓練、限用物質宣導、勞工安全衛生宣導、消防訓練及緊急應變宣導等各項訓練。員工訓練實施人次為 38,680 人次，總訓練時數達 76,279 小時，其中自行辦理者為 73,516 小時，派外受訓者為 2,763 小時。總支出達新臺幣 720 千元，其中自行辦理者為新臺幣 367 千元，派外受訓者為新臺幣 353 千元。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從業人員之退休皆依規定辦理，且為健全本公司員工退休制度，依法申請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設置退休金專戶，每月按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存入臺灣銀行，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保管與運用；並因應勞動基準法修法後，退休準備金應足額提撥要求，每年年底試算次年度應補足金額，於3月底前存入專戶，保證每位依法申請退休之員工均可領到所應得的退休金。

94年7月1日新制退休金制度實施後，本公司依法向員工舉辦說明會並徵詢員工選擇意向，選擇舊制員工依勞動基準法辦理；選擇新制員工舊年資予以保留。依法按月向勞保局提撥6%退休金，並代扣另外自願提撥之退休金至勞保局存放。

###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任何勞資爭議狀況發生，以及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另亦由勞方選出代表，與資方指派之代表，組成勞資會議，每3個月開會一次，協商勞資事宜，傾聽勞工意見。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含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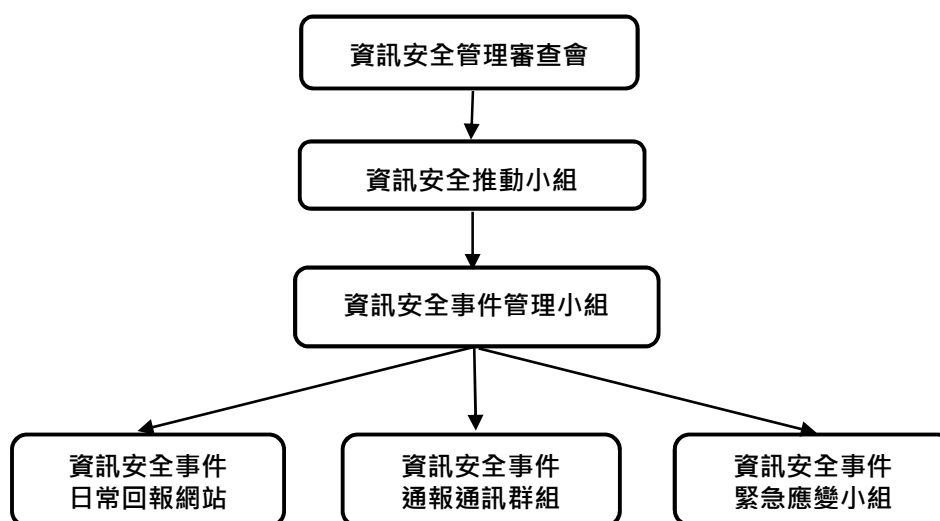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A.企業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本公司隸屬台聚集團，台聚集團每年定期召開「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裁決資安管理體系6大輸入項目(過往管理審查之議案處理狀況、與資訊安全管理體系有關之內部及外部議題的變更、資訊安全績效回饋、關注方之回饋、風險評鑑結果及風險處理計畫之狀態、持續改善的機會)及議定資安管理體系2大輸出項目(與持續改善機會有關之決策、任何對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變更之需要)，以達成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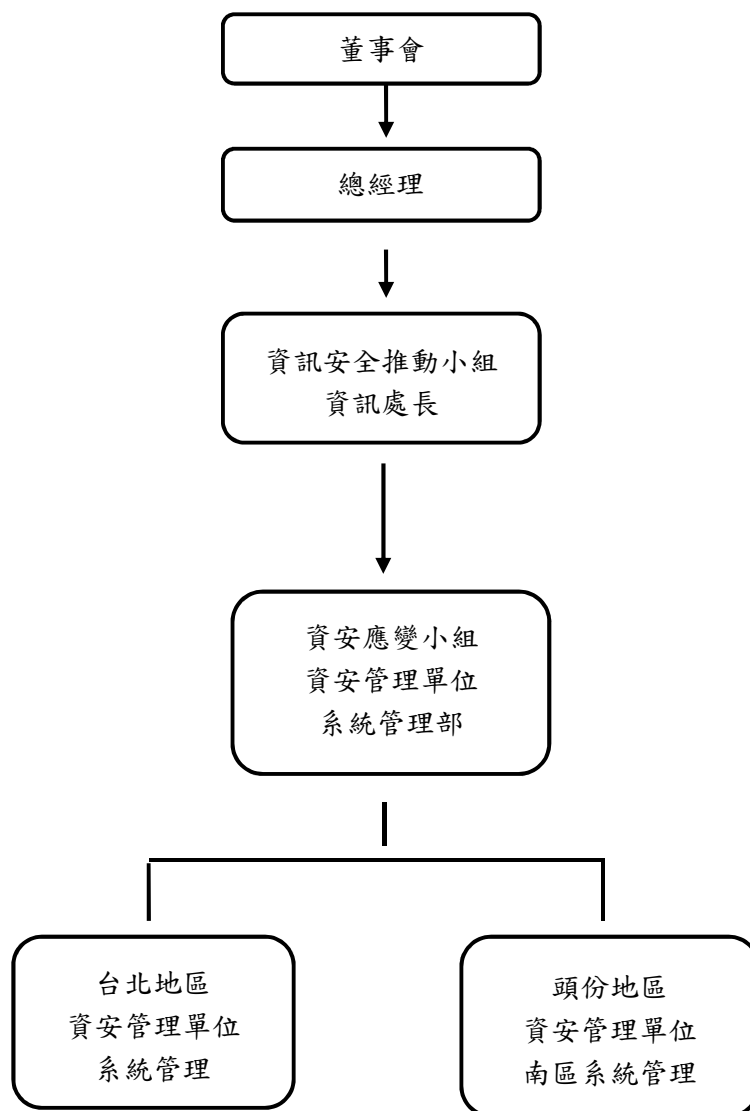
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組織圖



#### B.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依據集團內部標準作業程序書「資訊安全推動組織設置規範」，設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監督集團資訊安全管理運作情形，明訂各推動組織的角色及職掌。每年定期召開會議一次，集團有重大資訊安全事件時可立即召開。由資訊處處長擔任小組召集人，負責資訊安全推動小組會議之召開及會議意見議決、仲裁；資訊處下轄各部門主管為小組成員。針對重大資訊安全事故發生，將由資訊處處長向總經理或相關部門主管進行通報。

### 資訊安全推動小組組織圖



資訊安全推動小組職掌：

- 訂定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暨資訊安全政策
- 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分析
- 資訊安全維運與執行
- 資安作業執行有效性確認

## (2) 資通安全政策

### A. 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 ISO 27001 資安制度：自2014年起建立ISO 27001：2013資安管理系統並持續運作推動，每年敦聘外部專業資安查核認證公司進行審查，至今已連續7年通過認證查核。
- NIST CSF 資安管理框架：納入美國國家標準與技術研究院(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 NIST)所發展之網路安全框架(Cybersecurity Framework, CSF)。

## B.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持續改善架構

以ISO 27001資安管理系統為主，輔以NIST CSF資安管理框架，強化對風險的管控，提昇資安韌性並具備對資安事件承受、遏制與迅速恢復的能力，以持續提供關鍵營運服務。

### (3)具體管理方案

- A.弱點掃描檢測：定期執行伺服器作業系統弱點掃描檢測，找出潛在風險進行系統修正或提出補償性措施，提升資通安全，至今已連續執行6年。
- B.資訊資產管控：建置資訊資產管理平台，將資訊資產進行登錄，註記資產項目、使用狀況、維護紀錄，定期進行檢視及維護。
- C.關鍵伺服器(SEVER)：布建 Crowd Strike，利用非特徵比對的人工智慧(AI)與機器學習(ML)模式，即時分析攻擊行為，阻卻已知與未知之潛在威脅。
- D.電子郵件(Mail)：採用 Microsoft Office 365 方案，並加上進階威脅防護(ATP)抵禦未知的惡意程式碼和病毒。透過郵件上雲作業，同時逐步減少 AD 及 DC(Domain Controller)數量，從而減少受攻擊面。
- E.辦公設備(IT)：使用趨勢科技防毒軟體，偵測網路異常行為，例如：監控使用者電腦登入 AD(Active Directory)主機行為，可即時發現異常。
- F.人員資安管理：防止駭客入侵或資料外洩事件發生，資訊人員每年進行至少四小時的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 G.社交工程演練：每年至少兩次委託外部專業資安顧問公司進行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保護資料安全，不受外來侵入竄改。

###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A.標準書：制訂 16 份標準書。
- B.資安標準：連續 7 年通過 ISO27001 認證。
- C.郵件上雲人數(集團)：2021/4/28~2021/12/30 總上雲人數為 2,195 人。
- D.資安投資經費(集團)：共約 8,800,000 元。
- E.資安通告：發布 9 則通告。
- F.社交工程演練(集團)：累計舉辦 2 場演練，總共 4,200 人次。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 (二)使用權資產

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 1.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11年3月31日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 狀況
觀音廠	33,682	143	軟性鐵氧磁鐵粉及碳化矽	正常使用
廣州廠	41,748	945	軟性鐵氧磁鐵芯	正常使用
昆山廠	55,138	543	軟性鐵氧磁鐵芯	正常使用
馬來西亞廠	12,503	382	軟性鐵氧磁鐵粉及磁鐵芯	正常使用

####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噸；新臺幣千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鐵氧磁鐵鐵芯		11,500	7,263	63%	1,694,581	12,500	10,229	82%	2,476,410

## 三、轉投資事業

###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1年3月31日；單位：新臺幣/外幣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比 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企業投資	USD18,336	682,435	25,622	51.27	682,435	—	權益法	32,780	—	—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企業投資	USD20,800	1,044,768	20,800	100.00	1,044,768	—	權益法	90,599	—	—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藍寶石單晶製造及銷售	646,200	27,578	22,064	34.00	27,578	—	權益法	(14,263)	—	—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USD11,144	443,937	註	100.00	443,937	—	權益法	23,086	—	—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企業投資	USD11,891	646,373	42,600	100.00	646,373	—	權益法	45,230	MYR831	—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MYR37,964	636,591	9,120	100.00	636,591	—	權益法	45,765	MYR848	—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USD19,200	1,023,641	註	100.00	1,023,641	—	權益法	92,050	—	—

註：未發行股票。



##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3月31日；單位：千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25,622	51.27	—	—	25,622	51.27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20,800	100.00	—	—	20,800	100.00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2,064	34.00	39,560	60.95%	61,624	94.95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	註	100.00	註	100.00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	—	42,600	100.00	42,600	100.00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	—	9,120	100.00	9,120	100.00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	—	註	100.00	註	100.00

註：未發行股票。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擔保放款額度契約	元大商業銀行	111.03.15-116.03.15	觀音廠土地、廠房抵押借款，額度為 870,000 千元	有流動比率及負債淨值比率之限制
中期放款額度契約	元大商業銀行	111.03.15-114.03.15	觀音廠土地、廠房抵押借款，額度為 130,000 千元	有淨值及流動比率之限制
中期無擔保放款額度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0.09.28-113.09.28	額度為 300,000 千元	無
中期無擔保商業本票保證額度契約	台中商業銀行	110.08.10-112.08.10	額度為 100,000 千元	無
中期無擔綜合額度契約	上海商業銀行	註	額度為 200,000 千元	無

註：額度期限為首動日起算三年，目前尚未動撥。

##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事，另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為96年7月核准之現金增資案，計畫實際完成日為99年第三季，距本次申報日已逾三年，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 (一) 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600,000 千元。

2. 資金來源：

(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20 元，募集資金 600,000 千元。

(2)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減少償還銀行借款方式因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增加之部份將作為償還銀行借款之用。

3. 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 年第一季	600,000	600,000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擬將本次募集金額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可有效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外，並可降低對銀行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及降低營運風險，若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予以設算，預計 112 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 5,753 千元，往後每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約 6,276 千元。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不適用。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經 111 年 6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募資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該計畫內容合乎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20 元，募集總資金 600,000 千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4,500 千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本次擬發行股份 10%，計 3,000 千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股份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另本公司董事會亦決議，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部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之方式，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總募集金額為 600,000 千元作為償還銀行借款之用。經查閱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借款合同及融資動撥情形，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其合約內容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因此本公司於資金募集完成後，即可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償還銀行借款作業，故本次計畫之資金運用進度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計畫應屬可行。

## 2. 本次籌資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 (1) 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提高營運競爭力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短期銀行借款	513,500	300,000	300,000
長期銀行借款	340,000	400,000	727,000
銀行借款餘額合計	853,500	700,000	1,027,000
負債比率	52.12%	55.16%	55.62%
營業(損失)利益	(6,760)	(39,793)	7,408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9,631	9,563	2,114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9~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主要從事錳鋅鐵氧磁鐵芯、軟性鐵氧磁粉、碳化矽粉及其他有關電感零組件及其原物料製造及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錳鋅及鎳鋅鐵氧磁鐵芯屬於被動元件中電感類材料，可作為濾波器(Filter)、抗流圈(Choke)、電子安定器(Ballast)、電源供應器(SPS)、各式變壓器(Inverter、Converter、Inductor、Telecom)之上游原料，該電子元件可進一步應用於(無線)充電器、雲端伺服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智慧型手機、汽車電子及通訊網路設備等常見電子產品，在電子資訊及消費性產品被廣泛運用；而本公司生產的高純度碳化矽粉體，主要為第三代功率半導體長晶原料，主要應用於車用功率晶片、5G 通訊電源載板等。109~11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遠距辦公及教學成為常態使伺服器等產品需求增加，加上原物料價格亦受到疫情影響大幅上漲，使得本公司購料金額大幅增加，另本公司對於新事業碳化矽產品之研發投入亦持續增加，致本公司對資金需求越趨殷切，在自有資金無法完全支應下，而須採融資方式進行，使其 111 年第一季底銀行借款金額達 1,027,000 千元，若本公司持續向銀行借款來支應營運所需，將使其財務壓力日益沉重，且利息支出逐年增加亦侵蝕獲利，致產生較高之財務風險。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不會產生利息負擔，與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 0.96%~1.099%相較，應可有效減輕利息支出對本公司造成之財務負擔。以本公司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時點及銀行借款利率予以設算推估，本公司預計 112 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 5,753 千元，113 年度及往後每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約 6,276 千元。本次募集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後將可改善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之情形，且長期資金可強化財務結構、降低營運風險，提升本公司之產業競爭力，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有其必要性。

(2)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及預留未來舉債空間，以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		853,500	700,000	1,027,000
負債總額		1,412,354	1,642,345	1,748,019
銀行借款占負債總額比率		60.43%	42.62%	58.75%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9~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銀行借款金額分別為 853,500 千元、700,000 千元及 1,027,000 千元，銀行借款占負債總額之比率分別為 60.43%、42.62%及 58.75%，本公司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高，由於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較高，且受限於金融機構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政策之變化，對於營運資金之取得時有影響，不僅財務風險高且長期發展容易遭受金融機構授信政策限制，再者，透過金融機構借款舉債經營須考量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調度能力，若過度擴張信用對公司勢將造成財務結構惡化，倘若遇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則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故本公司藉由本次募集資金以償還銀行借款，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並保留較多銀行融資額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實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以償還銀行借款，除可增加中長期穩定資金來源外，亦具有降低公司財務成本效果，對於提高企業整體競爭力，確有其必要性。

3.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 年第一季	600,000	600,000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用以償還因營運需求而向銀行動撥之借款，擬償還之借款合同並無限制還款之條件與要求，考量主管機關審核時間及資金募集相關作業，預計於 112 年第一季完成資金募集，即可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償還銀行借款作業，故本公司預計於 112 年第一季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 A.節省利息支出，減低財務負擔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600,000 千元，茲就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列示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原借款用途	借款金額	還款金額	利率(%)	112 年度 節省利息	以後每年度 節省利息支出
安泰銀行	110.11.24-111.11.24(註)	營運週轉	133,000	133,000	1.0990	1,340	1,462
國泰世華銀行	110.06.30-111.06.30(註)	營運週轉	80,000	80,000	1.0700	785	856
台新銀行	110.09.30-111.09.30(註)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1.0800	990	1,080
王道銀行	111.03.15-112.03.14(註)	營運週轉	140,000	140,000	1.0477	1,344	1,467
元大銀行	111.03.15-114.03.15	營運週轉	130,000	130,000	0.9600	1,144	1,248
元大銀行	111.03.15-116.03.15	營運週轉	470,000	17,000	0.9600	150	163
合計			1,053,000	600,000		5,753	6,276

註：上表所列短期借款係與貸款機構簽訂借款額度契約之授信可動用期間，到期將再展期續約。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預計於 112 年第一季募足款項，並將依其預計資金運用進度於 112 年第一季償還銀行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主要皆係用於支應營運週轉需求。而依本公司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12 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 5,753 千元，往後每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約 6,276 千元，其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之效益應屬合理。

### B.改善企業財務結構，降低營運風險

單位：%

項目		籌資前(實際數)	籌資後(預計數)
		111 年 3 月 31 日	11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5.62%	44.4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4.36%	247.10%
	速動比率	52.51%	136.69%

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融資借款作為因應營運資金需求之主要方式，基於永續經營之穩健性、財務結構之安全性，本公司擬辦理本次籌資用以償還借款，依本公司 111 年 3 月底之個體財務報告為基礎估算，預計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將降低至 44.44%，此外，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分別提升至 247.10%及 136.69%，均較籌資前為佳，顯見本次籌資計畫將有助本公司降低負債比率與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故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強化財務結構並降低營運風險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將可節省利息支出及強化財務結構，對降低本公司財務負擔及營運風險確有幫助，故本公司本次計畫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li> <li>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li> <li>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li> <li>4.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li> <li>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li> <li>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li> </ol>
	海外存託 憑證(GDR 或ADR)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li> <li>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li> <li>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li> <li>4.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li> <li>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li> <li>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li> </ol>
債 權	普通公司 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li> <li>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li> <li>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li> <li>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li> <li>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li> <li>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li> </ol>
	可轉換公 司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li> <li>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li> <li>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li> <li>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控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li> <li>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li> <li>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li> <li>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li> </ol>
	銀行借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li> <li>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li> <li>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li> <li>4.利息有節稅效果。</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li> <li>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li> <li>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li> <li>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li> </ol>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就債權籌措資金方式比較，以銀行借款而言，借款期間屆滿將承受還款之壓力，且資金成本較高；以發行普通公司債而言，需考量本公司規模、債信、擔保情況與市場接受度，發行成本亦不低。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以下僅就銀行借款、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三種籌資方式評估其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每股盈餘

項目	現金增資	銀行借款	可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註 1)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0%	1.0316%	0%	0%
資金成本(註 3)	0	542	0	0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 4)	182,993,743	182,993,743	182,993,743	182,993,743
預計增發股數(註 5)	30,000,000	—	—	17,142,857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6)	212,993,743	182,993,743	182,993,743	200,136,600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7) (A)	14.08%	—	—	8.57%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1-(1/1+A))	12.34%	—	—	7.89%

註 1：本次募資計畫籌資金額為 600,000 千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為 0%，銀行借款利率係以本公司目前平均借款利率 1.0316%，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以本次籌資計畫預計募足時間點為 112 年 1 月，計算期間為 1 個月。

註 4：111 年 3 月 31 日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為 182,993,743 股。

註 5：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0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新臺幣 35 元。

註 6：為便於分析，均以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數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不另考慮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註 7：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並假設原股東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 A.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而言，本次籌資若採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因其無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對每股盈餘將產生 12.34% 之稀釋效果；而發行轉換公司債，雖對每股盈餘不會立即造成稀釋效果，但因發行轉換公司債係舉債性質，仍不利本公司財務結構。整體而言，轉換公司債在債券持有人未進行轉換時，與銀行借款相同具有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且均將提高負債比例，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及財務調度之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而若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雖會造成每股盈餘 12.34%稀釋效果，惟卻可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來源，且可立即降低負債比例並提升公司競爭力，以降低營運風險，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前揭各項籌資方式除現金增資為股權性質工具，無需負擔利息及到期償還本金外，餘則均屬債權性質籌資工具；其中採取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除必需依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外，若債權人未執行轉換權利，本公司仍須面對債權人賣回或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故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可取得長期、穩定、成本低廉之資金，可減輕利息負擔，強化財務結構，短期雖造成每股盈餘之稀釋，惟就長期而言應有健全財務之正面效益。因此為降低公司之財務風險，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以健全公司經營體質，應為較佳之籌資方式。

## C.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最大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較轉換公司債大，但負債比率較全數發行可轉債低，有助於改善財務結構，亦可避免公司於債券到期時發生償還資金之壓力，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且本次之現金增資除依法提撥 15%供員工優先認購及提撥 10%對外公開承銷外，其餘股數係以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之原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其對股權稀釋情形應不嚴重，相對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由於一般全數均採對外公開承銷，未來投資人若轉換成普通股，其稀釋程度應較大。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觀之，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或銀行借款方式籌資，雖股本不會立即增加，然其資金成本較高，易侵蝕公司獲利，且籌資後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立即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而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除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減輕財務負擔外，更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以因應經營環境之變動，故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附件五：現金增資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3.之說明。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1年1月~5月 (實際數)	111年6月~112年3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106,072	94,167
非融資性收入(B)	567,819	1,405,543
非融資性支出(C)	812,724	1,648,588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D)	50,000	50,000
預計償還銀行借款(E)	2,923,000	2,663,000
現金餘額(短絀) (A)+(B)-(C)-(D)-(E)	(3,111,833)	(2,861,878)
因應方式		
銀行借款	3,156,000	2,280,000
現金增資	—	600,000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11 年 6 月之期初現金餘額與非融資性收入合計為 1,499,710 千元，非融資性支出及要求最低現金餘額合計為 1,698,588 千元，及預計償還銀行借款金額 2,663,000 千元，將出現資金缺口 2,861,878 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 600,000 千元，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經評估本公司此次籌資計畫之金額與資金募足時點，與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及資金不足時點，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 111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b>期初現金餘額 1</b>	<b>106,072</b>	<b>62,264</b>	<b>69,248</b>	<b>55,781</b>	<b>77,435</b>	<b>94,167</b>	<b>79,695</b>	<b>104,480</b>	<b>124,972</b>	<b>104,089</b>	<b>80,859</b>	<b>99,935</b>	<b>106,072</b>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收現	125,360	81,332	120,907	100,440	135,845	135,845	141,279	141,279	141,279	146,930	146,930	146,930	1,564,356
其他及利息收入	746	722	739	858	870	870	870	870	20,241	870	870	870	29,396
<b>合計</b>	<b>126,106</b>	<b>82,054</b>	<b>121,646</b>	<b>101,298</b>	<b>136,715</b>	<b>136,715</b>	<b>142,149</b>	<b>142,149</b>	<b>161,520</b>	<b>147,800</b>	<b>147,800</b>	<b>147,800</b>	<b>1,593,752</b>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票據及帳款付現	132,760	67,869	145,112	111,064	177,709	116,827	121,500	121,500	121,500	126,360	126,360	126,360	1,494,921
薪資付現	42,566	10,887	16,135	11,190	11,429	21,556	11,295	11,295	11,295	11,440	11,440	22,880	193,408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	-	-	-	-	-	-	4,800	-	-	-	4,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44	33,097	18,978	7,892	14,444	58,554	23,286	17,554	43,500	31,922	39,574	7,616	303,461
利息費用	544	1,217	888	498	1,401	1,250	1,283	1,308	1,308	1,308	1,350	1,350	13,705
<b>合計</b>	<b>182,914</b>	<b>113,070</b>	<b>181,113</b>	<b>130,644</b>	<b>204,983</b>	<b>198,187</b>	<b>157,364</b>	<b>151,657</b>	<b>182,403</b>	<b>171,030</b>	<b>178,724</b>	<b>158,206</b>	<b>2,010,295</b>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32,914	163,070	231,113	180,644	254,983	248,187	207,364	201,657	232,403	221,030	228,724	208,206	2,060,295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736)	(18,752)	(40,219)	(23,565)	(40,833)	(17,305)	14,480	44,972	54,089	30,859	(65)	39,529	(360,471)
融資淨額增加(減少) 7													
現金增資													0
新增借款	338,000	758,000	1,239,000	401,000	420,000	500,000	540,000	570,000	570,000		50,000	0	5,386,000
償還借款	(325,000)	(720,000)	(1,193,000)	(350,000)	(335,000)	(453,000)	(500,000)	(540,000)	(570,000)			0	(4,986,000)
<b>合計</b>	<b>13,000</b>	<b>38,000</b>	<b>46,000</b>	<b>51,000</b>	<b>85,000</b>	<b>47,000</b>	<b>40,000</b>	<b>30,000</b>	<b>0</b>	<b>0</b>	<b>50,000</b>	<b>0</b>	<b>400,000</b>
<b>期末現金餘額 8=1+2-3-7</b>	<b>62,264</b>	<b>69,248</b>	<b>55,781</b>	<b>77,435</b>	<b>94,167</b>	<b>79,695</b>	<b>104,480</b>	<b>124,972</b>	<b>104,089</b>	<b>80,859</b>	<b>99,935</b>	<b>89,529</b>	<b>89,529</b>

### 112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b>期初現金餘額 1</b>	89,529	684,732	70,710	68,124	72,002	75,880	68,258	72,544	76,830	105,372	110,074	114,776	89,529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款項收現	145,000	87,000	145,000	147,900	147,900	147,900	150,858	150,858	150,858	153,875	153,875	153,875	1,734,899
其他及利息收入	870	870	870	870	870	870	870	870	29,926	870	870	870	39,496
<b>合計</b>	<b>145,870</b>	<b>87,870</b>	<b>145,870</b>	<b>148,770</b>	<b>148,770</b>	<b>148,770</b>	<b>151,728</b>	<b>151,728</b>	<b>180,784</b>	<b>154,745</b>	<b>154,745</b>	<b>154,745</b>	<b>1,774,395</b>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票據及帳款付現	125,000	100,000	125,000	127,500	127,500	127,500	130,050	130,050	130,050	132,651	132,651	132,651	1,520,603
薪資付現	11,500	46,000	11,500	11,500	11,500	23,000	11,500	11,500	11,500	11,500	11,500	23,000	195,500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	-	-	-	-	-	-	4,800	-	-	-	4,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17	5,000	11,064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73,881
利息費用	1,350	892	892	892	892	892	892	892	892	892	892	892	11,162
<b>合計</b>	<b>150,667</b>	<b>151,892</b>	<b>148,456</b>	<b>144,892</b>	<b>144,892</b>	<b>156,392</b>	<b>147,442</b>	<b>147,442</b>	<b>152,242</b>	<b>150,043</b>	<b>150,043</b>	<b>161,543</b>	<b>1,805,946</b>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00,667	201,892	198,456	194,892	194,892	206,392	197,442	197,442	202,242	200,043	200,043	211,543	1,855,946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34,732	570,710	18,124	22,002	25,880	18,258	22,544	26,830	55,372	60,074	64,776	57,978	7,978
融資淨額增加(減少) 7													
現金增資	600,000												600,000
新增借款		50,000											50,000
償還借款		(600,000)											(600,000)
<b>合計</b>	<b>600,000</b>	<b>(550,000)</b>	<b>0</b>	<b>0</b>	<b>0</b>	<b>0</b>	<b>0</b>	<b>0</b>	<b>0</b>	<b>0</b>	<b>0</b>	<b>0</b>	<b>50,000</b>
<b>期末現金餘額 8=1+2-3-7</b>	<b>684,732</b>	<b>70,710</b>	<b>68,124</b>	<b>72,002</b>	<b>75,880</b>	<b>68,258</b>	<b>72,544</b>	<b>76,830</b>	<b>105,372</b>	<b>110,074</b>	<b>114,776</b>	<b>107,978</b>	<b>107,978</b>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係考量個別銷貨客戶之營運規模、授信狀況及交易頻繁度等因素，而予以不同之授信條件。本公司主要客戶主要為國內外電子產品生產商，其授信期間多為月結 30~150 天，在本公司之授信政策無重大變動下，其應收款項收現天數之編製基礎係以上述基礎推估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收現天數，其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在應付帳款政策方面，本公司主要進貨原料包括氧化鐵、氧化錳、氧化鋅及氧化鎳等，本公司對供應商付款條件主要為月結 45~60 天，在考量對供應商之付款政策及參考 109~110 年度實際付款天數，本公司編製 111~112 年度之應付款項係依據實際付款狀況及預估未來付款情況，其編製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依因應營運所需所擬定，111 年 6~12 月及 112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主係購置磁鐵粉及高純度碳化矽陶瓷產品熱壓成型等機器設備以提高產量及優化產線，以及廠區整修改善工作環境，另亦添購尚於研發階段之合晶及射出成形鐵芯產品之相關設備，並依據預計付款時程編製現金支出，其編製基礎應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底 (籌資前)	110 年底 (籌資前)	112 年第一季底 (預估募資後)(註 1)
財務槓桿度(倍)	註 2	註 2	註 2
負債比率(%)	52.12	55.16	44.44

註 1：係本公司依 111 年第一季個體財務報表數推估。

註 2：該年度為營業損失，故不予計算比率。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惟本公司過去兩年度皆為營業損失，故財務槓桿度不予計算；而本公司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未來將可節省利息支出，以降低營運風險及改善財務結構。另就負債比率而言，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所募得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估償還後負債比率將大幅降低。綜上所述，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資金充實及財務結構改善應具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募集資金為 600,000 千元，茲列示預計償還之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原借款用途	借款金額	還款金額	利率(%)	112 年度 節省利息	以後每年度 節省利息支出
安泰銀行	110.11.24-111.11.24(註)	營運週轉	133,000	133,000	1.0990	1,340	1,462
國泰世華銀行	110.06.30-111.06.30(註)	營運週轉	80,000	80,000	1.0700	785	856
台新銀行	110.09.30-111.09.30(註)	營運週轉	100,000	100,000	1.0800	990	1,080
王道銀行	111.03.15-112.03.14(註)	營運週轉	140,000	140,000	1.0477	1,344	1,467
元大銀行	111.03.15-114.03.15	營運週轉	130,000	130,000	0.9600	1,144	1,248
元大銀行	111.03.15-116.03.15	營運週轉	470,000	17,000	0.9600	150	163
合計			1,053,000	600,000	-	5,753	6,276

註：上表所列短期借款係與貸款機構簽訂借款額度契約之授信可動用期間，到期將再展期續約

A.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主係作為營運週轉金，以支應日常各項費用與購料開支。本公司為因應產業變化，持續投入研發能量，致研發費用增加，加上存貨週轉、應收帳款收現與應付帳款付現天數存有落差，為維持公司業務之正常運作，故增加對銀行舉借債務以支應營運活動所需之資金，以適時補足營運資金缺口，經評估其原借款用途確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原借款之效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0 第一季	111 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成長%	金額	金額	成長%
營業收入	1,026,964	1,304,802	27.05	303,859	365,998	20.45
營業毛利	168,787	171,889	1.84	44,127	62,218	41.00
毛利率	16.44%	13.17%	(19.85)	14.52%	17.00%	17.06
營業利益(損失)	(6,760)	(39,793)	(488.65)	(6,492)	7,408	214.11

本次預計償還 600,000 千元之銀行借款主要係 110 年至 111 年 3 月間陸續向元大銀行、王道銀行等五家銀行之借款，原借款用途係本公司為因應營運所需之購料及營運週轉金借款。由上表觀之，本公司 109 年度、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之個體營業收入分別為 1,026,964 千元、1,304,802 千元及 365,998 千元，個體營業利益(損失)分別為(6,760)千元、(39,793)千元及 7,408 千元，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主係受疫情影響，本公司客戶因應供應鏈不穩定而提前備料，另遠距辦公及教學趨勢致使伺服器相關產品需求維持成長，加上隨著電動車興起，車用電子應用市場需求增加，帶動本公司軟性鐵氧磁粉、磁鐵芯產品出貨增加，致 110 年度及 111 年第一季個體營業收入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 27.05%及 20.45%，惟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球磁鐵粉原物料價格自 110 年下半年起開始上漲，而本公司磁鐵粉售價尚未能反應原料調漲，另碳化矽及合晶材料之研發亦使費用增加，致使 110 年度個體營業損失較 109 年度

增加；而 111 年第一季毛利雖仍受到磁鐵粉原料價格上漲影響，但隨著調整磁鐵芯成品之售價，以及高毛利之碳化矽產品銷售比重增加，使得 111 年第一季產生營業利益 7,408 千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214.11%，可見原借款對本公司營運週轉實有其正面的效益，故本公司原借款用於挹注營運資金之效益應屬顯現。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而依其編製之 111 及 112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 111 年 6 月至 112 年底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有長期投資之計畫，而資本支出之金額 295,887 千元，並未達本次募資金額 600,000 千元之 60%(計 360,000 千元)，故不適用本項分析。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肆、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3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1,741,583	1,898,959	1,780,507	1,886,912	2,335,126	2,384,5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5,950	1,396,224	1,360,494	1,336,853	1,415,891	1,437,528
無形資產		6,363	5,928	7,711	7,901	6,345	6,098
其他資產		443,539	374,787	385,369	334,652	583,236	671,603
資產總額		3,707,435	3,675,898	3,534,081	3,566,318	4,340,598	4,499,79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72,072	1,085,668	1,085,862	1,161,937	1,600,758	1,507,199
	分配後	1,172,072	1,085,668	1,085,862	1,161,937	1,600,758	1,507,199
非流動負債		613,731	569,870	612,610	519,306	804,698	970,85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85,803	1,655,538	1,698,472	1,681,243	2,405,456	2,478,055
	分配後	1,785,803	1,655,538	1,698,472	1,681,243	2,405,456	2,478,05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63,073	1,395,546	1,252,472	1,297,364	1,335,041	1,394,995
股本		1,824,307	1,824,307	1,829,937	1,829,937	1,829,937	1,829,937
資本公積		3,418	3,384	2,371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65,244)	(309,771)	(416,464)	(380,877)	(323,658)	(311,515)
	分配後	(365,244)	(309,771)	(416,464)	(380,877)	(323,658)	(311,515)
其他權益		(99,408)	(122,374)	(163,372)	(151,696)	(171,238)	(123,427)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558,559	624,814	583,137	587,711	600,101	626,74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21,632	2,020,360	1,835,609	1,885,075	1,935,142	2,021,737
	分配後	1,921,632	2,020,360	1,835,609	1,885,075	1,935,142	2,021,73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流動資產		897,503	968,735	815,030	794,720	817,9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7,103	283,450	283,660	268,707	286,573
無形資產		3,355	2,282	653	1,701	1,115
其他資產		1,610,314	1,654,860	1,571,297	1,644,590	1,871,778
資產總額		2,778,275	2,909,327	2,670,640	2,709,718	2,977,3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69,130	997,560	909,252	985,274	948,226
	分配後	869,130	997,560	909,252	985,274	948,226
非流動負債		546,072	516,221	508,916	427,080	694,11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15,202	1,513,781	1,418,168	1,412,354	1,642,345
	分配後	1,415,202	1,513,781	1,418,168	1,412,354	1,642,3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63,073	1,395,546	1,252,472	1,297,364	1,335,041
股本		1,824,307	1,824,307	1,829,937	1,829,937	1,829,937
資本公積		3,418	3,384	2,371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65,244)	(309,771)	(416,464)	(380,877)	(323,658)
	分配後	(365,244)	(309,771)	(416,464)	(380,877)	(323,658)
其他權益		(99,408)	(122,374)	(163,372)	(151,696)	(171,23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63,073	1,395,546	1,252,472	1,297,364	1,335,041
	分配後	1,363,073	1,395,546	1,252,472	1,297,364	1,335,04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1年 3月31日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2,370,715	2,382,293	2,132,889	2,169,471	3,070,315	729,216
營業毛利		329,128	374,921	335,365	475,937	617,703	140,921
營業利益		(80,680)	(91,539)	(96,567)	100,951	155,204	27,2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775)	242,242	(14,257)	(26,134)	(11,423)	2,529
稅前淨利		(98,455)	150,703	(110,824)	74,817	143,781	29,73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1,670)	134,777	(128,465)	37,374	90,481	18,09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		(141,670)	134,777	(128,465)	37,374	90,481	18,0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655)	(36,049)	(60,336)	12,092	(40,414)	68,5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8,325)	98,728	(188,801)	49,466	50,067	86,59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3,454)	56,187	(103,610)	33,393	59,329	12,143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8,216)	78,590	(24,855)	3,981	31,152	5,9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14,095)	32,473	(147,398)	44,892	37,677	59,9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4,230)	66,255	(41,403)	4,574	12,390	26,641
每股盈餘		(0.57)	0.31	(0.57)	0.18	0.32	0.0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1,077,383	1,174,530	978,264	1,026,964	1,304,802
營業毛利		94,384	144,037	131,151	168,787	171,889
營業利益		(67,723)	(26,924)	(61,377)	(6,760)	(39,7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456)	110,194	(42,610)	66,031	129,214
稅前淨利		(93,179)	83,270	(103,987)	59,271	89,42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3,454)	56,187	(103,610)	33,393	59,329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103,454)	56,187	(103,610)	33,393	59,3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641)	(23,714)	(43,788)	11,499	(21,6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4,095)	32,473	(147,398)	44,892	37,67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57)	0.31	(0.57)	0.18	0.3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黃秀椿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更換會計師係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四) 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16	45.03	48.05	47.14	55.41	55.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7.24	185.51	179.95	179.85	193.50	208.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8.59	174.91	163.97	162.39	145.87	158.21
	速動比率	87.65	101.92	111.20	110.47	97.47	93.57
	利息保障倍數	(269)	748	(428)	531	977	6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6	3.66	3.66	3.83	4.22	3.42
	平均收現日數	103	100	100	95	86	107
	存貨週轉率(次)	1.91	2.21	2.19	2.51	3.34	2.5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0.36	20.00	21.01	23.63	20.57	13.66
	平均銷貨日數	191	165	167	145	109	1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8	1.63	1.54	1.60	2.23	2.0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7	0.64	0.59	0.61	0.77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1)	4.14	(3.10)	1.44	2.61	1.93
	權益報酬率(%)	(7.05)	6.83	(6.66)	2.00	4.73	3.6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39)	8.26	(6.05)	4.08	7.85	6.50
	純益率(%)	(5.97)	5.65	(6.02)	1.72	2.94	2.48
	每股盈餘(元)	(0.57)	0.31	(0.57)	0.18	0.32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14	14.93	36.05	18.39	4.4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3.45	72.57	126.11	126.25	67.1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5	3.05	7.61	4.05	1.27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06)	(3.13)	(4.79)	5.07	3.69	—
	財務槓桿度	0.75	0.79	0.82	1.20	1.11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以及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等獲利能力皆上升，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2. 存貨週轉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上升，以及平均銷貨日數下降，主係 110 年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皆下降，主係 110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4.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 110 年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財務分析計算公式請詳下表之註解。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93	52.03	53.10	52.12	55.1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14.75	674.46	620.95	641.75	708.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3.26	97.11	89.63	80.65	86.25	
	速動比率	74.80	60.62	62.65	57.52	49.15	
	利息保障倍數	(575)	715	(610)	549	7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6	4.24	3.69	4.33	4.83	
	平均收現日數	95	86	99	84	76	
	存貨週轉率(次)	3.23	2.96	2.48	3.29	3.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8	3.84	3.53	4.84	5.53	
	平均銷貨日數	113	123	147	111	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02	4.26	3.44	3.71	4.6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8	0.41	0.35	0.38	0.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1)	2.35	(3.29)	1.63	2.45	
	權益報酬率(%)	(7.28)	4.07	(7.82)	2.61	4.5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10)	4.56	(5.68)	3.23	4.88	
	純益率(%)	(9.60)	4.78	(10.59)	3.25	4.54	
	每股盈餘(元)	(0.57)	0.31	(0.57)	0.18	0.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27	3.92	1.81	11.75	(18.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76	65.52	55.23	112.20	(0.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9	1.59	0.70	4.97	(6.7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12)	(9.54)	(5.04)	(50.77)	(8.03)	
	財務槓桿度	0.83	0.66	0.80	0.33	0.7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以及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等獲利能力皆上升，主係 110 年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係企業利益之份額增加，使稅前及稅後淨利皆增加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係 110 年銷貨成長所致。
-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加回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以及調整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後，產生淨現金流出所致。
- 4.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上升，主係 110 年營業淨損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 1 - 稅率 ) ]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五) 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應收帳款—淨額	819,201	18.87	534,092	14.98	285,109	53.38	主要係因 110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9 年度大幅成長，致 110 年底應收款項總額較 109 年底大幅增加。110 年底應收帳款—淨額 819,201 千元，約當 110 年度第四季營業收入淨額 797,011 千元。本公司 110 年度應收款項收款天數 86 天，較 109 年度縮短，合併收款天數在正常授信範圍內。
存貨	733,582	16.90	582,171	16.32	151,411	26.01	110 年度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增加備料，致 110 年底存貨金額較 109 年底增加，惟本公司 110 年度存貨週轉次數由 109 年度之 2.51 次上升至 3.34 次，本公司存貨變化尚無異常情事。
預付設備款	274,465	6.32	62,263	1.75	212,202	340.82	110 年鐵氧磁鐵芯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積極擴展銷售，優化設備並擴大產能，新事業碳化矽產品也配合市場方向，擴大產銷規模，因此預付設備款增加。
短期借款	729,041	16.80	627,420	17.59	101,621	16.20	本公司 110 年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增加，主係因應鐵氧磁鐵芯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優化設備並擴大產能，加上新事業碳化矽產品也配合市場方向，擴大產銷規模，因此本公司增加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所致。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279,635	6.44	229,774	6.44	49,861	21.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59,917	1.38	—	—	59,917	—	
長期借款	579,830	13.36	340,000	9.53	239,830	70.5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1,957	3.73	76,465	2.14	85,492	111.81	110 年營運規模擴大，以及 110 年下半年原物料漲價，因此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其他應付款	340,225	7.84	204,633	5.74	135,592	66.26	主係 110 年營運規模擴大，資本支出增加，使應付設備款增加，以及應付年終獎金提列金額提高所致。
待彌補虧損	(323,658)	(7.46)	(380,877)	(10.68)	57,219	(15.02)	待彌補虧損減少，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彌補虧損所致。
營業收入	3,070,315	100.00	2,169,471	100.00	900,844	41.52	(1) 進入後疫情時代，新冠肺炎疫情不定性仍高，受疫情影響，缺櫃、塞港及人力短缺，導致供應鏈壅塞，客戶提前備料；遠距辦公及教學，以及視訊會議需求已漸成常態，伺服器等相關產品市場需求仍維持成長；全球汽車銷售量受晶片供應變化影響需求，然隨著電動車興起，需求仍增加。 (2) 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積極擴展銷售，帶動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 (3) 營業費用增加，主係 110 年員工福利費用及運費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2,452,612	79.88	1,693,534	78.06	759,078	44.82	
營業毛利	617,703	20.12	475,937	21.94	141,766	29.79	
營業淨利	155,204	5.05	100,951	4.65	54,253	53.74	
稅前淨利	143,781	4.68	74,817	3.45	68,964	92.18	
本年度淨利	90,481	2.95	37,374	1.72	53,107	142.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189)	(1.41)	15,188	0.70	(58,377)	(384.36)	主係因 110 年度美元兌新臺幣貶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應收帳款—淨額	229,146	7.70	170,206	6.28	58,940	34.63	(1)因對客戶銷貨大幅成長，故 110 年底應收帳款—淨額較 109 年底大幅增加。 (2)子公司亦因對客戶銷貨大幅成長，帶動本公司對其之磁鐵粉銷售增加，使 110 年底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較 109 年底大幅增加。 (3)110 年底應收款項收款天數 75.56 天，較 109 年度縮短，收款天數在正常授信範圍內，對應收帳款之控制尚屬良好。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5,995	2.89	47,492	1.75	38,503	81.0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33,132	1.11	217,215	8.02	(184,083)	(84.75)	本公司提供資金貸與供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營運周轉用。110 年 12 月改由本公司對背書保證，取得遠東商業銀行融資額度及借款，並償還本公司原對其之資金貸與，因此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減少。
存貨	321,440	10.80	212,488	7.84	108,952	51.27	110 年度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積極擴展銷售，帶動本公司營收成長，110 年底存貨金額雖有增加，110 年度存貨週轉次數已由 109 年度的 3.29 上升為 3.84。
預付設備款	162,713	5.46	26,760	0.99	135,953	508.05	110 年鐵氧磁鐵芯市場需求增加，觀音廠磁鐵粉生產量增加，因此優化設備並擴大產能，新事業碳化矽產品也配合市場方向，擴大產銷規模，因此預付設備款增加。
短期借款	300,000	10.08	513,500	18.95	(213,500)	(41.58)	資本支出需求及營運規模擴大增加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 110 年度增加合併長短期借款新臺幣 136,108 千元。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279,635	9.39	229,774	8.48	49,861	21.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59,917	2.01	—	—	59,917	—	
長期借款	579,830	19.47	340,000	12.55	239,830	70.54	
應付票據及帳款	97,759	3.28	34,528	1.27	63,231	183.13	110 年營運規模擴大，以及 110 年下半年原物料漲價，因此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2,444	4.11	154,464	5.70	(32,020)	(20.73)	主要係應付越峰(廣州)公司加工費減少所致。
其他應付款	85,904	2.89	51,801	1.91	34,103	65.83	110 年營運規模擴大，且應付年終獎金提列金額較高，因此其他應付款增加。
待彌補虧損	(323,658)	(10.87)	(380,877)	(14.06)	57,219	(15.02)	待彌補虧損減少，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彌補虧損所致。
營業收入	1,304,802	100.00	1,026,964	100.00	277,838	27.05	110 年度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磁鐵芯銷售及對子公司磁鐵粉銷售增加，使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增加。
營業成本	1,132,720	86.81	859,657	83.71	273,063	31.76	
營業淨利	(39,793)	(3.05)	(6,760)	(0.66)	(33,033)	488.65	營收增加使毛利增加，但運費增加及研發費用增加，反而使營業虧損增加。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	109,116	8.36	58,377	5.68	50,739	86.92	110 年度市場需求增加，各轉投資子公司獲利將皆較 109 年增加，因此使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增加。
稅前淨利	89,421	6.85	59,271	5.77	30,150	50.87	營業虧損雖增加，但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增加，故稅前利益增加。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427)	(1.87)	14,595	1.42	(39,022)	(267.37)	係因 110 年度美元兌新臺幣貶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2.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七。

3.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八。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九。

2.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 (一) 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335,126	1,886,912	448,214	23.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5,891	1,336,853	79,038	5.91
使用權資產		192,880	154,229	38,651	25.06
無形資產		6,345	7,901	(1,556)	(19.69)
其他資產		390,356	180,423	209,933	116.36
資產總額		4,340,598	3,566,318	774,280	21.71
流動負債		1,600,758	1,161,937	438,821	37.77
非流動負債		804,698	519,306	285,392	54.96
負債總額		2,405,456	1,681,243	724,213	43.08
股本		1,829,937	1,829,937	0	—
資本公積		0	0	0	—
待彌補虧損		(323,658)	(380,877)	57,219	(15.02)
其他權益		(171,238)	(151,696)	(19,542)	12.88
庫藏股票		0	0	0	—
非控制權益		600,101	587,711	12,390	2.11
權益總額		1,935,142	1,885,075	50,067	2.66
1. 變動原因及影響：(金額變動達 1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10 年營運成長，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 110 年資本支出增加，使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3) 資產總額增加，主係 110 年營運成長使應收帳款及存貨增加，以及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4) 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係 100 年因應營運成長及資本支出需求，增加借款所致。 (5) 待彌補虧損減少，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彌補虧損所致。 2. 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二)財務績效

### 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070,315	2,169,471	900,844	41.52
營業成本		2,452,612	1,693,534	759,078	44.82
營業毛利		617,703	475,937	141,766	29.79
營業費用		462,499	369,163	93,336	25.28
其他營業費損		0	(5,823)	5,823	(100.00)
營業利益		155,204	100,951	54,253	53.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423)	(26,134)	14,711	(56.29)
稅前淨利		143,781	74,817	68,964	92.18
所得稅費用		(53,300)	(37,443)	(15,857)	42.35
本期淨利		90,481	37,374	53,107	142.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0,414)	12,092	(52,506)	(434.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067	49,466	601	1.2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進入後疫情時代，新冠肺炎疫情不定性仍高，受疫情影響，缺櫃、塞港及人力短缺，導致供應鏈壅塞，客戶提前備料；遠距辦公及教學，以及視訊會議需求已漸成常態，伺服器等相關產品市場需求仍維持成長；全球汽車銷售量受晶片供應變化影響需求，然隨著電動車興起，需求仍增加。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積極擴展銷售，帶動本公司營收成長，加上多年來持續推動的精實專案，自動化、訊息化及技術提升專案發揮了成效。					
(2)營業費用增加，主係 110 年員工福利費用及運費增加所致。					
(3)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因 110 年度美元兌新臺幣貶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預期全年可達 11,350 噸。原則上以產銷平衡及以較具利基產品為優先銷售目標。

### (三) 現金流量

####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71,338	213,754	(142,416)	(66.63)
投資活動	(488,339)	11,334	(499,673)	(4,408.62)
籌資活動	438,971	(42,059)	481,030	1,143.7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營業活動：稅前淨利 143,781 千元，加回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以及調整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後，產生淨現金流入 71,338 千元。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88,339 千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3,446 千元及取得使用權資產 25,567 千元。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438,971 千元，主要係借款增加。

2. 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3. 未來一年(111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06,072	1,593,752	(2,008,645)	(308,821)	—	辦理現金增資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本公司 111 年度預估之現金流出，主係購料、支付薪資及資本支出等營運支出，將以期初現金及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未來一年預估之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需求，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於現金餘額不足時將以辦理現金增資因應。

####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 463,446 千元，此資本支出可以營業活動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支應，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並不構成影響。持續的資本支出將可提升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競爭力及經營績效。

####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最近年度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 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62,808	企業投資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係投資控股公司，110 年稅前利益係反應各實質營運子公司獲利。	—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90,599	企業投資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係投資控股公司，110 年稅前利益係反應各實質營運子公司獲利。	—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1,955)	藍寶石單晶製造及銷售	因藍寶石產業市場市場需求疲軟，價格持續低迷而產生稅後虧損新臺幣 41,955	藍寶石市場競爭仍激烈，新開

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最近年度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及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千元。	發碳化矽(SiC)產品之應用市場亦尚未成熟，台聚光電將努力持續增加營收，減少虧損及現金支出，面對挑戰。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45,024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109年雖有新冠肺炎與中美貿易摩擦，但遠距辦公及教學需求，刺激伺服器等相關產品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多年來持續推動的精實專案，自働化、訊息化及技術提升專案發揮了成效，加上大陸政府因疫情提供各式補貼，稅後淨利達人民幣1,739千元。110年進入後疫情時代，市場需求大幅成長，稅後淨利更成長為人民幣10,406千元，已連續兩年獲利，擺脫多年虧損。	—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45,230	企業投資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係投資控股公司，110年稅前利益，110年稅前利益係反應各實質營運子公司獲利。	—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45,765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鐵芯主要供應歐洲車用產品客戶，車用產品生命週期較長，需求穩定，因此歷年皆穩定獲利。109年因新冠肺炎，歐洲商業活動停擺，加上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配合馬來西亞政府實施之「行動管制令」，3月中至4月底曾短暫部分停工，因此獲利較以往減少。110年歐洲疫情已漸過，市場需求恢復並增加，營收及獲利增加。	—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92,050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109年雖有新冠肺炎與中美貿易摩擦，但遠距辦公及教學需求，刺激伺服器等相關產品市場需求增加，本公司多年來持續推動的精實專案，自働化、訊息化及技術提升專案發揮了成效，加上大陸政府因疫情提供各式補貼，轉虧為盈，稅後淨利達人民幣17,806千元。110年進入後疫情時代，市場需求大幅成長，稅後淨利更成長為人民幣21,222千元。	—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未來一年並無轉投資其他事業之計畫。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8	無重大缺失	—
109	無重大缺失	—
110	無重大缺失	—

##### 2.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一。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年1月1日至111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9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吳亦圭	9	0	100	109.6.12 連任
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徐善可	9	0	100	109.6.12 連任
董事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鄭慧明	6	3	66.67	109.6.12 連任
董事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吳憲聰	9	0	100	109.6.12 連任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俊輝	9	0	100	109.6.12 連任
董事暨總經理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吳文豪	9	0	100	109.6.12 連任
獨立董事	張立秋	7	2	77.78	109.6.12 連任
獨立董事	陳標春	8	1	88.89	109.6.12 連任
獨立董事	林舜天	5	0	100	110.7.27 新任,應出席次數2次
獨立董事	武東星	—	—	—	110.1.28 辭職,應出席次數0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依據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規定，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註
張立秋 吳文豪	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解除競業限制之對象。	不參與表決	第11屆第5次
吳亦圭 吳憲聰 吳文豪	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	迴避之董事因擔任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具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11屆第5次
吳亦圭 吳文豪	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	迴避之董事因擔任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	不參與表決	第11屆第7次



	證。	事，具有利害關係。		第 11 屆 第 8 次
				第 11 屆 第 13 次
	通過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及 Acme Electronics（Cayman）Corporation 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	迴避之董事因擔任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及 Acme Electronics（Cayman）Corporation 董事，具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 11 屆 第 10 次
	提供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Cayman）Corp. 資金貸與	迴避之董事因擔任 Acme Electronics（Cayman）Corp. 董事，具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 11 屆 第 5 次
				第 11 屆 第 7 次
				第 11 屆 第 9 次
				第 11 屆 第 10 次
林舜天	授權董事長與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簽訂學術回饋金合約及學生校外實習合約。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 11 屆 第 9 次
吳文豪	同意本公司經理人之兼任及競業行為。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 11 屆 第 10 次
吳亦圭 徐善可 吳文豪 張立秋	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解除競業限制之對象。	不參與表決	第 11 屆 第 11 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方式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會成員自評	二、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評	三、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10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已提 111 年第一次董事會(111 年 3 月 8 日)報告，並於會後揭露於公司網站。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所有董事除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外，均本著忠實誠信原則及注意義務，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 (二)本公司隨時注意主管機關的法規變動，適時檢討「董事會議事規範」、「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及評估「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確實依已修訂之法規執行，力求提升資訊透明度，執行情形良好。
- (三)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於108年5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輔佐董事會運作。
- (四)本公司已於100年及103年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並持續提升其效能。
- (五)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內部規則、董事會重大決議等相關資訊，以利股東瞭解公司動態，提升公司資訊透明度。
- (六)公司每年自辦6小時董事訓練課程，並協助董事參加外部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本公司董事110年度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吳亦圭	110/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110/10/07		內線交易案例探討	3
董事	徐善可	110/09/01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110/10/07		內線交易案例探討	3
董事	鄭慧明	110/09/01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110/10/07		內線交易案例探討	3
董事	吳憲聰	110/09/01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110/10/07		內線交易案例探討	3
董事	黃俊輝	110/09/01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110/10/07		內線交易案例探討	3
董事兼總經理	吳文豪	110/09/01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110/09/01	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10/10/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案例探討	3
獨立董事	張立秋		110/08/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誠信經營、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三大守則及實務案例	3
			110/11/11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3
獨立董事	陳標春		110/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110/10/07		內線交易案例探討	3
獨立董事	林舜天		110/07/27~110/07/28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臺北班	12

以上進修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委員計3人(任期自109年6月12日至112年6月11日止)。
- (2)110年1月1日至111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9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立秋	8	0	100	109.6.12連任
獨立董事	陳標春	7	1	87.5	109.6.12連任
獨立董事	林舜天	5	0	100	110.7.27新任，應出席次數2次
獨立董事	武東星	0	0	-	110.1.28辭職，應出席次數0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0年3月4日第3屆第4	1. 編製一〇九年度會計表冊案，提請審議。	是	無
	2. 建議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審議。	是	無

次	3. 建議解除獨立董事競業之限制，提請審議。	是	無
	4. 評估一一〇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提請審議。	是	無
	5. 委任一一〇年度會計師，提請審議。	是	無
	6. 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提請公決。	是	無
	7. 擬提供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資金貸與美金 2,000,000 元，提請公決。	是	無
	8. 為出具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公決。	是	無
	9. 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提請公決。	是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		
公司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110年5月5日第3屆第5次	1. 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提請公決。	是	無
	2. 擬提供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資金貸與美金 1,000,000 元，提請公決。	是	無
	3. 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提請公決。	是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110年7月9日第3屆第6次	1. 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提請公決。	是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110年8月3日第3屆第7次	1. 擬提供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資金貸與美金 2,000,000 元，提請公決。	是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110年11月2日第3屆第8次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一一〇年度報酬案，提請審議。	是	無
	2. 請審議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	是	無
	3. 為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及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oration 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提請公決。	是	無
	4. 擬提供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oration 資金貸與美金 1,000,000 元，提請公決。	是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111年3月8日第3屆第9次	1. 編製一一〇年度會計表冊案，提請審議。	是	無
	2. 建議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審議。	是	無
	3. 建議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是	無
	4. 建議解除獨立董事競業之限制，提請審議。	是	無
	5. 評估一一一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提請審議。	是	無
	6. 委任一一一年度會計師，提請審議。	是	無
	7. 為出具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公決	是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		
	公司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111年4月29日第3屆第10次	1. 編製一一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提請審議。	是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年6月14日第3屆第11次	1. 為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提請公決。	是	無
	2. 為因應償還銀行借款之需求，擬於不超過3仟萬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提請審議。	是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		
	公司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註
張立秋	解除獨立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解除競業限制之對象。	不參與表決	第3屆第4次
張立秋	解除獨立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解除競業限制之對象。	不參與表決	第3屆第9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及證期局93年3月11日發布之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373號函規定，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年度並包含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之治理事項，彙列資訊於審計委員會報告及

溝通，或單獨於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之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座談會報告及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110年1月1日至111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0.3.4 第3屆第4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民國109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異議
110.11.2 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座談會	1. 11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執行情形及結果報告。 2. 110年度財務報告查核規劃及關鍵查核事項報告。	無異議
111.3.8 第3屆第9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異議

(二)內部稽核部門除每月將稽核報告送交各獨立董事審核外，稽核主管亦針對稽核重大發現於每季審計委員會向各獨立董事提出報告，並每年至少一次於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座談會單獨向各獨立董事提出報告及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110年1月1日至111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0.3.4 第3屆第4次審計委員會	1. 109年12月~110年3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通過出具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內部稽核主管異動。	無異議
110.5.5 第3屆第5次審計委員會	1. 110年3月~110年4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通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無異議
110.7.9 第3屆第6次審計委員會	110年5月~110年6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無異議
110.8.3 第3屆第7次審計委員會	110年7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無異議
110.11.2 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座談會	1. 110年8月~110年10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111年度內部稽核計劃報告	無異議
111.3.8 第3屆第9次審計委員會	1. 110年11月~111年2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通過出具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異議
111.4.29 第3屆第10次審計委員會	111年3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無異議
111.6.14 第3屆第11次審計委員會	111年4月~111年5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無異議

2. 監察人參與董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103年6月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推動公司治理運作，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專人受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與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維持聯繫。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辦法」，用以控管關係企業運作。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一)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除以上八項應具備之能力外，另考量目前全球對公司治理及環境保護相關議題愈趨重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能具備「法律」及「環保」二項專業能力。目前現任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會計財務、國際市場、法律及環保等專長。</p> <p>(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p> <p>本屆董事於109年6月12日選任，二名新任董事其中吳文豪董事，學歷為交通大學工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博士，目前擔任越峯電子材料(股)公司總經理，具備經營管理、國際市場及領導決策等能力。另一名武東星獨立董事，學歷為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選任時擔任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終身特聘教授，具備產業專業知識。惟武東星先生之後受邀擔任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校長，受限於法令之規定乃於110年1月28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職務。</p> <p>本公司於11年7月27日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補選由林舜天先生接任獨立董事，林舜天先生學歷為倫斯勒理工大學材料博士，選任時擔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具備產業專業知識。有助於提升董事會審查議案品質，並達到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標。</p> <p>將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為擬增加一名具法律專業經驗的董事，尤其以具有律師證照及科技法律實務經驗者為佳，可強化公司未來專利權之保護；並擬增加一名具環保專業，尤其以具有處理大陸地區工業廢氣、廢水實務經驗者為佳。董事會成員專業具備法律、環保或其他專業之董事為多元化目標，使公司董事會功能更臻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善。</p> <p>(三)董事成員多元化執行情形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請參閱註一。</p> <p>(二)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分別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行使職權，運作順利。</p>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三)董事會整體及董事成員個別考核績效評估</p> <p>1.本公司依據 108 年 11 月董事會修正通過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擬定每年應於年度結束時，進行當年度董事會整體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p> <p>2.董事會整體及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作業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採用內部自評方式進行。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公司檢討、改進之參考依據，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3.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完成 110 年度績效評估作業，評估期間為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評估結果彙整如註二。</p> <p>4.110 年度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報於 111 年第一季董事會。</p>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四)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30條規定應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p> <p>本公司會計部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110年評估結果經110.3.4第3屆第4次審計委員會及第11屆第5次董事會議通過，111年評估結果經111.3.8第3屆第9次審計委員會及第11屆第11次董事會議通過。</p> <p>經本公司會計部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世宗會計</p>	(四)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師及邱政俊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評估內容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訂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項目，有主要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簽證會計師。</li> <li>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li> <li>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li> <li>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li> <li>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li> <li>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li> <li>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li> <li>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li> <li>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li> <li>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li> <li>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li> <li>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li> <li>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li> <li>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li> <li>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li> </ol> <p>本公司經評估會計師未有違反獨立性之情事，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未違反獨立性情事之聲明函在案。</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	✓		<p>為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經108年5月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派法務主管陳雍之處</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陳雍之處長具備擔任公開發行公司法務單位主管職務達六年以上之經驗，其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p> <p>110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如下：</p> <p>1.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及辦理責任保險：</p> <p>(1)彙整公司經營領域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安排於董事會中討論，並不定期向董事會成員進行宣導。</p> <p>(2)依董事要求，協助董事瞭解執行業務時應遵守之法規。</p> <p>(3)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並協助董事與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p> <p>(4)獨立董事如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p> <p>(5)協助公司向董事會成員辦理至少6小時之進修課程。</p> <p>(6)確認公司有為董事會成員辦理「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於董事會報告。</p> <p>2.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確認決議之法規遵循事宜：</p> <p>(1)依法製作董事會開會通知及議程；議題如有董事需利益迴避時，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法定期限內製作議事錄。</p> <p>(2)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等會議文件。</p> <p>(3)確認董事會及股東會之召開、決議程序及議事錄符合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p> <p>(4)辦理變更登記事務。</p> <p>3.維護投資人關係：</p> <p>不定期更新公司網站資訊，使投資人了解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以維護股東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益。 公司治理主管110年度進修情形請詳註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內附聯絡資訊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為自辦股務，並依法令之規範辦理股東會事務。	本公司自辦股務，確保品質與效率。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各項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尚未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季財務報告、月營收及背書保證等資訊。	(三)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鼓勵董事進修，除提供董事各類進修資訊外，並不定期辦理進修課程，力邀董事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在年報內揭露及上傳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年報內揭露並上傳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制定作業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對授權額度有明確的規定，並且落實內部稽核以控管風險，並在年報揭露。 (四)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品質政策，以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為宗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旨，持續為提高客戶滿意而努力。並秉持誠信及互利原則，維持與供應商的關係。本公司重視客戶對產品及服務品質的期望，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兩次，以利即時瞭解客戶需求。</p> <p>(五)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若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p> <p>(六)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上傳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七)社會責任：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對於公司之社會責任如社會公益等，除長期耕耘外，並適時回饋社會大眾，並在年報內揭露。</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已改善情形：原訂110年5月31日召開股東常會，疫情延至110年7月27日召開。(編號1.6)</p> <p>優先改善事項：111年5月30日召開股東常會(編號1.6)</p>				

註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請參閱下表：

董事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律	環保
吳亦圭	男	✓	✓	✓	✓	✓	✓	✓	✓		
徐善可	男	✓	✓	✓	✓			✓	✓		
鄭慧明	男	✓	✓	✓	✓			✓	✓		✓
吳憲聰	男	✓	✓	✓	✓	✓	✓	✓	✓	✓	✓
黃俊輝	男	✓		✓	✓	✓		✓	✓		
吳文豪	男	✓	✓	✓	✓	✓	✓	✓	✓	✓	✓
張立秋	男	✓	✓	✓	✓			✓	✓		
陳標春	男	✓	✓	✓	✓			✓	✓		
林舜天	男	✓		✓	✓	✓	✓		✓		✓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2%，獨立董事占比為33%。

※董事年齡4位在70歲以上，4位在60~69歲，1位在50~59歲。

註二：本公司於111年1月完成110年度董事績效評估作業，評估期間為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評估結果彙整如下：

(1) 董事會整體績效

考核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補充說明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5	1.董事會整體評估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4.6分以上，評估結果良好。 2.鑒於全球日益重視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議題，主管機關亦發布公司治理3.0企業永續發展藍圖，具體推動各項措施，鼓勵上市櫃公司自發性提升其公司治理品質，董事會須關注此趨勢，除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外，尤其針對落實減碳目標及發展綠電策略須妥慎規劃，以達到國際標準，及達到企業永續發展遠大目標。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5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67	
內部控制	5	

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滿分為5分。

(2) 董事成員績效

考核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補充說明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78	董事自評結果，六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4.5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董事職責認知	4.9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56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61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85	
內部控制	4.78	

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滿分為5分。

註三：110年度進修情形：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24條規定，上櫃公司應安排其公司治理主管之專業進修。

公司治理主管除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至少進修18小時外，每年應至少進修12小時。

110年度本公司陳雍之公司治理主管業已完成30小時之進修，詳細內容如下：

課程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110/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後疫情時代與中美貿易戰下的資安價值	3	30
110/09/01	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0/10/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案例探討	3	
110/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0/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如何審閱永續報告書:ESG資訊揭露規範	3	
110/1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12/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1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0/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如何解讀港府修訂稅務條例並面對台灣反避稅法案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標春	現為億力資訊(股)公司之董事長，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均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述情事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獨立董事	張立秋	現為寶齡富錦生技、和桐化學等公司之董事長及順天堂集團之執行長，具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及直接督導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等職務之工作經驗。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均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述情事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
獨立董事	林舜天	擔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教授，具有公司業務所需具有之專業資格。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均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述情事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6月22日至112年6月11日，最近年度(110年1月1日至111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標春	3	1	75%	109年6月22日連任
委員	張立秋	4	0	100%	109年6月22日選任
委員	林舜天	4	0	100%	新任(110.4.16委任) 應出席次數3次
委員	武東星	0	0	-	舊任(110.1.28辭任) 應出席次數0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二)本公司產品製造過程致力於提升原物料回收效率，冀能降低原物料耗用量。本公司所使用的氧化鐵部分為採購鋼鐵廠所產出的下腳回收料，另製程中設置集塵設備，收集製程中集塵粉再投入使用，以達資源循環回收再利用精神。</p> <p>本公司觀音廠 110 年已獲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藉由 ISO50001 系統提昇自身的能源使用效率，使能源使用成本的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減量，達到永續經營及環境友善，為社會持續貢獻一己之力。</p> <p>本公司觀音廠 110 年汰換老舊乾燥機，更換儲能式乾燥機；汰換老舊純水供水幫浦，更換為高效幫浦；汰換老舊變壓器，更換高效變壓器等，共節電 102,315 kWh，節能 368 GJ，減碳 54 噸 CO<sub>2</sub>e。</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三)台聚集團認為氣候變遷所造成的氣候劇烈變化、極端氣候發生機率上升，對於營運上的衝擊是非常顯著的，近年來台聚集團積極進行減緩(mitigation)營運所產生的溫室氣體，積極進行節能減碳的改善，並呼應政府的政策逐步設置再生能源。</p> <p>台聚集團於 2016 年自主性設定能源管理目標，於 2019 年彙整 2015~2018 年節能減碳執行情形，重新修訂集團能管目標依循我國能源發展政策，參考科學基礎減量目標 (Science Based Targets, SBT) 在限制全球溫升 2 度 C 情境進行設定，在 2020 年~2025 年節能率目標以 6 年 7.2%，每年 1.2% 要求集團各公司進行遵循，並規劃相關行動方案因應。</p> <p>本公司在調適(adaptation)氣候變遷所造成的衝擊，於 2019 年運用金融穩定委員會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 的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來鑑別風險及機會，並評估可能的財務影響，由鑑別結果設定因應計畫。請參閱本公司 2020 年永續報告書「3.2 氣候變遷與與能源管理」。</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四)本公司觀音廠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09 年</th> <th>110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用水量(噸)</td> <td>23,359</td> <td>28,224</td> </tr> <tr> <td>單位產品用水量(噸/噸)</td> <td>3.18</td> <td>2.46</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09 年</th> <th>110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 CO<sub>2</sub>e 噸</td> <td>3,673</td> <td>5,216</td> </tr> <tr> <td>範疇二 CO<sub>2</sub>e 噸</td> <td>2,821</td> <td>3,784</td> </tr> <tr> <td>合計</td> <td>6,494</td> <td>9,000</td> </tr> <tr> <td>單位產品 CO<sub>2</sub>e 排放量</td> <td>0.86</td> <td>0.79</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09 年</th> <th>110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有害事業廢棄物</td> <td>11</td> <td>10</td> </tr> <tr> <td>非有害事業廢棄物</td> <td>217</td> <td>345</td> </tr> <tr> <td>合計</td> <td>228</td> <td>355</td> </tr> <tr> <td>單位產品廢棄物(噸/噸)</td> <td>0.03</td> <td>0.03</td> </tr> </tbody> </table> <p>註 1：溫室氣體排放量未統計範疇三。  註 2：以上數據係本公司統計，未經外部第三方驗證。</p> <p>台聚集團於 2019 年訂定集團能源管理目標為 2020 年~2025 年節能率目標 6 年 7.2%，持續追蹤國際趨勢與國家政策法規進行動態檢討，以每年平均 1.2%要求集團各公司遵循。</p> <p>隨著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 26 屆締約方大會(UNFCCC COP26)簽訂「格拉斯哥氣候協定(Glasgow Climate Pact)」，我國預告修正「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為「氣候變遷因應法」，台聚集團重新評估自身排碳結構進行減碳目標規劃，訂定 2030 年減碳目標為較 2017 年減少 27%碳排放量。</p> <p>本公司觀音廠 2021 年能源管理目標及實際值如下表，其中節能率及減碳率未達目標值，節電率達標。</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能源管理項目</th> <th colspan="2">110 年</th> </tr> <tr> <th>目標值</th> <th>實際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節電率(%)</td> <td>1</td> <td>1.14</td> </tr> <tr> <td>節能率(%)</td> <td>1.2</td> <td>0.30</td> </tr> <tr> <td>減碳率(%)</td> <td>1.5</td> <td>0.58</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109 年	110 年	用水量(噸)	23,359	28,224	單位產品用水量(噸/噸)	3.18	2.46	年度	109 年	110 年	範疇一 CO <sub>2</sub> e 噸	3,673	5,216	範疇二 CO <sub>2</sub> e 噸	2,821	3,784	合計	6,494	9,000	單位產品 CO <sub>2</sub> e 排放量	0.86	0.79	年度	109 年	110 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	11	10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217	345	合計	228	355	單位產品廢棄物(噸/噸)	0.03	0.03	能源管理項目	110 年		目標值	實際值	節電率(%)	1	1.14	節能率(%)	1.2	0.30	減碳率(%)	1.5	0.58
年度	109 年	110 年																																																						
用水量(噸)	23,359	28,224																																																						
單位產品用水量(噸/噸)	3.18	2.46																																																						
年度	109 年	110 年																																																						
範疇一 CO <sub>2</sub> e 噸	3,673	5,216																																																						
範疇二 CO <sub>2</sub> e 噸	2,821	3,784																																																						
合計	6,494	9,000																																																						
單位產品 CO <sub>2</sub> e 排放量	0.86	0.79																																																						
年度	109 年	110 年																																																						
有害事業廢棄物	11	10																																																						
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217	345																																																						
合計	228	355																																																						
單位產品廢棄物(噸/噸)	0.03	0.03																																																						
能源管理項目	110 年																																																							
	目標值	實際值																																																						
節電率(%)	1	1.14																																																						
節能率(%)	1.2	0.30																																																						
減碳率(%)	1.5	0.58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人權政策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落實人權保障，茲參考國際人權法典(International Bill of Rights)與國際勞工組織【關於工作中的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制定適用於本公司及台聚集團各關係企業之人權政策，以杜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除提供合理安全之工作場所，並使公司現職同仁獲得合理與有尊嚴的對待。 ◎人權風險減緩措施 本公司承諾合理確保員工與工作環境的安全、人員受到尊重並具有尊嚴、營運促進環保並遵守法規及道德。為體現此一承諾，除以誠信為本，在合法基礎上尊重員工，並指派專人依法落實員工職安衛作業，除持續宣導輔以教育將人權政策落實到日常外，並建立合理申訴管道。 ◎人權關注事項與做法 1.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職場安全，除建置各項污染防治及消防安全設備外，並導入環境管力量系統 ISO 14001，同時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防止災害、預防污染等改善活動，合理確保可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 本公司除依法令規範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外，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與委員會組織，聘有專業醫師及護理人員，且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消防等相關教育訓練，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進而降低工作環境之危險因素 2.杜絕不法歧視以合理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本公司將人權政策落實於內控程序，於聘用、薪酬福利、培訓機會、升遷、解職或退休等勞動權益事項上，對於職工及求職者不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懷孕、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等因素為由而有不公平的對待 3.禁用童工 為確保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道德規範，本公司自招募開始即明定禁用童工，截至110年底止，本公司台北辦公室及觀音廠職工總人數共 162 人，童工人數為 0。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4.禁止強迫勞動</p> <p>本公司不強迫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對於職工之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符合法令規範。</p> <p>於考勤系統員工申請加班時設置提醒功能，加班後提供加班費或補休，並有專人逐月進行廠區工時檢視及控管。</p> <p>5.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平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提供場地或贊助經費，鼓勵員工參與健康活動，員工自組社團，透過社團活動凝聚同仁的情感。</li> <li>◆ 舉辦尾牙、中秋晚會、猜燈謎等活動調劑員工身心與凝聚向心力外，公司並設置運動及健身設備，供員工工作之餘使用。</li> </ul> <p>◎人權保障訓練作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人訓練-到職時即要求應進行相關法遵宣導之新人教育訓練，內容包含：性騷擾防治、反歧視、反騷擾、推行工時管理、保障人道待遇等。</li> <li>◆ 預防職場暴力-透過宣導及公告聲明，使員工了解於執行職務過程中有責任協助確保職場無不法侵害之發生，並揭露申訴專線，共同營造友善之工作環境。</li> <li>◆ 職業安全系列訓練-內容包含：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消防安全訓練、緊急應變、急救人員訓練等。</li> <li>◆ 誠信道德宣導-從日常行為與道的標準進行教育與宣導，以期提供一個健康正面的職場文化。</li> </ul> <p>本公司持續關注人權保障並落實進行相關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2021年舉辦促進人權保障相關訓練，總時數為3,674小時，參加人次共930人，參與人次與訓練明細表列如註。</p> <p>◎申訴制度</p> <p>本公司設有暢通之申訴管道，同仁於公司內部遇有各種問題，可透過公司之申訴管道向各級主管或人力資源處提出申訴。另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提供職工、求職者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設有性騷擾防治之專屬申訴信箱與電子郵箱。於申訴調查期間皆採保密方式處理，不洩漏申訴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申訴人身分之相關資料，以保障申訴人。</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1.本公司訂有各項人事管理辦法合理且循法規範員工出勤、休假、加班、薪酬、退休及各類補助等措施。 2.本公司為健全員工福利措施,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各項福利措施皆依勞基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工退休金條例、職工福利條例及相關法令辦理。 3.員工除享有勞健保及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另有員工旅遊、員工慶生、婚喪補助,以及提供完整之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 4.依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5.本公司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個別績效表現給予適當的薪資調整或年終績效獎金。 6.本公司 110 底台北辦公室及觀音廠全體員工人數共 162 人,男性 123 人(佔 76%),女性 39 人(佔 24%)。副理以上高階主管 47 人(佔 29%)。昆山廠及廣州廠全體員工人數共 1,392 人,男性 726 人(佔 52%),女性 666 人(佔 48%),副理以上高階主管 17 人(佔 1%)。因觀音廠聘僱部份員工借調大陸當地擔任主管,故高階主管人數佔比較高。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1.本公司為提高工安各項自主性檢查與預防,積極參與各廠區所屬工業區安全促進會活動,並加入觀音工業區服務中心所屬工業區區域聯防夥伴。在工安及環保等方面,參與集團北區資源整合會議,互相觀摩和學習,提昇作業人員安全和健康的保障,並且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公司注重員工的人身安全和健康,提供員工團體保險計劃,包括定期壽險、重大疾病、意外傷害、職業傷害、癌症醫療等,每年定期的健康檢查,提供員工身體保健和醫療協助,定期舉行戶外活動,讓員工在工作和生活取得平衡。 2.環安衛教育訓練與宣導是提升員工安全認知的基礎,本公司依職務需求辦理各項在職訓練,以提升人員安全意識和觀念。 110 年兩岸三廠共計環安衛教育訓練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3,091 人次及 32,381 小時。</p> <p>3.本公司已通過 ISO14001 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期限至 112 年 11 月 14 日),積極推動節約能源、預防廠內環境污染及廠外污染擴散等改善活動,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p> <p>4.本公司台北辦公室、觀音廠、昆山廠及廣州廠 110 年職業災害事故為“零”。</p> <p>(四)</p> <p>◎本公司培訓計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設有「職位說明書管理辦法」及「員工訓練與資格認證管理辦法」,依各職位需求及員工志趣,培養員工技能。</li> <li>2.制定「技術津貼資格認證管理辦法」,有效落實員工技術傳承,並分階段提升員工技術。</li> <li>3.利用職務代理制度,使員工達到工作擴大化的目標,並提攜接班人選。</li> <li>4.擬訂有效合理的指標,定期檢視員工績效,適時輔導及訓練,增進員工職涯發展能力。</li> </ol> <p>◎本公司培訓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新進員工教育訓練:瞭解公司制度、環安注意事項及相關 ISO 政策等。</li> <li>2.通識訓練:各類型增進員工知識或技巧的課程。</li> <li>3.員工專業訓練:依不同職能及職務,工作上所需技術的增進。</li> <li>4.主管培育訓練:未來將擔任主管或已擔任主管人員各項管理技巧與規劃能力。</li> <li>5.語言訓練:配合集團進行員工線上英語課程補助。</li> <li>6.特殊職位資格認證訓練:政府法令要求證照、車用產品特殊認證等,以適應最新政府及客戶要求。</li> <li>7.交通安全訓練:持續宣導交通法規,增強員工交通安全意識</li> </ol> <p>◎本公司培訓實施情形:</p> <p>本公司 110 年度台灣、大陸及馬來西亞三岸六地進行 ISO 品質訓練、各單位專業素養培訓、各類專案課程、現場人員教育訓練、限用物質宣導、勞工安全衛生宣導、消防訓練及緊急應變宣導等各項訓練。員工訓練實施人次為 38,680 人次,總訓練時數達 76,279 小時,其中自行辦理者為 73,516 小時,派外受訓者為 2,763 小時。總支出達新臺幣 720 千元,其中自行辦理者為新臺幣 367 千元,派外受訓者為新臺幣 353 千元。</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五) 本公司獲有 ISO9001、ISO14001、ISO50001 及 IATF16949 認證，以品質、能力及環保政策為條件，協同優質供應商長期配合，服務客戶，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為保護本公司客戶資料之安全，台聚集團資訊處訂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總則」、「系統開發及維護管理規範」、「應用系統程式上線作業管理要點」、「資料庫管理要點」等各項規範，並透過加強防火牆管理、權限控管、測試環境與實際作業環境區隔、將含有個資的資料作去識別化處理等措施，強化個資保護以避免洩漏。</p> <p>此外，本公司訂有「客戶財產管理辦法」，妥善保管客戶提供物品，並如屬客戶智慧財產權，則與客戶簽有保密合約；本公司明瞭並應採取必要措施維護於合作期間內所知悉或持有之營業秘密，並保持其機密性，除職務上之正常使用外，非經客戶事前書面同意，不得任意洩漏、告知、交付或移轉予第三人、或對外發表、或為自己或第三人利用該營業秘密；當客戶或營業秘密之所有人將該營業秘密對外公開或解除其機密性時，本公司才得同時解除該營業秘密之保密責任。本公司訂有「客戶品質抱怨管理辦法」，客戶可經由口頭、電話、書面等方式向業務單位提出抱怨事項，業務單位接收訊息後立即確認發生狀況反應給品質單位及其他相關單位。</p> <p>本公司遵守對客戶承諾，在商業活動進行同時，確保客戶的智慧財務權及隱私受到尊重，故本公司於 110 年未發生客戶隱私遭到侵犯或損毀客戶財產之抱怨事件。</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六) 本公司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建立長期策略合作關係，並依據備料時程建立安全庫存，以確保供應鏈暢通。為鼓勵供應商持續優化，致使本公司適時、適量、適價獲得原物料及服務等，每年定期配合生產營運及環保政策，依據品質、交期、環保工安、包裝、品質認證及服務等項目，對供應商進行評鑑。本公司未來規劃透過定期評鑑了解供應商職安衛生與人權管理，並宣導 ESG 觀念，再進一步納入例行性評鑑項目。</p> <p>本公司將持續加強供應鏈永續性自我評估，逐步將 ESG 績效納入遴選、評鑑與稽核之流程。透過公司的影響力使供應商共同落實社會責任，卓越的供應商 ESG 經驗分享及合作是本公司建立永續經營的重要基礎。</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首度發行 2014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七本 2020 年度永續報告書內容係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簡稱 GRI)所發行的永續性報導準則「核心」選項。 2020 年度永續報告書於 2021 年 6 月通過獨立第三方之英國標準協會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 查證，對報告書依據 GRI 準則核心依循選項與 AA1000 Type1 中度保證等級，取得查證聲明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增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 111 年 3 月 8 日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運作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台聚集團本諸「篤實穩健、專業經營、追求卓越、服務社會」之經營理念，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0 日由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及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捐助設立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創設基金為新臺幣伍仟萬元。 台聚教育基金會以從事公益性教育事業為宗旨，並以弱勢、偏鄉及環境生態關懷為主軸，依有關法令辦理下列業務： 1.贊助偏遠地區教育。 2.設置獎助學金。 3.舉辦演講、專題研討或其他社會教育公益活動。 4.贊助各級學校或教育團體從事文學、體育、音樂、舞蹈、美術、劇藝等活動。 5.產學合作。 6.其他符合本會設立宗旨之相關公益性教育事務。 (二)台灣永續奧斯卡之稱的「台灣永續獎(TCSA)」，第十四屆共有 329 家企業參獎，本公司為首次參加「企業永續報告獎」即取得該獎項最高榮耀白金獎，在競爭激烈的電子資訊製造業中脫穎而出。			

註：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總人次	訓練總時數
【誠信講座】網路著作權與如何合法使用軟體	2	47	94
【誠信講座】人資人員勞動法令研討	3	4	12
【誠信講座】營業秘密法簡介及案例解析	3	24	72
【誠信講座】企業主管不可不知的勞動法令	3	24	72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場所相關課程	2	83	166
工安訓練/宣導	1.5	311	466.5
環保訓練	4	314	1256
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含作業主管在職、回訓等訓練)	13.5	110	1485
消防訓練/宣導	4	11	44
急救人員與職護相關教育訓練	3	2	6
合計		930	3,674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諸集團「篤實穩健、專業經營、追求卓越、服務社會」之經營理念，和「實事求是、誠信明理」的企業文化，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本公司董事與總經理均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以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p> <p>本公司訂定之防範方案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行賄及收賄。</li> <li>2.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li> <li>3.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li> <li>4.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服務、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li> <li>5. 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li> <li>6. 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li> <li>7. 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li> </ol> <p>(三)</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108年11月11日董事會通過在案。</p> <p>2.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鼓勵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任何員工或外部人均可透過下列受理單位，自由選擇進入公司網站或設置於稽核處之電話舉報專線，舉報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審計委員會：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li> <li>● 稽核處：受理公司之客戶、供應商、承攬商等之檢舉。</li> <li>● 人事部門：受理公司內部同仁之檢舉。</li> </ul> <p>110年度統計各單位接獲具名檢舉0件。匿名但有具體事證之舉報0件。</p> <p>3.相關規定均落實執行，並持續舉辦教育訓練進進行宣導。</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p> <p>✓</p>	<p>(一) 本公司業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要求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公司治理小組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並由公司治理主管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配合法令制度訂定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相關規章。</li> <li>2.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li> <li>3.規劃內部組織架構，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監控機制。</li> </ol>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p>4.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p> <p>5.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p> <p>6.協助董事及總經理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110年度之誠信經營執行事項，公司治理主管於110年11月2日董事會提出報告。</p> <p>(三)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與受僱人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p>(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均能獨立、客觀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陳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本公司之委任會計師亦定期執行內控查核，並與管理階層定期開會討論。內部稽核單位進行風險評估後擬訂次年度稽核計畫，加入「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管理」稽核項目，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五) 為落實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本公司持續宣導及定期舉辦相關訓練課程，110年度本公司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含反貪腐、背信之法規遵循、內線交易實務案例暨相關法律責任、智慧財產權合理使用等相關課程)計99人次、合計250小時。課程明細如下：</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th> <th>課程</th> <th>時數</th> <th>人次</th> <th>總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誠信講座】網路著作權與如何合法使用軟體</td> <td>2</td> <td>47</td> <td>94</td> </tr> <tr> <td>2</td> <td>【誠信講座】人資人員勞動法令研討</td> <td>3</td> <td>4</td> <td>12</td> </tr> <tr> <td>3</td> <td>【誠信講座】營業秘密法簡介及案例解析</td> <td>3</td> <td>24</td> <td>72</td> </tr> <tr> <td>4</td> <td>【誠信講座】企業主管不可不知德勞動法令</td> <td>3</td> <td>24</td> <td>72</td> </tr> <tr> <td colspan="3"></td> <td>99</td> <td>250</td> </tr> </tbody> </table>	序	課程	時數	人次	總時數	1	【誠信講座】網路著作權與如何合法使用軟體	2	47	94	2	【誠信講座】人資人員勞動法令研討	3	4	12	3	【誠信講座】營業秘密法簡介及案例解析	3	24	72	4	【誠信講座】企業主管不可不知德勞動法令	3	24	72				99	250	
序	課程	時數	人次	總時數																														
1	【誠信講座】網路著作權與如何合法使用軟體	2	47	94																														
2	【誠信講座】人資人員勞動法令研討	3	4	12																														
3	【誠信講座】營業秘密法簡介及案例解析	3	24	72																														
4	【誠信講座】企業主管不可不知德勞動法令	3	24	72																														
			99	250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		<p>(一)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公開揭露於公司官網(網址：<a href="https://www.acme-fer-rite.com.tw/big5/conta.asp">https://www.acme-fer-rite.com.tw/big5/conta.asp</a>) 明定檢舉管道、獎勵制度、受理專責人員及檢舉人之保護如下：</p> <p>1.檢舉管道：</p> <p>(1)親身舉報：面對面說明。</p> <p>(2)電話檢舉：02-26503783</p> <p>(3)投函舉報：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7號7樓稽核處。</p> <p>2.獎勵制度：</p> <p>檢舉事件經查證屬實且其貢獻及所產生之經濟效益重大者，得報請總經理給予檢舉人適當之獎勵。</p> <p>3.受理專責人員：</p> <p>(1)審計委員會：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p> <p>(2)稽核處：受理客戶、供應商、承攬商等之檢舉。</p> <p>(3)人資部門：受理內部同仁之檢舉。</p> <p>4.檢舉人之保護：</p> <p>對於檢舉人、參與調查之人員及其內容，本公司全力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檢舉人為同仁者，本公司保證該同仁不會因為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前項辦法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與相關保密機制，匿名、不以真實姓名之檢舉案件，所陳述之內容或所附之事證具體而認有調查之必要者，仍得呈報董事長/總經理後分案處理作成紀錄，並列為內部檢討之參考。於受理檢舉後進行內部事證之調查，經查證屬實者，本公司按其涉法情事或違規程度，依懲戒規定及相關法令辦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上述辦法中明訂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應全力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宣導資訊，供同仁隨時查閱。(網址： <a href="https://www.acme-ferrite.com.tw/big5/invest01.asp">https://www.acme-ferrite.com.tw/big5/invest01.asp</a> )，並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推動成效。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兼職行為規範」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運作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公告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公司治理主管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事項，110 年度誠信經營事項於 110 年 11 月 2 日提報董事會。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如：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等，其詳細內容請參閱下列網站：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 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之公司治理專區。

2. 本公司網站(<https://www.acme-ferrite.com.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尹維慶	91/5/22	110/3/4	退休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中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規定，對子公司定期執行稽核及對子公司之財務及業務資訊定期進行分析檢討。

##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附件一。

附件一

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事錄節本



時間：111年6月14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7號11樓會議室

出席董事九人：吳亦圭（親自出席）、徐善可、鄭慧明、吳憲聰、黃俊輝、

吳文豪、張立秋、陳標春、林舜天（以上八位董事視訊方式出席）

列席人員：陳法務暨公司治理主管雍之、張經理勝川、方經理玉伶、

李主辦稽核大正（以上視訊方式列席）

主席：吳亦圭

記錄：張金玉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三、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參、討論事項：

-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 二、本次會議追認及討論事項：
  - (一)案由：略。
  - (二)案由：略。
  - (三)案由：略。
  - (四)案由：為因應償還銀行借款之需求，擬於不超過3仟萬股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提請審議。

說明：1.本公司擬於不超過3仟萬股額度內，依下列原則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以下同）10元。

-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267條及本公司章程第5條之1規定，保留15%由本公司及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發行新股額度10%對外公開承銷；其餘75%由原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部辦理合併湊成整數認購，逾期未辦理畸零股合併者，視同放棄。原股東及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2)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發行價格，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下稱「承銷商自律規則」）第 6 條規定辦理。依其規定，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股價之七成。實際發行價格俟本次現金增資案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依承銷商自律規則第 6 條規定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洽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共同議定之。
  -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向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辦理上櫃掛牌，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 (4) 本次現金增資於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辦理與本次增資相關事宜。
2. 新發行之普通股如以上限 3 仟萬股計算，佔增資後已發行股數 14.09%，考量本次募集資金預計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需求，其效益將對股東權益有所挹注，故本次擬發行新股尚不致對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稀釋。
  3.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請詳附件三，另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前揭包括但不限現金增資計畫有關發行股數、發行價格及發行條件之訂定，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客觀環境改變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擬授權董事長得全權辦理修正或調整。
  4. 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相關發行事宜，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相關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全權辦理發行事宜。
  5. 謹提請審議。
  6. 本案業經 111 年 6 月 14 日審計委員會通過。

主席補充說明：

目前公司向銀行之貸款金額為 14.5 億元，負債比為 58%。預估依未來公司股價打 7 折，大概會在 20 元上下，3 仟萬股約可募資 6 億元，償還銀行貸款後，負債比可降至 40%，建議暫定發行價格不低於 20 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同意暫定發行價格不低於 20 元。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主席：吳亦圭



記錄：張金玉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u>參拾億元</u>，分為普通股<u>參億股</u>，每股票面金額為新台幣<u>壹拾元</u>，得分次發行。其中<u>壹仟壹佰萬股</u>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p>	<p>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u>貳拾伍億元</u>，分為普通股<u>貳億伍仟萬股</u>，每股票面金額為新台幣<u>壹拾元</u>，得分次發行。其中<u>壹仟壹佰萬股</u>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p>	<p>業務發展需要，提高資本總額及得發行股數。</p>
<p><u>第五條之一</u> 本公司依法買回股份之轉讓對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給對象及發行新股得承購股份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議之。</p>		<p>1.本條新增。 2.增加員工獎酬制度之運用彈性。</p>
<p>第三十八條 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年七月廿四日訂立，於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九月三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二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八月三十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七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八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八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七日第十次修正，於民</p>	<p>第三十八條 本章程於民國八十年七月廿四日訂立，於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九月三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二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八月三十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七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八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八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十七日第十次修正，於民</p>	<p>新增修正日期。</p>

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三次修正，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第十四次修正，九十五年六月九日第十五次修正，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六次修正，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七次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十八次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九次修正，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次修正，一〇二年六月十日第二十一次修正，一〇三年六月六日第二十二次修正，一〇四年六月二日第二十三次修正，一〇五年六月八日第二十四次修正，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第二十五次修正，一一一年五月三十日第二十六次修正。

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三次修正，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第十四次修正，九十五年六月九日第十五次修正，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六次修正，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七次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十八次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九次修正，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次修正，一〇二年六月十日第二十一次修正，一〇三年六月六日第二十二次修正，一〇四年六月二日第二十三次修正，一〇五年六月八日第二十四次修正，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第二十五次修正。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一一〇年度淨利	59,329,070
期初待彌補虧損	( 380,877,258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調整保留盈餘	( 2,109,900 )
一一〇年度期末待彌補虧損	<u>( 323,658,088 )</u>

董事長：吳亦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附件二  
內部控制聲明書

#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3 月 8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亦圭

總經理：吳文豪



簽章



## 附件三

###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 承銷商總結意見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越峯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普通股 3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合計發行總金額新臺幣 300,000,000 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



承銷部門主管：林能顯



中華民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附件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 律師法律意見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3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金額新台幣300,000,000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4 日

## 附件五

### 現金增資價格計算書

#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 一、說明

- (一)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截至最近期經濟部商業司登記資料，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幣值相同)1,829,937,430 元，已發行普通股 182,993,743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
- (二)該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6 月 14 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30,000,000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總金額 300,000,000 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 2,129,937,430 元。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000 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 15%，計 4,500,000 股由該公司員工承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3,000,000 股對外公開發售，其餘增資發行新股之 75%，計 22,500,000 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至該公司股票部辦理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原股東、員工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利	股利分配			合計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8 年度		(0.57)	—	—	—	—
109 年度		0.18	—	—	—	—
110 年度		0.32	—	—	—	—
111 年前三季		0.16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二)該公司截至 111 年 9 月 30 日之每股股東權益：

項目	金額/股數
111 年 9 月 30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千元)	1,395,623
111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2,994
每股淨值(元/股)	7.6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9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1,780,507	1,886,912	2,335,126	2,515,4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0,494	1,336,853	1,415,891	1,678,742
無形資產			7,711	7,901	6,345	5,322
其他資產			385,369	334,652	583,236	668,800
資產總額			3,534,081	3,566,318	4,340,598	4,868,3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85,862	1,161,937	1,600,758	1,623,492
	分配後		1,085,862	1,161,937	1,600,758	1,623,492
非流動負債			612,610	519,306	804,698	1,249,9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98,472	1,681,243	2,405,456	2,873,407
	分配後		1,698,472	1,681,243	2,405,456	2,873,40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52,472	1,297,364	1,335,041	1,395,623
股本			1,829,937	1,829,937	1,829,937	1,829,937
資本公積			2,371	0	0	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6,464)	(380,877)	(323,658)	(293,527)
	分配後		(416,464)	(380,877)	(323,658)	(293,527)
其他權益			(163,372)	(151,696)	(171,238)	(140,804)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583,137	587,711	600,101	599,27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35,609	1,885,075	1,935,142	1,994,902
	分配後		1,835,609	1,885,075	1,935,142	1,994,90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9 月 30 日
營業收入	2,132,889	2,169,471	3,070,315	2,312,766
營業毛利	335,365	475,937	617,703	394,326
營業利益	(96,567)	100,951	155,204	40,0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257)	(26,134)	(11,423)	18,063
稅前淨利	(110,824)	74,817	143,781	58,12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8,465)	37,374	90,481	21,38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	(128,465)	37,374	90,481	21,3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0,336)	12,092	(40,414)	38,3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8,801)	49,466	50,067	59,74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3,610)	33,393	59,329	30,131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4,855)	3,981	31,152	(8,74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47,398)	44,892	37,677	60,5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41,403)	4,574	12,390	(822)
每股盈餘	(0.57)	0.18	0.32	0.1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邱政俊	無保留意見
111 年第三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邱政俊	保留意見—非重要子公司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1 年 6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決議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須因應市場情形之變動，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定價方式謹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000 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 15%，計 4,500,000 股由該公司員工承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3,0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及 22,500,000 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至該公司股務部辦理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該公司以 111 年 12 月 8 日為基準日，其普通股於櫃檯買賣中心最近前一個營業日(111 年 12 月 7 日)、前三個營業日(111 年 12 月 5 日至 12 月 7 日)及前五個營業日(111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7 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新台幣 28.45 元、28.98 元及 29.46 元，三者擇前一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 28.45 元為參考價格。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承銷商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該公司最近期股價走勢及未來之經營績效及展望，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不低於前述參考價格之七成，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



(本用印頁僅限於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案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二 月 八 日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本用印頁僅限於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案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十 二 月 八 日

附件六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9號8樓

電話：(02)2798-0337

##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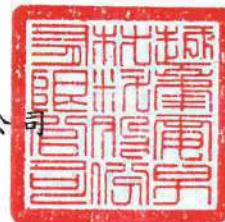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3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4~56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6~57		二八~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58， 61~64，67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65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8，61~62， 66~67		三十
4. 主要股東資訊	59，58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59~60		三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圭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4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業務為鐵氧磁鐵芯及鐵粉之生產與銷售，其中中國地區部分客戶之規模及營業變異性大，對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淨額為 939,461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43.3%，故本會計師將前述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對於公司銷貨交易之相關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進行了解，並且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況。
2. 取得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交易明細，抽核客戶原始訂單、出貨資料、客戶簽收文件等銷貨收入認列之相關憑證，以及實際收款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3. 檢視期後明細是否有鉅額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

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吳世宗



會計師 邱政俊

邱政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2 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82,422	19	\$ 490,84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430	-	1,919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六)	15,333	1	173,466	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41,881	1	28,11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534,092	15	506,530	1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五)	3,424	-	3,52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5,069	-	3,135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582,171	16	553,784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090	1	19,18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886,912</u>	<u>53</u>	<u>1,780,507</u>	<u>5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6,469	1	67,655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二六)	1,336,853	38	1,360,494	38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	7,901	-	7,711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54,229	4	162,464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5,804	2	81,36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62,263	2	68,028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六)	5,887	-	5,8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679,406</u>	<u>47</u>	<u>1,753,574</u>	<u>4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566,318</u>	<u>100</u>	<u>\$ 3,534,08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627,420	18	\$ 618,931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五)	229,774	6	179,948	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五)	76,465	2	66,824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五)	204,633	6	194,703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815	-	6,98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8,530	-	8,37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300	-	10,09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61,937</u>	<u>32</u>	<u>1,085,862</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340,000	10	439,770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74,404	2	55,000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47,843	1	53,768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及十七)	36,502	1	38,21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0,533	1	25,832	-
2645	存入保證金	24	-	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19,306</u>	<u>15</u>	<u>612,610</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1,681,243</u>	<u>47</u>	<u>1,698,472</u>	<u>48</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六、十八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9,937	51	1,829,937	52
3200	資本公積	-	-	2,371	-
3350	待彌補虧損	(380,877)	(11)	(416,464)	(1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1,696)	(4)	(163,372)	(5)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297,364</u>	<u>36</u>	<u>1,252,472</u>	<u>35</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一)	587,711	17	583,137	17
3XXX	權益總計	<u>1,885,075</u>	<u>53</u>	<u>1,835,609</u>	<u>5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566,318</u>	<u>100</u>	<u>\$ 3,534,08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主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損失）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 2,174,041		100	\$ 2,142,942		100
4170	<u>4,570</u>		<u>-</u>	<u>10,053</u>		<u>-</u>
4000	2,169,471		100	2,132,889		100
	營業成本					
5110	<u>1,693,534</u>		<u>78</u>	<u>1,797,524</u>		<u>84</u>
5900	<u>475,937</u>		<u>22</u>	<u>335,365</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二十、二五及二八）					
6100	105,677		5	117,266		6
6200	172,596		8	184,952		9
6300	<u>90,890</u>		<u>4</u>	<u>91,775</u>		<u>4</u>
6000	<u>369,163</u>		<u>17</u>	<u>393,993</u>		<u>19</u>
6500	( <u>5,823</u> )		<u>-</u>	( <u>37,939</u> )		( <u>2</u> )
6900	<u>100,951</u>		<u>5</u>	( <u>96,567</u> )		( <u>5</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 <u>21,186</u> )		( <u>1</u> )	( <u>37,676</u> )		( <u>2</u> )
7190	28,346		1	47,252		2
7230	( <u>21,868</u> )		( <u>1</u> )	( <u>11,631</u> )		-
7020	( <u>11,426</u> )		<u>-</u>	( <u>12,202</u> )		( <u>1</u> )
7000	( <u>26,134</u> )		( <u>1</u> )	( <u>14,257</u> )		( <u>1</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 74,817	4	(\$ 110,824)	(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37,443)	( 2)	( 17,641)	-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u>37,374</u>	<u>2</u>	<u>( 128,465)</u>	<u>( 6)</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四及十 六)	( 221)	-	( 3,487)	-
8349	與不重分類相關之所 得稅(附註四及二 一)	<u>44</u>	-	<u>697</u>	-
		<u>( 177)</u>	<u>-</u>	<u>( 2,790)</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	15,188	-	( 67,796)	(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四及 二一)	<u>( 2,919)</u>	<u>-</u>	<u>10,250</u>	<u>-</u>
		<u>12,269</u>	<u>-</u>	<u>( 57,546)</u>	<u>( 3)</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合計	<u>12,092</u>	<u>-</u>	<u>( 60,336)</u>	<u>( 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9,466</u>	<u>2</u>	<u>(\$ 188,801)</u>	<u>( 9)</u>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3,393	2	(\$ 103,610)	(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3,981</u>	<u>-</u>	<u>( 24,855)</u>	<u>( 1)</u>
8600		<u>\$ 37,374</u>	<u>2</u>	<u>(\$ 128,465)</u>	<u>( 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4,892	2	(\$ 147,398)	(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4,574</u>	<u>-</u>	<u>( 41,403)</u>	<u>( 2)</u>
8700		<u>\$ 49,466</u>	<u>2</u>	<u>(\$ 188,801)</u>	<u>( 9)</u>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0.18</u>		<u>(\$ 0.57)</u>	
9850	稀 釋	<u>\$ 0.18</u>		<u>(\$ 0.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	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十八及十九) 發行股數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八及十九)	待彌補虧損 (附註四、十六及十八)			(附註十一)	權益總額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182,430,743	\$ 1,824,307	\$ 3,384	(\$ 310,064)	(\$ 122,374)	\$ 1,395,253	\$ 624,540	\$ 2,019,793	
D1	108年度淨損	-	-	-	( 103,610)	-	( 103,610)	( 24,855)	( 128,465)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90)	( 40,998)	( 43,788)	( 16,548)	( 60,336)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6,400)	( 40,998)	( 147,398)	( 41,403)	( 188,801)	
K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563,000	5,630	( 1,013)	-	-	4,617	-	4,617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82,993,743	1,829,937	2,371	( 416,464)	( 163,372)	1,252,472	583,137	1,835,609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371)	2,371	-	-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33,393	-	33,393	3,981	37,374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	11,676	11,499	593	12,092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3,216	11,676	44,892	4,574	49,466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	(\$ 380,877)	(\$ 151,696)	\$ 1,297,364	\$ 587,711	\$ 1,885,0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主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淨損）	\$ 74,817	(\$ 110,824)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1,478	209,171
A20200	攤銷費用	2,363	3,15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45	1,44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489	( 1,408)
A20900	財務成本	17,379	20,999
A21200	利息收入	( 12,084)	( 12,56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 份額	21,186	37,67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1,113)	( 2,447)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4,945)	( 7,020)
A23800	減損損失	5,823	37,939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	( 7,945)	( 5,430)
A29900	遞延及其他收入	( 2,462)	( 2,37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 13,765)	( 199)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 28,475)	74,43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205)	2,869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 13,180)	199,89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1,905)	23,459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9,641	( 37,3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431	( 21,12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206	66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5,520)	( 5,7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9,059	405,21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392	12,80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7,519)	( 19,6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178)	( 6,8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3,754</u>	<u>391,50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58,148)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59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 148,611)	( 229,38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805	8,67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1,81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2,459)	( 5,29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334</u>	<u>( 385,96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16,434	44,145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40,000	2,1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040,000)	( 2,2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8,493)	( 5,089)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61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42,059)</u>	<u>43,67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547</u>	<u>( 26,58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1,576	22,62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90,846</u>	<u>468,21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82,422</u>	<u>\$ 490,84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係由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於 80 年 9 月 5 日投資設立，並於 83 年 12 月 1 日開始生產及銷售等主要營業活動。

本公司之產品屬於電感類被動元件，主要營業項目為鐵氧磁鐵芯、鐵氧磁鐵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自 96 年度起，新增藍寶石晶棒及其他有關晶體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惟本公司已於 99 年 10 月將藍寶石單晶業務分割讓與新設立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經營。106 年 6 月台聚光電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減少，而喪失對其控制能力。

本公司股票自 94 年 2 月 17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五、六。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各季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及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合併公司之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且無客戶合約之對價未計入交易價格中，故適用實務權宜作法而無須對履約義務揭露(1)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尚未滿足或部分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之彙總金額，以及(2)預期何時認列為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各個期間內對產品之需求及過去經驗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10	\$ 47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3,378	167,289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334,953	279,360
附賣回債券	23,181	43,724
	<u>\$ 682,422</u>	<u>\$ 490,84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01%~1.52%	0.001%~2.45%
銀行定期存款	0.10%~3.04%	0.10%~3.75%
附賣回債券	0.15%~1.20%	1.65%~1.9%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430	\$ 1,919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109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新台幣	110.1.22	~	110.2.22		USD	1,300/	NTD			36,96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馬來幣	110.3.31	~	110.8.30		USD	550/	MYR			2,313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馬來幣	110.5.28	~	110.7.30		EUR	284/	MYR			1,399		
<u>108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新台幣	109.1.22	~	109.3.23		USD	2,530/	NTD			76,45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馬來幣	109.3.31	~	109.6.30		USD	865/	MYR			3,623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馬來幣	109.3.31	~	109.6.30		EUR	224/	MYR			1,041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質抵押</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 定期存款	\$ 15,333	\$ 15,318
<u>未質抵押</u>		
保本投資型商品	-	158,148
	<u>\$ 15,333</u>	<u>\$ 173,466</u>

上述資產係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 定期存款	1.045%~1.85%	1.045%~3.75%
保本投資型商品	-	3%~3.2%

合併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41,881</u>	<u>\$ 28,116</u>
應收帳款	\$ 544,590	\$ 516,116
減：備抵損失	( <u>10,498</u> )	( <u>9,586</u> )
應收帳款淨額	<u>\$ 534,092</u>	<u>\$ 506,53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約為30天至150天，因授信期間較短故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為控管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個別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決定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此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A 群 組	B 群 組	C 群 組	其 他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14,412	\$ 111,797	\$ 46,205	\$ 72,176	\$ 544,59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4,435)	( 1,919)	( 2,313)	( 1,831)	( 10,498)
攤銷後成本	<u>\$ 309,977</u>	<u>\$ 109,878</u>	<u>\$ 43,892</u>	<u>\$ 70,345</u>	<u>\$ 534,092</u>

108年12月31日

	A 群 組	B 群 組	C 群 組	其 他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18,239	\$ 82,727	\$ 47,528	\$ 67,622	\$ 516,11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4,753)	( 1,463)	( 507)	( 2,863)	( 9,586)
攤銷後成本	<u>\$ 313,486</u>	<u>\$ 81,264</u>	<u>\$ 47,021</u>	<u>\$ 64,759</u>	<u>\$ 506,530</u>

另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60天以下	\$ 366,329	\$ 333,717
61至90天	106,406	98,331
91天以上	<u>71,855</u>	<u>84,068</u>
合 計	<u>\$ 544,590</u>	<u>\$ 516,116</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9,586	\$ 8,316
本年度提列	845	1,443
外幣換算差額	<u>67</u>	( 173)
年底餘額	<u>\$ 10,498</u>	<u>\$ 9,586</u>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75,525	\$ 260,436
在製品	186,642	195,904
原物料	<u>120,004</u>	<u>97,444</u>
	<u>\$ 582,171</u>	<u>\$ 553,784</u>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95,534 仟元及 1,797,524 仟元。

109 及 108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4,945 仟元及 7,020 仟元。

## 十一、子 公 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企業投資	51.27%	51.27%	(1)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GAEL)	企業投資	100.00%	100.00%	(2)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ACME (BVI))	企業投資	-	100.00%	(3)
ACME (Cayman)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 及銷售	100.00%	100.00%	(4)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	企業投資	100.00%	100.00%	(5)
ACME (MA)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Ferrite)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 及銷售	100.00%	100.00%	(6)
GAEL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 及銷售	100.00%	100.00%	(7)

(1) ACME (Cayman)於 89 年 6 月 28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孫公司越峰電子(昆山)及 ACME (MA)。

(2) GAEL 於 87 年 3 月 26 日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孫公司越峰電子(廣州)。

(3) ACME (BVI)於 92 年 5 月 8 日設立，自 98 年 4 月起，ACME (BVI)已無營運活動，並於 109 年 6 月清算完結。

(4) 越峰電子(昆山)於 89 年 7 月 27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軟性鐵氧磁鐵芯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5) ACME (MA)於 79 年 9 月 6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 ACME Ferrite。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透過子公司 ACME (Cayman)取得 ACME (MA)100%股權。

(6) ACME Ferrite 於 79 年 9 月 21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軟性鐵氧磁鐵芯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7) 越峰電子（廣州）於 93 年 11 月 24 日設立，主要係以產銷軟性鐵氧磁鐵芯及來料加工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與越峰電子（廣州）簽訂去料加工合同，加工後之成品就近供應大陸外銷廠商。

ACME (BVI)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ACME (Cayman)及 子公司	\$ 3,981	(\$ 24,855)	\$ 587,711	\$ 583,137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ACME (Cayman)及其子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90,854	\$ 825,333
非流動資產	825,376	856,824
流動負債	( 463,248)	( 433,261)
非流動負債	( 46,300)	( 52,916)
權 益	\$ 1,206,682	\$ 1,195,980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18,710	\$ 613,223
非控制權益	587,972	582,757
	\$ 1,206,682	\$ 1,195,980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1,039,497</u>	<u>\$ 995,853</u>
本年度淨利(損)	\$ 9,485	(\$ 54,215)
其他綜合損益	<u>1,217</u>	<u>( 33,962)</u>
綜合損益總額	<u>\$ 10,702</u>	<u>(\$ 88,177)</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863	(\$ 27,798)
非控制權益	<u>4,622</u>	<u>( 26,417)</u>
	<u>\$ 9,485</u>	<u>(\$ 54,21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487	(\$ 45,211)
非控制權益	<u>5,215</u>	<u>( 42,966)</u>
	<u>\$ 10,702</u>	<u>(\$ 88,177)</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0,147	\$ 153,008
投資活動	( 71,660)	( 118,044)
籌資活動	45,153	( 15,456)
匯率變動影響數	<u>( 7,263)</u>	<u>( 7,084)</u>
淨現金流入(出)	<u>(\$ 3,623)</u>	<u>\$ 12,424</u>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金 額	持 股
台聚光電	<u>\$ 46,469</u>	<u>34%</u>	<u>\$ 67,655</u>	<u>34%</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109及108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台聚光電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台聚光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9,107	\$ 105,740
非流動資產	62,669	97,558
流動負債	( 5,088)	( 4,290)
權益	136,688	199,008
本公司持股比例	34%	34%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46,469</u>	<u>\$ 67,655</u>
投資帳面金額	<u>\$ 46,469</u>	<u>\$ 67,655</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9,202</u>	<u>\$ 7,647</u>
本年度淨損	( <u>\$ 62,320</u> )	( <u>\$ 110,824</u> )
綜合損益總額	( <u>\$ 62,320</u> )	( <u>\$ 110,824</u>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109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提 列 減 損 損 失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 82,657	\$ -	\$ -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9,329	-	-	-	-	-	9,3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48,476	2,239	( 683)	12,014	-	9,640	1,171,686
機器設備	2,434,435	64,201	( 22,303)	53,383	-	14,418	2,544,1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051	1,478	( 1,188)	-	-	( 199)	16,142
其他設備	361,220	20,708	( 15,142)	5,049	-	2,203	374,038
成本合計	<u>\$ 4,052,168</u>	<u>\$ 88,626</u>	<u>(\$ 39,316)</u>	<u>\$ 70,446</u>	<u>\$ -</u>	<u>\$ 26,062</u>	<u>\$ 4,197,98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改良	\$ 8,195	\$ 168	\$ -	\$ -	\$ -	\$ -	\$ 8,363
房屋建築及設備	612,920	49,217	( 662)	2,251	-	6,106	669,832
機器設備	1,754,218	109,641	( 19,328)	( 2,409)	5,823	11,410	1,859,35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617	1,717	( 1,152)	-	-	( 159)	12,023
其他設備	304,724	19,177	( 14,482)	158	-	1,983	311,560
累計折舊及減損合計	<u>\$ 2,691,674</u>	<u>\$ 179,920</u>	<u>(\$ 35,624)</u>	<u>\$ -</u>	<u>\$ 5,823</u>	<u>\$ 19,340</u>	<u>\$ 2,861,133</u>
淨 額	<u>\$ 1,360,494</u>						<u>\$ 1,336,853</u>

成 本	108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提 列 減 損 損 失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 82,657	\$ -	\$ -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9,329	-	-	-	-	-	9,3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55,264	26,100	( 3,767)	4,825	-	( 33,946)	1,148,476
機器設備	2,506,350	114,722	( 187,082)	70,881	-	( 70,436)	2,434,43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266	642	( 484)	-	-	( 373)	16,051
其他設備	350,337	29,254	( 9,239)	1,657	-	( 10,789)	361,220
成本合計	<u>\$ 4,120,203</u>	<u>\$ 170,718</u>	<u>(\$ 200,572)</u>	<u>\$ 77,363</u>	<u>\$ -</u>	<u>(\$ 115,544)</u>	<u>\$ 4,052,16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改良	\$ 8,027	\$ 168	\$ -	\$ -	\$ -	\$ -	\$ 8,195
房屋建築及設備	574,575	52,511	( 3,177)	-	5,513	( 16,502)	612,920
機器設備	1,827,546	128,938	( 182,581)	-	31,879	( 51,564)	1,754,2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567	1,763	( 436)	-	-	( 277)	11,617
其他設備	303,264	18,021	( 8,152)	-	547	( 8,956)	304,724
累計折舊及減損合計	<u>\$ 2,723,979</u>	<u>\$ 201,401</u>	<u>(\$ 194,346)</u>	<u>\$ -</u>	<u>\$ 37,939</u>	<u>(\$ 77,299)</u>	<u>\$ 2,691,674</u>
淨 額	<u>\$ 1,396,224</u>						<u>\$ 1,360,494</u>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針對已閒置不符生產需求之房屋建築及設備、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5,823 仟元及 37,939 仟元，帳列其他營業費損項下。該等設備之可回收價值係依估計之處分價值扣除處分成本決定，其估計之處分價值係屬第 3 等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	8至20年
房屋建築及設備	
裝潢工程	3至10年
配電、水力工程	10至15年
空調設備	5至15年
辦公主建物	20至50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電力、水力系統	10至20年
環保設備	25年
其他	3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 十四、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98,959	\$ 101,329
建築物	-	303
機器設備	53,511	60,697
運輸設備	1,759	135
	<u>\$ 154,229</u>	<u>\$ 162,464</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919</u>	<u>\$ 57,51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984	\$ 3,059
建築物	294	400
機器設備	7,985	3,847
運輸設備	295	464
	<u>\$ 11,558</u>	<u>\$ 7,770</u>

##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8,530</u>	<u>\$ 8,372</u>
非流動	<u>\$ 47,843</u>	<u>\$ 53,768</u>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皆為 1.25%。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以供製造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10 年。

使用權資產－土地係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及馬來西亞之土地使用權。

##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7,061</u>	<u>\$ 7,42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6,343)</u>	<u>(\$ 12,492)</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 2,495 仟元及 2,548 仟元。



## 十五、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 627,420</u>	<u>\$ 618,931</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3%~2.89% 及 1.10%~3.95%。

###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30,000	\$ 18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u>226</u> )	( <u>52</u> )
	<u>\$ 229,774</u>	<u>\$ 179,948</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貼 現 率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125	\$ 79,875	1.05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69	99,931	1.058%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50,000</u>	<u>32</u>	<u>49,968</u>	1.098%
	<u>\$ 230,000</u>	<u>\$ 226</u>	<u>\$ 229,774</u>	

####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貼 現 率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13	\$ 79,987	1.18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00,000</u>	<u>39</u>	<u>99,961</u>	1.188%
	<u>\$ 180,000</u>	<u>\$ 52</u>	<u>\$ 179,948</u>	

### (三)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340,000	\$ 340,000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 <u>230</u> )
	<u>\$ 340,000</u>	<u>\$ 439,770</u>
到期年度	111	110~111
利率區間	1.11%	1.30%~1.53%

有關擔保借款之質抵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二六。

##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依當地主管機關規定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亦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841	\$ 46,3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4,308)	( 20,5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0,533</u>	<u>\$ 25,8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1月1日餘額	<u>\$ 46,399</u>	<u>(\$ 20,567)</u>	<u>\$ 25,8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u>348</u>	<u>( 176)</u>	<u>172</u>
認列於損益	<u>486</u>	<u>( 176)</u>	<u>31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709)	( 709)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1	-	21
—財務假設變動	1,233	-	1,233
—經驗調整	<u>( 324)</u>	<u>-</u>	<u>( 32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30</u>	<u>( 709)</u>	<u>22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雇主提撥	\$ -	(\$ 5,830)	(\$ 5,830)
福利支付	( <u>2,974</u> )	<u>2,974</u>	<u>-</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4,841</u>	<u>(\$ 24,308)</u>	<u>\$ 20,533</u>
108年1月1日餘額	<u>\$ 49,216</u>	<u>(\$ 21,107)</u>	<u>\$ 28,10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39	-	239
利息費用(收入)	<u>553</u>	( <u>273</u> )	<u>280</u>
認列於損益	<u>792</u>	( <u>273</u> )	<u>51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654)	( 654)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83	-	183
—財務假設變動	1,954	-	1,954
—經驗調整	<u>2,004</u>	<u>-</u>	<u>2,00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141</u>	( <u>654</u> )	<u>3,487</u>
雇主提撥	-	( 6,283)	( 6,283)
福利支付	( <u>7,750</u> )	<u>7,750</u>	<u>-</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6,399</u>	<u>(\$ 20,567)</u>	<u>\$ 25,832</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500%	0.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233</u> )	(\$ <u>1,316</u> )
減少 0.25%	\$ <u>1,280</u>	\$ <u>1,36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237</u>	\$ <u>1,325</u>
減少 0.25%	(\$ <u>1,198</u> )	(\$ <u>1,281</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u>770</u>	\$ <u>5,8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1年	11.5年

#### 十七、政府補助

越峰電子（昆山）於95年度與昆山市周市鎮政府協議，承諾自舊址搬遷並增加投資，以獲取周市鎮政府對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礎電力工程之補貼，越峰電子（昆山）將取得之補貼款項認列為長期遞延收入，並隨相關資產之使用一併攤銷。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尚未攤銷之遞延收入金額分別計人民幣8,363仟元（新台幣36,502仟元）及8,893仟元（新台幣38,216仟元）。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2,994</u>	<u>182,994</u>
已發行股本	<u>\$ 1,829,937</u>	<u>\$ 1,829,93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1,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 執行	<u>\$ -</u>	<u>\$ 2,371</u>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1%，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 1%。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派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因有待彌補虧損，決議不進行盈餘分配。

本公司 109 年度因有待彌補虧損，110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擬議不進行盈餘分配，惟尚待預計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並未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8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563	\$ 8.2
本期行使	(563)	8.2
期末流通在外	-	-
期末可行使	-	-

上述員工認股權已於 108 年度全數執行完畢，且已無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

## 二十、本年淨利（淨損）

### （一）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9,920	\$ 201,401
使用權資產	11,558	7,770
其他無形資產	<u>2,363</u>	<u>3,151</u>
合 計	<u>\$ 193,841</u>	<u>\$ 212,32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1,935	\$ 172,572
營業費用	<u>29,543</u>	<u>36,599</u>
	<u>\$ 191,478</u>	<u>\$ 209,17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2,363</u>	<u>\$ 3,151</u>

### （二）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6,051	\$ 44,500
確定福利計畫	<u>310</u>	<u>519</u>
	16,361	45,019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u>608,275</u>	<u>616,778</u>
合 計	<u>\$ 624,636</u>	<u>\$ 661,79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8,346	\$ 473,129
營業費用	<u>186,290</u>	<u>188,668</u>
	<u>\$ 624,636</u>	<u>\$ 661,797</u>

### （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底均尚有待彌補虧損，是以皆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因有待彌補虧損，經提報 110 年 3 月 4 日及 109 年 3 月 4 日舉行之董事會，不分派 109 及 108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董事會提報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2,509	\$ 35,61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64,377</u> )	( <u>47,250</u> )
淨損失	( <u>\$ 21,868</u> )	( <u>\$ 11,631</u> )

(五)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 12,084	\$ 12,567
政府補助收入	6,021	16,672
租金收入	2,312	2,230
其他	<u>7,929</u>	<u>15,783</u>
	<u>\$ 28,346</u>	<u>\$ 47,252</u>

(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113	\$ 2,4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利益	6,583	7,205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	( 16,595 )	( 20,133 )
租賃負債之利息	( 784 )	( 866 )
其他	<u>( 1,743 )</u>	<u>( 855 )</u>
	<u>\$ 11,426</u>	<u>\$ 12,202</u>



##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1,972	\$ 9,261
以前年度之調整	( 7,119)	( 1,768)
	<u>4,853</u>	<u>7,493</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32,590	8,335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813
	<u>32,590</u>	<u>10,14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7,443</u>	<u>\$ 17,64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u>\$ 74,814</u>	<u>(\$ 110,824)</u>
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5,486	(\$ 22,932)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以調整之 項目	3,845	( 12,01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	17,326	51,377
投資抵減	( 3,451)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 7,119)	45
權利金收入扣繳稅款	<u>1,356</u>	<u>1,1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7,443</u>	<u>\$ 17,64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利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換算	(\$ 2,919)	\$ 10,250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44</u>	<u>697</u>
	<u>(\$ 2,875)</u>	<u>\$ 10,94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5,069	\$ 3,135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815	\$ 6,989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428	\$ 47	\$ -	\$ 18	\$ 1,49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3,296	( 10,715 )	-	1	12,582
應付休假給付	1,242	240	-	-	1,4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982	-	44	-	7,026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16	( 296 )	-	-	82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675	-	( 2,919 )	-	10,756
政府補助	5,728	( 131 )	-	88	5,685
	53,467	( 10,855 )	( 2,875 )	107	39,844
虧損扣抵	27,894	( 1,899 )	-	( 35 )	25,960
	\$ 81,361	( \$ 12,754 )	( \$ 2,875 )	\$ 72	\$ 65,804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	\$ 38,498	\$ 20,682	\$ -	\$ -	\$ 59,180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1,709	( 2,010 )	-	( 432 )	9,267
其 他	4,793	1,164	-	-	5,957
	\$ 55,000	\$ 19,836	\$ -	( \$ 432 )	\$ 74,404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100	\$ 367	\$ -	( \$ 39 )	\$ 1,42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1,096	( 17,189 )	-	( 611 )	23,296
應付休假給付	1,048	194	-	-	1,24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285	-	697	-	6,982
未實現銷貨利益	1,457	( 341 )	-	-	1,11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425	-	10,250	-	13,675
政府補助	6,103	( 138 )	-	( 237 )	5,728
其 他	6	( 6 )	-	-	-
	60,520	( 17,113 )	10,947	( 887 )	53,467
虧損扣抵	25,960	1,950	-	( 16 )	27,894
	\$ 86,480	( \$ 15,163 )	\$ 10,947	( \$ 903 )	\$ 81,361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	\$ 44,614	( \$ 6,116 )	\$ -	\$ -	\$ 38,498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1,479	358	-	( 128 )	11,709
其 他	4,050	743	-	-	4,793
	\$ 60,143	( \$ 5,015 )	\$ -	( \$ 128 )	\$ 55,000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18,642
113 年度到期	109,084
114 年度到期	14,017
115 年度到期	93,939
116 年度到期	971,412
118 年度到期	33,260
119 年度到期	<u>46,637</u>
	<u>\$ 1,286,991</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3,266	112
140,777	113
77,497	114
93,939	115
971,412	116
33,260	118
<u>46,637</u>	119
<u>\$ 1,416,788</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八) 子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如下：

1. ACME (Cayman) 及 GAEL 因符合其公司設立所在地之相關租稅減免規定，致 109 及 108 年度均無所得稅費用。
2. 越峰電子（廣州）適用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率核備在案，其適用之法定稅率自 25% 減少為 15%，為期 3 年。
3. 越峰電子（昆山）適用之法定稅率為 25%。
4. ACME (MA) 於 105 年起適用當地新修正之企業所得稅率 24%。

## 二二、每股盈餘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u>\$ 0.18</u>	<u>(\$ 0.57)</u>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u>\$ 0.18</u>	<u>(\$ 0.5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淨損）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淨損）	<u>\$ 33,393</u>	<u>(\$ 103,610)</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2,994</u>	<u>182,871</u>

本公司 108 年為虧損，因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四、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除衍生性工具係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外，其餘帳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430	\$ -	\$ 1,430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919	\$ -	\$ 1,919

109及108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430	\$ 1,9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283,039	1,208,34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78,316	1,500,20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與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升值／貶值3%時，合併公司於109年度之稅前利益將減少／增加12,724仟元，另108年度之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12,489仟元。

合併公司匯率波動差異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且尚未進行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42,665	\$ 499,549
－金融負債	799,647	636,08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7,176	136,490
－金融負債	453,920	664,701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對合併公司 109 年度之稅前利益將減少／增加 1,684 仟元，另 108 年度之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 2,641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大陸地區，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77% 及 80%。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不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估計之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9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91,490	\$ 1,277
租賃負債	1.25	9,233	50,435
浮動利率工具	1.47	113,920	34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08	743,274	-
		<u>\$ 1,057,917</u>	<u>\$ 391,712</u>

108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89,653	\$ 2,879
租賃負債	1.25	9,149	56,961
浮動利率工具	1.74	224,931	439,770
固定利率工具	1.16	573,948	-
		<u>\$ 997,681</u>	<u>\$ 499,610</u>

(2) 融資額度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857,420	\$ 898,932
— 未動用金額	<u>844,980</u>	<u>1,241,654</u>
	<u>\$ 1,702,400</u>	<u>\$ 2,140,586</u>
<u>有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u>\$ 340,000</u>	<u>\$ 340,000</u>

## 二五、關係人交易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對本公司之營運具有控制力，故台聚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台聚公司本身及透過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綜合持股比例皆為 44.7%。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台聚公司	母 公 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兄 弟 公 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兄 弟 公 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兄 弟 公 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兄 弟 公 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兄 弟 公 司
台聚光電	關 聯 企 業

###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 7,181</u>	<u>\$ 3,009</u>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進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25 天，向關係人進貨之相關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u>帳 列 項 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 564</u>	<u>\$ 530</u>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 1,649</u>	<u>\$ 1,612</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 1,176	\$ 2,582
	兄弟公司	<u>117</u>	<u>84</u>
		<u>\$ 1,293</u>	<u>\$ 2,666</u>

(五)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 -</u>	<u>\$ 1,000</u>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服務費收入 (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 1,167</u>	<u>\$ 1,448</u>
管理服務費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1,637	\$ 6,386
	兄弟公司		
	台聚管顧	<u>8,263</u>	<u>10,020</u>
		<u>\$ 9,900</u>	<u>\$ 16,406</u>
租金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3,026	\$ 3,088
	兄弟公司		
	亞聚公司	<u>301</u>	<u>277</u>
		<u>\$ 3,327</u>	<u>\$ 3,365</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金按月計收，並依約定價格按月支付。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兄弟公司		
	順昶公司	<u>\$ 645</u>	<u>\$ 610</u>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217	\$ 17,102
退職後福利	216	147
	<u>\$ 22,433</u>	<u>\$ 17,24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天然氣用量之保證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 3,000	\$ 3,000
活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2,182	2,149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33	15,3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	<u>145,380</u>	<u>151,225</u>
	<u>\$ 165,895</u>	<u>\$ 171,692</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18,835 仟元及 5,666 仟元。

二八、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影響，合併公司已向台灣當地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補貼，109 年度取得 8,367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減項及其他收入。另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及越峰電子（廣州），依當地政府之公告，屬公司負擔之養老、失業及工傷保險，於 109 年 2 月至 12 月予以免徵，並享有優惠電費減免。

合併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

##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元)	功能性貨幣 (仟元)	新 台 幣 (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550	28.4800 (美金:新台幣)	\$ 414,373	\$ 414,373
美 金	2,992	6.5249 (美金:人民幣)	19,524	85,220
美 金	3,879	4.1947 (美金:馬幣)	16,271	110,474
人 民 幣	22,404	4.3648 (人民幣:新台幣)	97,788	97,78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50	28.4800 (美金:新台幣)	21,361	21,361
美 金	5,093	6.5249 (美金:人民幣)	33,229	145,038
美 金	686	4.1947 (美金:馬幣)	2,879	19,545
人 民 幣	30,318	4.3648 (人民幣:新台幣)	132,331	132,331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元)	功能性貨幣 (仟元)	新 台 幣 (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3,296	29.9800 (美金:新台幣)	\$ 398,600	\$ 398,600
美 金	3,285	6.9762 (美金:人民幣)	22,914	98,471
美 金	3,072	4.2628 (美金:馬幣)	13,095	92,098
人 民 幣	13,417	4.2975 (人民幣:新台幣)	57,661	57,66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36	29.9800 (美金:新台幣)	22,055	22,055
美 金	4,294	6.9762 (美金:人民幣)	29,956	128,734
美 金	737	4.2628 (美金:馬幣)	3,141	22,089
人 民 幣	26,824	4.2975 (人民幣:新台幣)	115,276	115,276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 (已實現及未實現) 分別為 21,868 仟元及 11,63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一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二)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 三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所提供之產品主要類別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包括：(一)被動元件－從事鐵氧磁鐵芯及鐵氧磁鐵粉之生產及銷售業務；(二)碳化矽－從事碳化矽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三)其他－未達揭露門檻之營運部門。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被動元件	\$ 2,141,880	\$ 2,114,637	\$ 214,797	\$ 33,808
碳化矽	27,591	18,252	( 11,582)	( 19,327)
其 他	-	-	( 19,904)	( 23,15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2,169,471</u>	<u>\$ 2,132,889</u>	183,311	( 8,669)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 82,360)	( 87,898)
利息收入			12,084	12,567
外幣兌換損失			( 21,868)	( 11,631)
財務成本			( 17,379)	( 20,999)
其他營業外收入			1,029	5,806
稅前淨利(淨損)			<u>\$ 74,817</u>	<u>( \$ 110,824)</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9 及 108 年度部門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失、利息費用及其他營業外收入。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9年度	108年度
被動元件	\$ 184,614	\$ 204,550
碳 化 矽	<u>9,227</u>	<u>7,772</u>
	<u>\$ 193,841</u>	<u>\$ 212,322</u>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被動元件	\$ 2,141,880	\$ 2,114,637
碳 化 矽	<u>27,591</u>	<u>18,252</u>
	<u>\$ 2,169,471</u>	<u>\$ 2,132,889</u>

(四)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亞 洲	\$ 1,756,637	\$ 1,704,082	\$ 1,607,715	\$ 1,666,352
歐 洲	315,033	306,359	-	-
美 洲	95,491	122,048	-	-
其 他	<u>2,310</u>	<u>400</u>	<u>-</u>	<u>-</u>
	<u>\$ 2,169,471</u>	<u>\$ 2,132,889</u>	<u>\$ 1,607,715</u>	<u>\$ 1,666,35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五) 客戶別財務資訊

109 及 108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客 戶 A	<u>\$ 290,807</u>	<u>\$ 280,803</u>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及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一)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65,410 (美金 9,000 仟元)	\$ 256,320 (美金 9,000 仟元)	\$ 199,360 (美金 7,000 仟元)	1.22038%~ 3.68375%	2	\$ -	營業週轉	\$ -	—	—	\$ 518,946	\$ 518,946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此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係以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三：金額係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 1,946,046	\$ 363,000 (美金12,000 仟元)	\$ 142,400 (美金 5,000 仟元)	\$ 113,920 (美金 4,000 仟元)	無	10.98%	\$ 2,594,728	Y	N	Y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1,946,046	151,250 (美金 5,000 仟元)	-	-	-	-	2,594,728	Y	N	Y	

註一：採用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0% 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 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金額係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含加工費）	\$ 364,193	51%	55 天	\$ -	-	(\$ 132,306)	70%	註二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含加工費）	( 364,193)	39%	55 天	-	-	132,306	45%	註二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	( 100,974)	10%	55 天	-	-	13,769	6%	註二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	100,974	64%	55 天	-	-	( 13,769)	45%	註二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銷貨	( 144,522)	14%	55 天	-	-	31,073	14%	註二
越峰電子（昆山）	本公司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進貨	144,522	54%	55 天	-	-	( 31,073)	68%	註二

註一：本公司與越峰電子（廣州）及越峰電子（昆山）之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CME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04,223	-	\$ -	-	\$ 60,054	註一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306	2.94	-	-	-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二)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本公司	ACME (Cayman)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企業投資	\$ 605,182 (USD 18,336 仟元)	\$ 605,182 (USD 18,336 仟元)	25,621,692	51.27%	\$ 617,297	\$ 9,485 (USD 336 仟元)	\$ 4,189 (USD 150 仟元)	註一
	GAEL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669,072 (USD 20,800 仟元)	669,072 (USD 20,800 仟元)	20,800,000	100%	897,164	75,527	75,527	註一
	ACME (BVI)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	23,923 (USD 730 仟元)	-	-	-	( 153 ) (USD (5)仟元)	( 153 ) (USD (5)仟元)	註一及三
	台聚光電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藍寶石單晶製造 及銷售	646,200	646,200	22,064,224	34.00%	46,469	( 62,320 )	( 21,186 )	
ACME (Cayman)	ACME (MA)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企業投資	USD 11,891 仟元	USD 11,891 仟元	42,600,000	100%	USD 21,890 仟元	USD 909 仟元 (MYR 3,924 仟元)	USD 909 仟元 (MYR 3,924 仟元)	註一
ACME (MA)	ACME Ferrite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磁鐵芯 製造及銷售	MYR 37,964 仟元	MYR 37,964 仟元	9,120,000	100%	MYR 90,237 仟元	MYR 4,006 仟元	MYR 4,006 仟元	註一

註一：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三：ACME (BVI)已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清算完結。

註四：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六)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四及六)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七)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五)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五)					
越峰電子(昆山)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 及銷售	USD 30,725 仟元	(二)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	\$ -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7,332 (RMB 1,739 仟元)	51.27%	\$ 3,759 (RMB 892 仟元)	\$ 402,485 (RMB 92,212 仟元)	\$ -
越峰電子(廣州)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 及銷售	USD 19,200 仟元	(二)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	-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76,126 (RMB 17,806 仟元)	100%	76,126 (RMB 17,806 仟元)	893,058 (RMB 204,604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64,197 (USD 30,344 仟元) (註三及註七)	\$1,043,308 (USD 36,633 仟元) (註三及註七)	\$ - (註二)

註一：投資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據經濟部投審會 97.08.29 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本公司為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註三：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盈餘轉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因而增加之美金 6,289 仟元。

註四：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五：係依原始投資之匯率計算。

註六：係依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計算。

註七：係依 109 年 12 月底之匯率計算。

註八：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銷貨收入	\$ 144,522	進、銷貨皆為 55 天	6.66%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銷貨收入	100,974	進、銷貨皆為 55 天	4.65%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銷貨收入	16,53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76%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銷貨成本	67,92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3.13%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銷貨成本	3,13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14%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銷貨成本	2,406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11%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加工費(帳列銷貨成本)	361,060	—	16.64%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權利金收入	13,475	—	0.62%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管理服務費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16,357	—	0.75%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背書保證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671	—	0.03%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利息收入	5,353	—	0.25%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07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87%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769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39%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50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7%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351	—	0.35%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4,223	—	5.73%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32,306	進、銷貨皆為 55 天	3.71%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9,960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56%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549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2%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收入	41,132	進、銷貨皆為 55 天	1.90%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成本	21,137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97%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674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38%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759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5%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銷貨收入	62,924	進、銷貨皆為 55 天	2.90%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銷貨成本	4,608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21%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02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32%
3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收入	5,581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26%
3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成本	115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1%
3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66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5%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49,250,733	26.91%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924,242	9.2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七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9號8樓

電話：(02)2798-0337

##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3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53~55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二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6~57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 61~63, 66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 64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8, 61~62, 65~66	二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58, 67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58~60	二九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亦 圭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5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外銷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部份客戶之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依交易條件不同而有所差異，若未妥善控制，將可能導致財務報導期間收入列報不正確。故本會計師將前述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對於公司銷貨交易之相關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進行了解，並且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況。
2. 取得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外銷銷貨收入交易明細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客戶原始訂單、出貨資料及出口報關單據等相關文件，以確認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 其他事項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

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吳世宗



會計師 邱政俊

邱政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5 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76,837	16	\$ 682,422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025	-	1,43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五)	14,888	-	15,333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36,108	1	41,88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二四)	819,201	19	534,092	1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四)	12,067	-	3,42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61	-	5,069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733,582	17	582,171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1,157	1	21,09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335,126</u>	<u>54</u>	<u>1,886,912</u>	<u>53</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2,206	1	46,46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二五)	1,415,891	33	1,336,853	3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92,880	4	154,229	4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6,345	-	7,9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74,830	2	65,804	2
1915	預付設備款	274,465	6	62,263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8,855	-	5,88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005,472</u>	<u>46</u>	<u>1,679,406</u>	<u>4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340,598</u>	<u>100</u>	<u>\$ 3,566,318</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729,041	17	\$ 627,420	1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五)	279,635	7	229,774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8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四)	161,957	4	76,465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四)	340,225	8	204,633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279	-	3,81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1,539	-	8,530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59,917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137	-	11,30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00,758</u>	<u>37</u>	<u>1,161,937</u>	<u>33</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579,830	13	340,00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06,655	2	74,40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62,694	1	47,843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四及十七)	34,005	1	36,50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1,490	1	20,53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4	-	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04,698</u>	<u>18</u>	<u>519,306</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2,405,456</u>	<u>55</u>	<u>1,681,243</u>	<u>47</u>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六及十八)</b>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9,937	42	1,829,937	51
3350	待彌補虧損	( 323,658)	( 7)	( 380,877)	( 11)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71,238)	( 4)	( 151,696)	( 4)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335,041</u>	<u>31</u>	<u>1,297,364</u>	<u>36</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一)	<u>600,101</u>	<u>14</u>	<u>587,711</u>	<u>17</u>
3XXX	權益總計	<u>1,935,142</u>	<u>45</u>	<u>1,885,075</u>	<u>53</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4,340,598</u>	<u>100</u>	<u>\$ 3,566,31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 四）	\$3,080,132	100	\$2,174,041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817	-	4,570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070,315	100	2,169,471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 十六、十九及二四）	2,452,612	80	1,693,534	78
5900	營業毛利	617,703	20	475,937	22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六、 十七、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48,564	5	105,677	5
6200	管理費用	194,305	6	172,596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9,630	4	90,890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62,499	15	369,163	17
6500	其他營業費損（附註四、五 及十三）	-	-	( 5,823)	-
6900	營業淨利	155,204	5	100,951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8,982	-	12,084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 七、十九及二四）	25,236	1	16,262	1
7630	外幣兌換損失（附註四 及十九）	( 12,871)	-	( 21,868)	(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四、七及十九)	(\$ 2,108)	-	\$ 5,953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九)	( 16,399)	( 1)	( 17,379)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及十二)	( 14,263)	-	( 21,186)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1,423)	-	( 26,134)	( 1)
7900	稅前淨利	143,781	5	74,817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十)	( 53,300)	( 2)	( 37,443)	(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90,481</u>	<u>3</u>	<u>37,374</u>	<u>2</u>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四及十六)	( 2,637)	-	( 221)	-
8349	與不重分類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十)	<u>527</u>	<u>-</u>	<u>44</u>	<u>-</u>
		( 2,110)	-	( 17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	( 43,189)	( 1)	15,18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十)	<u>4,885</u>	<u>-</u>	( 2,919)	<u>-</u>
		( 38,304)	( 1)	<u>12,269</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合計	( 40,414)	( 1)	<u>12,092</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0,067</u>	<u>2</u>	<u>\$ 49,466</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9,329	2	\$ 33,39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31,152</u>	<u>1</u>	<u>3,981</u>	<u>-</u>
8600		<u>\$ 90,481</u>	<u>3</u>	<u>\$ 37,374</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7,677	1	\$ 44,892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12,390</u>	<u>1</u>	<u>4,574</u>	<u>-</u>
8700		<u>\$ 50,067</u>	<u>2</u>	<u>\$ 49,466</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0.32</u>		<u>\$ 0.18</u>	
9850	稀 釋	<u>\$ 0.32</u>		<u>\$ 0.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附註十八) 發行股數	金 額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十八)	待彌補虧損 (附註四、十六及十八)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一)	權益總額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2,371	(\$ 416,464)	(\$ 163,372)	\$ 1,252,472	\$ 583,137	\$ 1,835,609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371)	2,371	-	-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33,393	-	33,393	3,981	37,374
D3	109年稅後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	11,676	11,499	593	12,092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3,216	11,676	44,892	4,574	49,466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82,993,743	1,829,937	-	( 380,877)	( 151,696)	1,297,364	587,711	1,885,075
D1	110年度淨利	-	-	-	59,329	-	59,329	31,152	90,481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10)	( 19,542)	( 21,652)	( 18,762)	( 40,414)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7,219	( 19,542)	37,677	12,390	50,067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	(\$ 323,658)	(\$ 171,238)	\$ 1,335,041	\$ 600,101	\$ 1,935,14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3,781	\$ 74,817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9,475	191,478
A20200	攤銷費用	1,784	2,36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31	84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損失	433	489
A20900	財務成本	16,399	17,379
A21200	利息收入	( 8,982)	( 12,08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14,263	21,18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4,704	( 1,113)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6,140)	( 14,945)
A23800	減損損失	-	5,823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523	( 7,945)
A29900	遞延及其他收入	( 2,302)	( 2,46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773	( 13,76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 286,691)	( 28,47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 8,855)	( 205)
A31200	存貨增加	( 144,255)	( 13,18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20,067)	( 1,905)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85,492	9,6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96,634	5,43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3,837	1,20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1,680)	( 5,52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8,857	229,05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194	12,39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6,678)	( 17,51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0,035)	( 10,1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1,338</u>	<u>213,75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5)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7,59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 463,446)	( 148,6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97	4,80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996)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262)	( 2,459)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價款	( 25,567)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入	<u>( 488,339)</u>	<u>11,33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8,098	16,43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97,000	9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097,000)	( 1,04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9,127)	( 8,49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38,971</u>	<u>( 42,05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27,555)</u>	<u>8,547</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5,585)	191,57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82,422</u>	<u>490,84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76,837</u>	<u>\$ 682,4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係由台灣聚  
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於 80 年 9 月 5 日投資設立，並於  
83 年 12 月 1 日開始生產及銷售等主要營業活動。

本公司之產品屬於電感類被動元件，主要營業項目為鐵氧磁鐵  
芯、鐵氧磁鐵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94 年 2 月 17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  
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  
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 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四、五。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各季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

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合併公司之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且無客戶合約之對價未計入交易價格中，故適用實務權宜作法而無須對履約義務揭露(1)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尚未滿足或部分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之彙總金額，以及(2)預期何時認列為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

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各個期間內對產品之需求及過去經驗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153	\$ 9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16,602	323,378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232,827	334,953
附賣回債券	25,255	23,181
	<u>\$ 676,837</u>	<u>\$ 682,42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01%~1.61%	0.001%~1.52%
銀行定期存款	0.12%~2.32%	0.10%~3.04%
附賣回債券	0.06%~0.90%	0.15%~1.2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1,025</u>	<u>\$ 1,430</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8</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10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1.1.21~111.3.22	USD 2,400/ NTD 66,943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馬來幣	111.4.29~111.10.31	USD 2,150/ MYR 9,075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馬來幣	111.1.31~111.2.28	EUR 60/ MYR 304
<u>109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0.1.22~110.2.22	USD 1,300/ NTD 36,96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馬來幣	110.3.31~110.8.30	USD 550/ MYR 2,313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馬來幣	110.5.28~110.7.30	EUR 284/ MYR 1,399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質抵押</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u>\$ 14,888</u>	<u>\$ 15,333</u>

上述資產係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0.79%~1.85%	1.045%~1.85%

合併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36,108</u>	<u>\$ 41,881</u>
應收帳款	\$ 829,735	\$ 544,590
減：備抵損失	( <u>10,534</u> )	( <u>10,498</u> )
應收帳款淨額	<u>\$ 819,201</u>	<u>\$ 534,09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約為30天至150天，因授信期間較短故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為控管信用風險，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個別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決定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此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60天以下	逾期61~90天	逾期超過9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8%	0.49%	39.49%	47.31%	-
總帳面金額	\$ 782,106	\$ 41,839	\$ 835	\$ 4,955	\$ 829,7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7,655)	( 205)	( 330)	( 2,344)	( 10,534)
攤銷後成本	\$ 774,451	\$ 41,634	\$ 505	\$ 2,611	\$ 819,201

於110年第四季起，合併公司評估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

109年12月31日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其他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14,412	\$ 111,797	\$ 46,205	\$ 72,176	\$ 544,59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4,435)	( 1,919)	( 2,313)	( 1,831)	( 10,498)
攤銷後成本	\$ 309,977	\$ 109,878	\$ 43,892	\$ 70,345	\$ 534,092

另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60天以下	\$ 572,492	\$ 366,329
61至90天	155,425	106,406
91天以上	101,818	71,855
合計	\$ 829,735	\$ 544,590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0,498	\$ 9,586
本年度提列	1,731	845
本年度實際沖銷	( 1,546)	-
外幣換算差額	( 149)	67
年底餘額	<u>\$ 10,534</u>	<u>\$ 10,498</u>

####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75,348	\$ 275,525
在 製 品	236,071	186,642
原 物 料	<u>222,163</u>	<u>120,004</u>
	<u>\$ 733,582</u>	<u>\$ 582,171</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452,612 仟元及 1,695,534 仟元。

110 及 109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6,140 仟元及 14,945 仟元。

#### 十一、子 公 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企業投資	51.27%	51.27%	(1)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GAEL)	企業投資	100.00%	100.00%	(2)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ACME (BVI))	企業投資	-	-	(7)
ACME (Cayman)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 及銷售	100.00%	100.00%	(3)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	企業投資	100.00%	100.00%	(4)
ACME (MA)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Ferrite)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 及銷售	100.00%	100.00%	(5)
GAEL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 及銷售	100.00%	100.00%	(6)

(1) ACME (Cayman)於 89 年 6 月 28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孫公司越峰電子(昆山)及 ACME (MA)。



- (2) GAEL 於 87 年 3 月 26 日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孫公司越峰電子（廣州）。
- (3) 越峰電子（昆山）於 89 年 7 月 27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軟性鐵氧磁鐵芯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 (4) ACME (MA)於 79 年 9 月 6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 ACME Ferrite。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透過子公司 ACME (Cayman)取得 ACME (MA)100%股權。
- (5) ACME Ferrite 於 79 年 9 月 21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軟性鐵氧磁鐵芯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 (6) 越峰電子（廣州）於 93 年 11 月 24 日設立，主要係以產銷軟性鐵氧磁鐵芯及來料加工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與越峰電子（廣州）簽訂去料加工合同，加工後之成品就近供應大陸外銷廠商。
- (7) ACME (BVI)於 92 年 5 月 8 日設立，自 98 年 4 月起，ACME (BVI)已無營運活動，並於 109 年 6 月清算完結。

因 ACME(BVI)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ACME (Cayman)及 子公司	\$ 31,152	\$ 3,981	\$ 600,101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編製：

ACME (Cayman)及其子公司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085,340	\$ 890,854
非流動資產	921,855	825,376
流動負債	( 709,343)	( 463,248)
非流動負債	( 66,867)	( 46,300)
權益	<u>\$ 1,230,985</u>	<u>\$ 1,206,68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31,170	\$ 618,710
非控制權益	<u>599,815</u>	<u>587,972</u>
	<u>\$ 1,230,985</u>	<u>\$ 1,206,682</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u>\$ 1,558,534</u>	<u>\$ 1,039,497</u>
本年度淨利	\$ 62,808	\$ 9,485
其他綜合損益	( 38,505)	<u>1,217</u>
綜合損益總額	<u>\$ 24,303</u>	<u>\$ 10,702</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2,204	\$ 4,863
非控制權益	<u>30,604</u>	<u>4,622</u>
	<u>\$ 62,808</u>	<u>\$ 9,48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460	\$ 5,487
非控制權益	<u>11,843</u>	<u>5,215</u>
	<u>\$ 24,303</u>	<u>\$ 10,70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4,844	\$ 30,147
投資活動	( 165,872)	( 71,660)
籌資活動	126,038	45,153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2,394)	( 7,263)
淨現金流出	<u>(\$ 27,384)</u>	<u>(\$ 3,623)</u>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金	額 持 股
台聚光電	\$ 32,206	34%	\$ 46,469	34%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台聚光電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 台聚光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4,886	\$ 79,107
非流動資產	44,172	62,669
流動負債	( 4,325)	( 5,088)
權益	94,733	136,688
本公司持股比例	34%	34%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32,206	\$ 46,469
投資帳面金額	\$ 32,206	\$ 46,469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8,955	\$ 9,202
本年度淨損	(\$ 41,955)	(\$ 62,320)
綜合損益總額	(\$ 41,955)	(\$ 62,320)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 82,657	\$ -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9,329	-	-	-	-	9,3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71,686	36,060	( 1,320)	9,856	( 9,386)	1,206,896
機器設備	2,544,134	104,534	( 121,182)	102,979	( 31,669)	2,598,79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142	-	( 1,286)	-	( 601)	14,255
其他設備	374,038	23,767	( 33,242)	12,894	( 4,624)	372,833
成本合計	4,197,986	\$ 164,361	(\$ 157,030)	\$ 125,729	(\$ 46,280)	4,284,7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改良	8,363	\$ 168	\$ -	\$ -	\$ -	8,531
房屋建築及設備	669,832	51,607	( 1,289)	-	( 3,855)	716,295
機器設備	1,859,355	107,900	( 112,717)	-	( 23,391)	1,831,14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023	1,353	( 1,286)	-	( 485)	11,605
其他設備	311,560	26,154	( 32,937)	-	( 3,480)	301,297
累計折舊及減損合計	2,861,133	\$ 187,182	(\$ 148,229)	\$ -	(\$ 31,211)	2,868,875
淨 額	\$ 1,336,853					\$ 1,415,891

成 本	109年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提 列 減 損 損 失	匯 率 影 響 數	
土 地	\$ 82,657	\$ -	\$ -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9,329	-	-	-	-	-	9,3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48,476	2,239	( 683)	12,014	-	9,640	1,171,686
機器設備	2,434,435	64,201	( 22,303)	53,383	-	14,418	2,544,1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051	1,478	( 1,188)	-	-	( 199)	16,142
其他設備	361,220	20,708	( 15,142)	5,049	-	2,203	374,038
成本合計	4,052,168	\$ 88,626	(\$ 39,316)	\$ 70,446	\$ -	\$ 26,062	4,197,9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改良	8,195	\$ 168	\$ -	\$ -	\$ -	\$ -	8,363
房屋建築及設備	612,920	49,217	( 662)	2,251	-	6,106	669,832
機器設備	1,754,218	109,641	( 19,328)	( 2,409)	5,823	11,410	1,859,35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617	1,717	( 1,152)	-	-	( 159)	12,023
其他設備	304,724	19,177	( 14,482)	158	-	1,983	311,560
累計折舊及減損合計	2,691,674	\$ 179,920	(\$ 35,624)	\$ -	\$ 5,823	\$ 19,340	2,861,133
淨 額	\$ 1,360,494						\$ 1,336,853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度針對已閒置不符生產需求之房屋建築及設備、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5,823 仟元，帳列其他營業費損項下。該等設備之可回收價值係依估計之處分價值扣除處分成本決定，其估計之處分價值係屬第 3 等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	8至20年
房屋建築及設備	
裝潢工程	3至10年
配電、水力工程	10至15年
空調設備	5至15年
辦公主建物	20至50年
機器設備	3年至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電力、水力系統	10至20年
環保設備	25年
其 他	3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 十四、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19,775	\$ 98,959
建築物	208	-
機器設備	71,522	53,511
運輸設備	<u>1,375</u>	<u>1,759</u>
	<u>\$ 192,880</u>	<u>\$ 154,229</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2,913</u>	<u>\$ 1,91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134	\$ 2,984
建築物	104	294
機器設備	8,671	7,985
運輸設備	<u>384</u>	<u>295</u>
	<u>\$ 12,293</u>	<u>\$ 11,558</u>

#####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1,539</u>	<u>\$ 8,530</u>
非流動	<u>\$ 62,694</u>	<u>\$ 47,843</u>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分別為1.11%~1.25%及1.25%。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以供製造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3~10年。

使用權資產－土地係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及馬來西亞之土地使用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6,713</u>	<u>\$ 7,06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6,578)</u>	<u>(\$ 16,343)</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10及109年12月31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2,331仟元及2,495仟元。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 729,041</u>	<u>\$ 627,420</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110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為0.90%~1.88%及1.03%~2.8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 280,000</u>	<u>\$ 230,000</u>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 365)</u>	<u>( 226)</u>
	<u>\$ 279,635</u>	<u>\$ 229,774</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0年12月31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貼 現 率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112	\$ 79,888	0.97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14	99,886	1.018%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00,000</u>	<u>139</u>	<u>99,861</u>	0.978%
	<u>\$ 280,000</u>	<u>\$ 365</u>	<u>\$ 279,635</u>	

109年12月31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貼 現 率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125	\$ 79,875	1.05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69	99,931	1.058%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50,000</u>	<u>32</u>	<u>49,968</u>	1.098%
	<u>\$ 230,000</u>	<u>\$ 226</u>	<u>\$ 229,774</u>	

(三)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400,000	\$ 340,000
應付商業本票	240,000	-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253)	-
	639,747	340,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9,917)	-
	<u>\$ 579,830</u>	<u>\$ 340,000</u>
到期年度	111~115	111
利率區間	0.97~1.11%	1.11%

有關擔保借款之質抵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二五。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依當地主管機關規定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亦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7,498	\$ 44,8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6,008)	( 24,3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490</u>	<u>\$ 20,53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年1月1日餘額	\$ 44,841	(\$ 24,308)	\$ 20,53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224	(123)	101
認列於損益	362	(123)	23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6)	(306)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169	-	1,169
-經驗調整	1,774	-	1,77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943	(306)	2,637
雇主提撥	-	(1,919)	(1,919)
福利支付	(648)	648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7,498	(\$ 26,008)	\$ 21,490
109年1月1日餘額	\$ 46,399	(\$ 20,567)	\$ 25,83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348	(176)	172
認列於損益	486	(176)	3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09)	(709)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1	-	21
-財務假設變動	1,233	-	1,233
-經驗調整	(324)	-	(32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30	(709)	221
雇主提撥	-	(5,830)	(5,830)
福利支付	(2,974)	2,974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4,841	(\$ 24,308)	\$ 20,53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236)	(\$ 1,233)
減少 0.25%	<u>\$ 1,282</u>	<u>\$ 1,28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238</u>	<u>\$ 1,237</u>
減少 0.25%	( <u>\$ 1,201</u> )	( <u>\$ 1,198</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840</u>	<u>\$ 77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4年	11.1年

## 十七、政府補助

越峰電子（昆山）於95年度與昆山市周市鎮政府協議，承諾自舊址搬遷並增加投資，以獲取周市鎮政府對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礎電力工程之補貼，越峰電子（昆山）將取得之補貼款項認列為長期遞延收入，並隨相關資產之使用一併攤銷。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

尚未攤銷之遞延收入金額分別計人民幣 7,833 仟元（新台幣 34,005 仟元）及 8,363 仟元（新台幣 36,502 仟元）。

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合併公司已向台灣當地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補貼，109 年度取得 8,367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減項及其他收入；其位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及越峰電子（廣州），依當地政府之公告，屬公司負擔之養老、失業及工傷保險，於 109 年 2 月至 12 月予以免徵，並享有優惠電費減免。

合併公司因上述情形及其他各項補助，於 110 及 109 年度已認列為其他收入之政府補助收入分別為 14,016 仟元及 6,021 仟元。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2,994</u>	<u>182,994</u>
已發行股本	<u>\$ 1,829,937</u>	<u>\$ 1,829,93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1,000 仟股。

###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1%，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 1%。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派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

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及 109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因有待彌補虧損，決議不進行盈餘分配。另本公司 109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2,371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 110 年度因有待彌補虧損，111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不進行盈餘分配，惟尚待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 十九、本年淨利

### (一)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7,182	\$ 179,920
使用權資產	12,293	11,558
其他無形資產	<u>1,784</u>	<u>2,363</u>
合 計	<u>\$ 201,259</u>	<u>\$ 193,84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6,751	\$ 161,935
營業費用	<u>32,724</u>	<u>29,543</u>
	<u>\$ 199,475</u>	<u>\$ 191,4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8	\$ -
營業費用	<u>1,596</u>	<u>2,363</u>
	<u>\$ 1,784</u>	<u>\$ 2,363</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6,846	\$ 16,051
確定福利計畫	<u>239</u>	<u>310</u>
	47,085	16,361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u>795,208</u>	<u>608,275</u>
合 計	<u>\$ 842,293</u>	<u>\$ 624,63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7,222	\$ 438,346
營業費用	<u>225,071</u>	<u>186,290</u>
	<u>\$ 842,293</u>	<u>\$ 624,636</u>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底均尚有待彌補虧損，是以皆未估列及派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提報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14,016	\$ 6,021
租金收入	1,538	2,312
其 他	<u>9,682</u>	<u>7,929</u>
	<u>\$ 25,236</u>	<u>\$ 16,262</u>

(五) 外幣兌換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1,545	\$ 42,50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44,416</u> )	( <u>64,377</u> )
淨 損 失	( <u>\$ 12,871</u> )	( <u>\$ 21,868</u> )

(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利益	(\$ 4,704)	\$ 1,1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利益	5,195	6,583
其 他	( 2,599)	( 1,743)
	<u>(\$ 2,108)</u>	<u>\$ 5,953</u>

(七)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15,689	\$ 16,595
租賃負債之利息	710	784
	<u>\$ 16,399</u>	<u>\$ 17,379</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8,902	\$ 11,972
以前年度之調整	( 4,759)	( 7,119)
	<u>24,143</u>	<u>4,853</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9,157	32,59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3,300</u>	<u>\$ 37,4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43,781</u>	<u>\$ 74,81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7,297	\$ 25,486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以調整之項目	( 1,580)	3,84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94	17,326
投資抵減	( 4,139)	( 3,45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 4,759)	( 7,119)
權利金收入扣繳稅款	2,087	1,3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3,300</u>	<u>\$ 37,443</u>

##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換算	(\$ 4,885)	\$ 2,919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527)	( 44)
	<u>(\$ 5,412)</u>	<u>\$ 2,875</u>

##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61</u>	<u>\$ 5,06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279</u>	<u>\$ 3,815</u>

##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兌 換 差 額</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493	\$ 182	\$ -	(\$ 9)	\$ 1,66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582	153	-	( 48)	12,68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026	-	527	-	7,55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756	-	4,885	-	15,641
政府補助	5,685	( 133)	-	( 29)	5,523
其 他	<u>2,302</u>	<u>3,509</u>	<u>-</u>	<u>( 11)</u>	<u>5,800</u>
	39,844	3,711	5,412	( 97)	48,870
虧損扣抵	<u>25,960</u>	<u>-</u>	<u>-</u>	<u>-</u>	<u>25,960</u>
	<u>\$ 65,804</u>	<u>\$ 3,711</u>	<u>\$ 5,412</u>	<u>(\$ 97)</u>	<u>\$ 74,83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	\$ 59,180	\$ 24,676	\$ -	\$ -	\$ 83,856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9,267	6,201	-	( 617)	14,851
其 他	<u>5,957</u>	<u>1,991</u>	<u>-</u>	<u>-</u>	<u>7,948</u>
	<u>\$ 74,404</u>	<u>\$ 32,868</u>	<u>\$ -</u>	<u>(\$ 617)</u>	<u>\$ 106,655</u>

##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428	\$ 47	\$ -	\$ 18	\$ 1,49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3,296	( 10,715 )	-	1	12,5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982	-	44	-	7,02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675	-	( 2,919 )	-	10,756
政府補助	5,728	( 131 )	-	88	5,685
其 他	2,358	( 56 )	-	-	2,302
	53,467	( 10,855 )	( 2,875 )	107	39,844
虧損扣抵	27,894	( 1,899 )	-	( 35 )	25,960
	<u>\$ 81,361</u>	<u>( \$ 12,754 )</u>	<u>( \$ 2,875 )</u>	<u>\$ 72</u>	<u>\$ 65,80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	\$ 38,498	\$ 20,682	\$ -	\$ -	\$ 59,180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11,709	( 2,010 )	-	( 432 )	9,267
其 他	4,793	1,164	-	-	5,957
	<u>\$ 55,000</u>	<u>\$ 19,836</u>	<u>\$ -</u>	<u>( \$ 432 )</u>	<u>\$ 74,404</u>

###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53,266
113 年度到期	126,136
114 年度到期	63,480
115 年度到期	73,421
116 年度到期	837,408
118 年度到期	33,260
119 年度到期	55,004
120 年度到期	40,222
	<u>\$ 1,282,197</u>

###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3,266	112
126,136	113
63,480	114
73,421	115
967,208	116
33,260	118
55,004	119
40,222	120
<u>\$ 1,411,997</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除 107 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八) 子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如下：

1. ACME (Cayman) 及 GAEL 因符合其公司設立所在地之相關租稅減免規定，致 110 及 109 年度均無所得稅費用。
2. 越峰電子 (廣州) 適用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率核備在案，其適用之法定稅率自 25% 減少為 15%。
3. 越峰電子 (昆山) 適用之法定稅率為 25%。
4. ACME(MA) 於 105 年起適用當地新修正之企業所得稅率 24%。

二一、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32</u>	<u>\$ 0.18</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2</u>	<u>\$ 0.1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9,329</u>	<u>\$ 33,39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2,994</u>	<u>182,994</u>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三、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除衍生性工具係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外，其餘帳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025	\$ -	\$ 1,0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8	\$ -	\$ 28

#####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430	\$ -	\$ 1,430

110及109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025	\$ 1,4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1)	1,567,956	1,283,039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2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2,150,629	1,478,31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與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七。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3% 時，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利益將減少／增加 6,278 仟元及 12,724 仟元。

合併公司匯率波動差異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且尚未進行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529,241	\$ 542,665
— 金融負債	653,868	799,64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38,220	117,176
— 金融負債	1,068,788	453,920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對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4,653 仟元及 1,684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不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大陸地區，截至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78% 及 77%。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估計之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0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369,023	\$ 9,351
租賃負債	1.23	12,306	64,726
浮動利率工具	1.23	488,959	579,830
固定利率工具	0.97	579,635	-
		<u>\$ 1,449,923</u>	<u>\$ 653,90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無付息負債	-	\$ 191,490	\$ 1,277
租賃負債	1.25	9,233	50,435
浮動利率工具	1.47	113,920	34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08	743,274	-
		<u>\$ 1,057,917</u>	<u>\$ 391,712</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249,041	\$ 857,420
— 未動用金額	<u>1,329,841</u>	<u>844,980</u>
	<u>\$ 2,578,882</u>	<u>\$ 1,702,40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u>\$ 400,000</u>	<u>\$ 340,000</u>

二四、關係人交易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對本公司之營運具有控制力，故台聚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台聚公司本身及透過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綜合持股比例皆為 44.7%。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聚公司	母 公 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兄 弟 公 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兄 弟 公 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兄 弟 公 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兄 弟 公 司
台聚光電	關 聯 企 業

(二) 銷 貨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 124	\$ -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銷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60 天，向關係人銷貨之相關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 8,147	\$ 7,181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進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25 天，向關係人進貨之相關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 65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順昶公司	\$ 722	\$ -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289	564
		\$ 1,011	\$ 564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 1,104	\$ 1,64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1,016	\$ 1,176
	兄 弟 公 司		
	台聚管顧	78	61
	亞聚公司	35	53
	順昶公司	6	-
	華夏公司	3	3
		\$ 1,138	\$ 1,293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管理服務費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兄弟公司 順昶公司	\$ 971	\$ -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602</u>	<u>1,167</u>
		<u>\$ 1,573</u>	<u>\$ 1,167</u>
管理服務費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兄弟公司 台聚管顧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9,904	\$ 8,263
		<u>125</u>	<u>1,637</u>
		<u>\$ 10,029</u>	<u>\$ 9,900</u>
租金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兄弟公司 亞聚公司	\$ 2,980	\$ 3,026
		<u>201</u>	<u>301</u>
		<u>\$ 3,181</u>	<u>\$ 3,327</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金按月計收，並依約定價格按月支付。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兄弟公司 順昶公司	\$ -	\$ 645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534	\$ 22,217
退職後福利	<u>207</u>	<u>216</u>
	<u>\$ 18,741</u>	<u>\$ 22,43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天然氣用量之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 6,000	\$ 3,000
活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2,171	2,182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88	15,3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	<u>142,725</u>	<u>145,380</u>
	<u>\$ 165,784</u>	<u>\$ 165,895</u>

##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36,523 仟元及 18,835 仟元。

##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 元 ）	功能性貨幣 （ 仟 元 ）	新 台 幣 （ 仟 元 ）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990	27.6800	（ 美 金：新台幣）		\$ 331,888	\$ 331,888
美 金	4,544	6.3757	（ 美 金：人民幣）		28,972	125,782
美 金	4,570	4.3556	（ 美 金：馬 幣）		19,906	126,505
人 民 幣	14,836	4.3415	（ 人民幣：新台幣）		64,411	64,41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478	27.6800	（ 美 金：新台幣）		68,600	68,600
美 金	9,857	6.3757	（ 美 金：人民幣）		62,847	272,850
美 金	1,209	4.3556	（ 美 金：馬 幣）		5,265	33,462
人 民 幣	20,782	4.3415	（ 人民幣：新台幣）		90,223	90,223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 元 ）	功能性貨幣 （ 仟 元 ）	新 台 幣 （ 仟 元 ）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550	28.4800	（ 美 金：新台幣）		\$ 414,373	\$ 414,373
美 金	2,992	6.5249	（ 美 金：人民幣）		19,524	85,220
美 金	3,879	4.1947	（ 美 金：馬 幣）		16,271	110,474
人 民 幣	22,404	4.3648	（ 人民幣：新台幣）		97,788	97,788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元)	功能性貨幣 (仟元)	新 台 幣 (仟元)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50	28.4800 (美金:新台幣)	\$ 21,361	\$ 21,361
美 金		5,093	6.5249 (美金:人民幣)	33,229	145,038
美 金		686	4.1947 (美金:馬幣)	2,879	19,545
人 民 幣		30,318	4.3648 (人民幣:新台幣)	132,331	132,331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 (已實現及未實現) 分別為 12,871 仟元及 21,86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 (二)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二九、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所提供之產品主要類別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包括：(一)被動元件－從事鐵氧磁鐵芯及鐵氧磁鐵粉之生產及銷售業務；(二)碳化矽－從事碳化矽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三)其他－未達揭露門檻之營運部門。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被動元件	\$ 3,018,410	\$ 2,141,880	\$ 271,398	\$ 214,797
碳化矽	51,905	27,591	( 799)	( 11,582)
其 他	<u>-</u>	<u>-</u>	( 25,445)	( 19,90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3,070,315</u>	<u>\$ 2,169,471</u>	245,154	183,311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 89,950)	( 82,360)
利息收入			8,982	12,084
外幣兌換損失			( 12,871)	( 21,868)
財務成本			( 16,399)	( 17,379)
其他營業外收入			<u>8,865</u>	<u>1,029</u>
稅前淨利			<u>\$ 143,781</u>	<u>\$ 74,817</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0及109年度部門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失、利息費用及其他營業外收入。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

###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0年度	109年度
被動元件	\$ 190,920	\$ 184,614
碳 化 矽	<u>10,339</u>	<u>9,227</u>
	<u>\$ 201,259</u>	<u>\$ 193,841</u>

###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被動元件	\$ 3,018,410	\$ 2,141,880
碳 化 矽	<u>51,905</u>	<u>27,591</u>
	<u>\$ 3,070,315</u>	<u>\$ 2,169,471</u>

(四)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亞洲	\$ 2,515,172	\$ 1,756,637	\$ 1,921,787	\$ 1,607,715
歐洲	409,669	315,033	-	-
美洲	142,867	95,491	-	-
其他	<u>2,607</u>	<u>2,310</u>	<u>-</u>	<u>-</u>
	<u>\$ 3,070,315</u>	<u>\$ 2,169,471</u>	<u>\$ 1,921,787</u>	<u>\$ 1,607,71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五) 客戶別財務資訊

110 及 109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 A	<u>\$ 321,514</u>	<u>\$ 290,807</u>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一)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78,500 (美金 10,000 仟元)	\$ -	\$ -	1.12675%~ 2.82663%	2	\$ -	營業週轉	\$ -	-	-	\$ 534,016	\$ 534,016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此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 2,002,562	\$ 486,500 (美金17,500 仟元)	\$ 484,400 (美金17,500 仟元)	\$ 207,600 (美金 7,500 仟元)	無	36.28%	\$ 2,670,082	Y	N	Y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2,002,562	83,400 (美金 3,000 仟元)	83,040 (美金 3,000 仟元)	-	無	6.22%	2,670,082	Y	N	Y	
		ACME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02,562	222,400 (美金 8,000 仟元)	221,440 (美金 8,000 仟元)	221,400 (美金 8,000 仟元)	無	16.59%	2,670,082	Y	N	N	

註一：採用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0% 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 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金額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含加工費）	\$ 429,667	39%	55 天	\$ -	-	(\$ 88,153)	40%	註二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含加工費）	( 429,667)	33%	55 天	-	-	88,153	26%	註二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	( 130,997)	10%	55 天	-	-	23,131	7%	註二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	130,997	54%	55 天	-	-	( 23,131)	45%	註二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銷貨	( 263,484)	20%	55 天	-	-	59,933	19%	註二
越峰電子（昆山）	本公司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進貨	263,484	69%	55 天	-	-	( 59,933)	73%	註二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銷貨	( 131,681)	12%	55 天	-	-	20,766	6%	註二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進貨	136,681	41%	55 天	-	-	( 20,766)	38%	註二

註一：本公司與越峰電子（廣州）及越峰電子（昆山）以及越峰電子（昆山）與 ACME Ferrite 之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二)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三)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註三)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註二)
本公司	ACME (Cayman)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企業投資	\$ 605,182	\$ 605,182	25,621,692	51.27%	\$ 629,708	\$ 62,808 (USD 2,252 仟元)	\$ 32,780 (USD 1,175 仟元)	註一
	GAEL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669,072	669,072	20,800,000	100%	983,512	90,599	90,599	註一
	台聚光電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藍寶石單晶製造 及銷售	646,200	646,200	22,064,224	34.00%	32,206	( 41,955)	( 14,263)	
ACME (Cayman)	ACME (MA)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企業投資	329,143 (USD 11,891 仟元)	329,143 (USD 11,891 仟元)	42,600,000	100%	622,709 (USD 22,497 仟元)	45,230 (MYR 6,997 仟元)	45,230 (MYR 6,997 仟元)	註一
ACME (MA)	ACME Ferrite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磁鐵芯 製造及銷售	241,261 (MYR 37,964 仟元)	241,261 (MYR 37,964 仟元)	9,120,000	100%	613,060 (MYR 96,469 仟元)	45,765 (MYR 7,080 仟元)	45,765 (MYR 7,080 仟元)	註一

註一：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金額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三：金額係按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計算。

註四：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六)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註四)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五)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註三、五及七)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六及七)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越峰電子(昆山)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 850,468 (USD 30,725 仟元)	透過 ACME (Cayman) 間接投資。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45,024 (RMB 10,406 仟元)	51.27%	\$ 23,086 (RMB 5,335 仟元)	\$ 423,500 (RMB 97,547 仟元)	\$ -
越峰電子(廣州)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531,456 (USD 19,200 仟元)	透過 GAEL 間接投資。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92,050 (RMB 21,222 仟元)	100%	92,050 (RMB 21,222 仟元)	980,424 (RMB 225,826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39,922 (USD 30,344 仟元) (註二及註六)	\$1,014,001 (USD 36,633 仟元) (註二及註六)	\$ - (註一)

註一：依據經濟部投審會 97.08.29 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本公司為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註二：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因而增加之美金 6,289 仟元。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四：係依原始投資之匯率計算。

註五：係依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計算。

註六：係依 110 年 12 月底之匯率計算。

註七：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銷貨收入	\$ 263,484	進、銷貨皆為 55 天	8.58%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銷貨收入	130,997	進、銷貨皆為 55 天	4.27%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銷貨收入	17,932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58%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銷貨成本	77,48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2.52%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銷貨成本	11,009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36%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銷貨成本	8,905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29%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加工費(帳列銷貨成本)	418,658	—	13.64%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權利金收入	20,746	—	0.68%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管理服務費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19,320	—	0.63%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背書保證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1,011	—	0.03%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利息收入	2,567	—	0.08%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其他收入	450	—	0.01%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其他收入	1,028	—	0.03%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93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1.38%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131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53%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66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7%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710	—	0.50%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1	—	0.01%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47	—	0.23%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88,15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2.03%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30,35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70%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834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7%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597	—	0.06%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收入	77,739	進、銷貨皆為 55 天	2.53%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成本	28,945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94%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10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44%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3,18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7%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銷貨收入	131,681	進、銷貨皆為 55 天	4.29%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銷貨成本	4,618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15%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766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48%
3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收入	13,517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44%
3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92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4%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49,250,733	26.91%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924,242	9.2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八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第1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9號8樓

電話：(02)2798-0337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35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35~38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8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二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二七
(十二) 其 他	39~40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0, 43~45, 48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46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1, 43, 47~48		二九
4. 主要股東資訊	41, 49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41~42		三十

### 會計師核閱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 言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7,578 仟元及 42,758 仟元，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分別為(4,628)仟元及(3,711)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政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4 月 29 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11年3月31日 (經核閱)			110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10年3月31日 (經核閱)		
	產	金	%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556,084	13	\$ 676,837	16	\$ 624,828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294	-	1,025	-	36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及二五)	15,147	-	14,888	-	15,028	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九)	13,667	-	36,108	1	26,99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及二四)	810,630	18	819,201	19	639,887	18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四)	14,198	-	12,067	-	11,62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〇)	293	-	261	-	2,954	-		
130X	存貨 (附註十)	927,309	21	733,582	17	593,553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6,941	1	41,157	1	24,63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384,563</u>	<u>53</u>	<u>2,335,126</u>	<u>54</u>	<u>1,939,869</u>	<u>54</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二)	27,578	1	32,206	1	42,75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及二五)	1,437,528	32	1,415,891	33	1,320,011	37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四)	207,818	5	192,880	4	150,405	4		
1780	無形資產	6,098	-	6,345	-	7,5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〇)	66,845	1	74,830	2	73,70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360,396	8	274,465	6	82,893	2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五)	8,966	-	8,855	-	5,86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15,229</u>	<u>47</u>	<u>2,005,472</u>	<u>46</u>	<u>1,683,233</u>	<u>4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499,792</u>	<u>100</u>	<u>\$ 4,340,598</u>	<u>100</u>	<u>\$ 3,623,102</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	\$ 743,690	17	\$ 729,041	17	\$ 674,917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附註十五)	149,956	3	279,635	7	229,763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七)	1,493	-	28	-	1,283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四)	182,328	4	161,957	4	127,866	4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四)	261,799	6	340,225	8	171,20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〇)	2,867	-	3,279	-	2,84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四)	14,476	-	11,539	-	9,052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五)	139,803	3	59,917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787	-	15,137	-	13,65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07,199</u>	<u>33</u>	<u>1,600,758</u>	<u>37</u>	<u>1,230,590</u>	<u>34</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五)	727,000	16	579,830	13	340,00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〇)	118,121	3	106,655	2	83,632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四)	71,595	2	62,694	1	45,205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附註十七)	34,722	1	34,005	1	35,73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19,394	-	21,490	1	19,31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4	-	24	-	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70,856</u>	<u>22</u>	<u>804,698</u>	<u>18</u>	<u>523,913</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2,478,055</u>	<u>55</u>	<u>2,405,456</u>	<u>55</u>	<u>1,754,503</u>	<u>48</u>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八)</b>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9,937	41	1,829,937	42	1,829,937	51		
3350	待彌補虧損	( 311,515)	( 7)	( 323,658)	( 7)	( 372,901)	(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3,427)	( 3)	( 171,238)	( 4)	( 165,532)	( 5)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1,394,995</u>	<u>31</u>	<u>1,335,041</u>	<u>31</u>	<u>1,291,504</u>	<u>36</u>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一)	<u>626,742</u>	<u>14</u>	<u>600,101</u>	<u>14</u>	<u>577,095</u>	<u>16</u>		
3XXX	權益總計	<u>2,021,737</u>	<u>45</u>	<u>1,935,142</u>	<u>45</u>	<u>1,868,599</u>	<u>5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499,792</u>	<u>100</u>	<u>\$ 4,340,598</u>	<u>100</u>	<u>\$ 3,623,10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二四)	\$ 729,982	100	\$ 679,932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66	-	1,334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729,216	100	678,598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十、十六、十九及二四)	588,295	81	537,868	79
5900	營業毛利	140,921	19	140,730	21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37,093	5	38,864	6
6200	管理費用	47,057	6	52,47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561	4	24,854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3,711	15	116,193	17
6900	營業淨利	27,210	4	24,537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34	-	2,575	-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十七、十九及二四)	4,512	1	3,255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附註十九)	7,004	1	( 2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七及十九)	( 968)	-	( 1,486)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九)	( 5,025)	( 1)	( 3,871)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二)	( 4,628)	( 1)	( 3,711)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29	-	( 3,489)	(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9,739	4	\$ 21,048	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十)	( 11,646)	( 1)	( 11,721)	( 1)
8200	本期淨利	<u>18,093</u>	<u>3</u>	<u>9,327</u>	<u>2</u>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0,455	11	( 29,262)	(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 11,953)	( 2)	3,45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 合計	<u>68,502</u>	<u>9</u>	( 25,803)	(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595</u>	<u>12</u>	<u>(\$ 16,476)</u>	<u>( 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143	2	\$ 7,976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5,950</u>	<u>1</u>	<u>1,351</u>	-
8600		<u>\$ 18,093</u>	<u>3</u>	<u>\$ 9,327</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9,954	8	(\$ 5,860)	(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26,641</u>	<u>4</u>	( 10,616)	( 1)
8700		<u>\$ 86,595</u>	<u>12</u>	<u>(\$ 16,476)</u>	<u>( 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0.07</u>		<u>\$ 0.04</u>	
9850	稀 釋	<u>\$ 0.07</u>		<u>\$ 0.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十八) 發行股數	金 額	待彌補虧損 (附註十八)	總 計	(附註十一)	權益總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380,877)	(\$ 151,696)	\$ 1,297,364	\$ 587,711	\$ 1,885,075
D1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7,976	-	7,976	1,351	9,327
D3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13,836)	(13,836)	(11,967)	(25,803)
D5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7,976	(13,836)	(5,860)	(10,616)	(16,476)
Z1	110 年 3 月 31 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372,901)	(\$ 165,532)	\$ 1,291,504	\$ 577,095	\$ 1,868,599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323,658)	(\$ 171,238)	\$ 1,335,041	\$ 600,101	\$ 1,935,142
D1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12,143	-	12,143	5,950	18,093
D3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47,811	47,811	20,691	68,502
D5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2,143	47,811	59,954	26,641	86,595
Z1	111 年 3 月 31 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311,515)	(\$ 123,427)	\$ 1,394,995	\$ 626,742	\$ 2,021,7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9,739	\$ 21,04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510	49,761
A20200	攤銷費用	444	46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工具之淨損失	2,196	2,347
A20900	財務成本	5,025	3,871
A21200	利息收入	( 1,634)	( 2,5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4,628	3,71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658	319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9,612	( 1,050)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	( 909)	( 586)
A29900	遞延及其他收入	( 584)	( 58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22,441	14,891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8,271	( 105,711)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 2,006)	( 7,609)
A31200	存貨增加	( 225,119)	( 9,72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5,785)	( 3,548)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0,365	51,40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 78,422)	( 33,51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4,350)	2,35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2,096)	( 1,22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144,016)	( 15,95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08	1,98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449)	( 3,7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4,486)	( 5,67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51,443)	( 23,41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 118,080)	(\$ 60,8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40	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 18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5,640)	( 61,0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558	48,08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3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07,000	4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780,000)	( 44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3,516)	( 2,16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042	45,92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7,288	( 19,08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120,753)	( 57,59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6,837	682,42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6,084	\$ 624,8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4 月 2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係由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於 80 年 9 月 5 日投資設立，並於 83 年 12 月 1 日開始生產及銷售等主要營業活動。

本公司之產品屬於電感類被動元件，主要營業項目為鐵氧磁鐵芯、鐵氧磁鐵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94 年 2 月 17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4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 (二) 編制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四、五。

###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915	\$ 2,153	\$ 2,40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72,308	416,602	293,849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161,425	232,827	313,145
附賣回債券	<u>19,436</u>	<u>25,255</u>	<u>15,430</u>
	<u>\$ 556,084</u>	<u>\$ 676,837</u>	<u>\$ 624,828</u>

銀行存款及附賣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活期存款	0.001%~1.61%	0.001%~1.61%	0.001%~1.52%
銀行定期存款	0.23%~2.20%	0.12%~2.32%	0.15%~2.70%
附賣回債券	0.38%~1.00%	0.06%~0.90%	0.13%~1.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94</u>	<u>\$ 1,025</u>	<u>\$ 365</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1,493</u>	<u>\$ 28</u>	<u>\$ 1,283</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幣別</u>	<u>到 期 期 間</u>	<u>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1.4.22~111.6.22	USD 2,400/ NTD 67,083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馬來幣	111.8.30~111.12.20	USD 1,950/ MYR 8,215

(接次頁)

(承前頁)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10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1.1.21~111.3.22	USD 2,400/	NTD	66,943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馬來幣	111.4.29~111.10.31	USD 2,150/	MYR	9,075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馬來幣	111.1.31~111.2.28	EUR 60/	MYR	304
<u>110年3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0.4.22~110.7.22	USD 3,000/	NTD	84,255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馬來幣	110.5.28~110.9.30	USD 660/	MYR	2,735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馬來幣	110.7.30	EUR 120/	MYR	591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質抵押</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u>\$ 15,147</u>	<u>\$ 14,888</u>	<u>\$ 15,028</u>

上述資產係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0.79%~1.85%	0.79%~1.85%	0.79%~1.85%

合併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13,667</u>	<u>\$ 36,108</u>	<u>\$ 26,990</u>
應收帳款	\$ 821,464	\$ 829,735	\$ 650,301
減：備抵損失	( <u>10,834</u> )	( <u>10,534</u> )	( <u>10,414</u> )
應收帳款淨額	<u>\$ 810,630</u>	<u>\$ 819,201</u>	<u>\$ 639,887</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約為30天至150天，因授信期間較短故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為控管信用風險，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個別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決定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此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於 110 年第四季起，合併公司評估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1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60天以下	逾期61~90天	逾期超過9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2%	0.95%	8.30%	33.43%	-
總帳面金額	\$ 788,674	\$ 23,484	\$ 2,031	\$ 7,275	\$ 821,46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8,009)	( 224)	( 169)	( 2,432)	( 10,834)
攤銷後成本	<u>\$ 780,665</u>	<u>\$ 23,260</u>	<u>\$ 1,862</u>	<u>\$ 4,843</u>	<u>\$ 810,630</u>

####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60天以下	逾期61~90天	逾期超過9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8%	0.49%	39.49%	47.31%	-
總帳面金額	\$ 782,106	\$ 41,839	\$ 835	\$ 4,955	\$ 829,7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7,655)	( 205)	( 330)	( 2,344)	( 10,534)
攤銷後成本	<u>\$ 774,451</u>	<u>\$ 41,634</u>	<u>\$ 505</u>	<u>\$ 2,611</u>	<u>\$ 819,201</u>

#### 110 年 3 月 31 日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其他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73,203	\$ 119,631	\$ 54,350	\$ 103,117	\$ 650,3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4,198)	( 2,001)	( 2,442)	( 1,773)	( 10,414)
攤銷後成本	<u>\$ 369,005</u>	<u>\$ 117,630</u>	<u>\$ 51,908</u>	<u>\$ 101,344</u>	<u>\$ 639,887</u>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60天以下	\$ 544,001	\$ 572,492	\$ 414,043
61至90天	164,978	155,425	159,086
91天以上	112,485	101,818	77,172
合計	<u>\$ 821,464</u>	<u>\$ 829,735</u>	<u>\$ 650,301</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0,534	\$ 10,498
外幣換算差額	300	( 84)
期末餘額	<u>\$ 10,834</u>	<u>\$ 10,414</u>

#### 十、存 貨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製成品	\$ 359,559	\$ 275,348	\$ 252,112
在製品	318,010	236,071	194,130
原物料	249,740	222,163	147,311
	<u>\$ 927,309</u>	<u>\$ 733,582</u>	<u>\$ 593,553</u>

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588,295仟元及537,868仟元。

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29,612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050仟元。

#### 十一、子 公 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3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110年 3月31日	
本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企業投資	51.27%	51.27%	51.27%	(1)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GAEL)	企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2)
ACME (Cayman)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3)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	企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3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110年 3月31日	
ACME (MA)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Ferrite)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 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5)
GAEL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越 峰電子(廣州))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 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6)

- (1) ACME (Cayman)於 89 年 6 月 28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孫公司越峰電子(昆山)及 ACME (MA)。
- (2) GAEL 於 87 年 3 月 26 日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孫公司越峰電子(廣州)。
- (3) 越峰電子(昆山)於 89 年 7 月 27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軟性鐵氧磁鐵芯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 (4) ACME (MA)於 79 年 9 月 6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 ACME Ferrite。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透過子公司 ACME (Cayman)取得 ACME (MA)100%股權。
- (5) ACME Ferrite 於 79 年 9 月 21 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軟性鐵氧磁鐵芯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 (6) 越峰電子(廣州)於 93 年 11 月 24 日設立，主要係以產銷軟性鐵氧磁鐵芯及來料加工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與越峰電子(廣州)簽訂去料加工合同，加工後之成品就近供應大陸外銷廠商。

##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 3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110年 3月31日
ACME (Cayman) 及 子公司	\$ 5,950	\$ 1,351	\$ 626,742	\$ 600,101	\$ 577,095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ACME (Cayman) 及其子公司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16,853	\$ 1,085,340	\$ 913,302
非流動資產	986,334	921,855	820,527
流動負債	( 738,935)	( 709,343)	( 501,804)
非流動負債	( 79,112)	( 66,867)	( 49,048)
權益	<u>\$ 1,285,140</u>	<u>\$ 1,230,985</u>	<u>\$ 1,182,977</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58,937	\$ 631,170	\$ 606,555
非控制權益	<u>626,203</u>	<u>599,815</u>	<u>576,422</u>
	<u>\$ 1,285,140</u>	<u>\$ 1,230,985</u>	<u>\$ 1,182,977</u>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u>\$ 361,284</u>	<u>\$ 360,349</u>
本期淨利		\$ 11,688	\$ 854
其他綜合損益		<u>42,467</u>	( 24,559)
綜合損益總額		<u>\$ 54,155</u>	( \$ 23,705)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993	\$ 438
非控制權益		<u>5,695</u>	<u>416</u>
		<u>\$ 11,688</u>	<u>\$ 85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7,767	(\$ 12,155)
非控制權益		<u>26,388</u>	( 11,550)
		<u>\$ 54,155</u>	( \$ 23,705)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451)	(\$ 24,419)
投資活動		( 46,657)	( 3,574)
籌資活動		-	-
匯率變動影響數		<u>9,238</u>	( 9,008)
淨現金流出		<u>(\$ 38,870)</u>	<u>(\$ 37,001)</u>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 27,578</u>	34%	<u>\$ 32,206</u>	34%	<u>\$ 42,758</u>	34%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台聚光電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 台聚光電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46,604	\$ 54,886	\$ 72,331
非流動資產	37,358	44,172	56,600
流動負債	( <u>2,841</u> )	( <u>4,325</u> )	( <u>3,158</u> )
權益	81,121	94,733	125,773
本公司持股比例(%)	<u>34%</u>	<u>34%</u>	<u>34%</u>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27,578</u>	<u>\$ 32,206</u>	<u>\$ 42,758</u>
投資帳面金額	<u>\$ 27,578</u>	<u>\$ 32,206</u>	<u>\$ 42,758</u>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u>\$ 1,175</u>	<u>\$ 3,615</u>
本期淨損	<u>(\$ 13,612)</u>	<u>(\$ 10,915)</u>
綜合損益總額	<u>(\$ 13,612)</u>	<u>(\$ 10,915)</u>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變 動		期 末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匯 率 影 響 數	
土 地	\$ 82,657	\$ -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9,329	-	-	-	-	9,3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1,206,896	-	( 871)	461	34,932	1,241,418
機器設備	2,598,796	21,452	( 58,682)	5,299	78,066	2,644,9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255	576	-	-	468	15,299
其他設備	372,833	1,902	( 614)	2,264	12,271	388,656
成本合計	4,284,766	\$ 23,930	(\$ 60,167)	\$ 8,024	\$ 125,737	4,382,2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改良	8,531	\$ 42	\$ -	\$ -	\$ -	8,573
房屋建築及設備	716,295	12,780	( 109)	-	19,066	748,032
機器設備	1,831,147	28,668	( 56,371)	-	54,909	1,858,35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605	264	-	-	376	12,245
其他設備	301,297	7,191	( 589)	-	9,660	317,559
累計折舊及減損合計	2,868,875	\$ 48,945	(\$ 57,069)	\$ -	\$ 84,011	2,944,762
淨 額	\$1,415,891					\$ 1,437,528

成 本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變 動		期 末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匯 率 影 響 數	
土 地	\$ 82,657	\$ -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9,329	-	-	-	-	9,3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71,686	-	-	4,375	( 6,806)	1,169,255
機器設備	2,544,134	22,595	( 2,341)	7,928	( 20,103)	2,552,21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142	-	-	-	( 318)	15,824
其他設備	374,038	3,597	( 1,455)	1,700	( 2,970)	374,910
成本合計	4,197,986	\$ 26,192	(\$ 3,796)	\$ 14,003	(\$ 30,197)	4,204,1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地改良	8,363	\$ 42	\$ -	\$ -	\$ -	8,405
房屋建築及設備	669,832	12,714	-	-	( 3,053)	679,493
機器設備	1,859,355	27,776	( 2,106)	-	( 14,755)	1,870,2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023	378	-	-	( 254)	12,147
其他設備	311,560	5,932	( 1,362)	-	( 2,268)	313,862
累計折舊及減損合計	2,861,133	\$ 46,842	(\$ 3,468)	\$ -	(\$ 20,330)	2,884,177
淨 額	\$ 1,336,853					\$ 1,320,011

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經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有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	8至20年
房屋建築及設備	
裝潢工程	3至10年
配電、水力工程	10至15年
空調設備	5至15年
辦公主建物	20至50年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3年至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電力、水力系統	10至20年
環保設備	25年
其他	3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 十四、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22,995	\$ 119,775	\$ 97,244
建築物	182	208	286
機器設備	83,362	71,522	51,213
運輸設備	<u>1,279</u>	<u>1,375</u>	<u>1,662</u>
	<u>\$ 207,818</u>	<u>\$ 192,880</u>	<u>\$ 150,405</u>
		111年1月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2,344</u>	<u>\$ 31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973	\$ 757
建築物		26	26
機器設備		3,470	2,040
運輸設備		<u>96</u>	<u>96</u>
		<u>\$ 4,565</u>	<u>\$ 2,919</u>

##### (二) 租賃負債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4,476</u>	<u>\$ 11,539</u>	<u>\$ 9,052</u>
非流動	<u>\$ 71,595</u>	<u>\$ 62,694</u>	<u>\$ 45,205</u>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分別為 1.11%~1.25%、1.11%~1.25% 及 1.2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以供製造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10 年。

使用權資產－土地係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及馬來西亞之土地使用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1,610</u>	<u>\$ 1,61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367)</u>	<u>(\$ 3,98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11 年 3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 3,391 仟元及 2,429 仟元。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 743,690</u>	<u>\$ 729,041</u>	<u>\$ 674,917</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0.90%~2.32%、0.90%~1.88% 及 0.95%~2.8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50,000	\$ 280,000	\$ 23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44)	( 365)	( 237)
	<u>\$ 149,956</u>	<u>\$ 279,635</u>	<u>\$ 229,763</u>

應付短期票券之利率於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0.948%、0.978%~1.108% 及 1.058%~1.078%。

### (三) 長期借款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727,000	\$ 400,000	\$ 340,000
應付商業本票	140,000	240,000	-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197)	( 253)	-
	866,803	639,747	340,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39,803)	( 59,917)	-
	<u>\$ 727,000</u>	<u>\$ 579,830</u>	<u>\$ 340,000</u>
到期年度	112~116	111~115	112~115
利率區間	0.83~0.99%	0.97~1.11%	1.11%

有關擔保借款之質抵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二五。

###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87仟元及60仟元。

### 十七、政府補助

越峰電子（昆山）於95年度與昆山市周市鎮政府協議，承諾自舊址搬遷並增加投資，以獲取周市鎮政府對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礎電力工程之補貼，越峰電子（昆山）將取得之補貼款項認列為長期遞延收入，並隨相關資產之使用一併攤銷。尚未攤銷之遞延收入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金額分別計人民幣7,700仟元（新台幣34,722仟元）、人民幣7,833仟元（新台幣34,055仟元）及人民幣8,230仟元（新台幣35,739仟元）。

合併公司因上述情形及其他各項補助，於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已認列為其他收入之政府補助收入分別為809仟元及898仟元。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82,994</u>	<u>182,994</u>	<u>182,994</u>
已發行股本	<u>\$ 1,829,937</u>	<u>\$ 1,829,937</u>	<u>\$ 1,829,93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1,000 仟股。

###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1%，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 1%。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派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因有待彌補虧損，決議不進行盈餘分配。

本公司 110 年度因有待彌補虧損，111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不進行盈餘分配，惟尚待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 十九、本期淨利

### (一) 折舊及攤銷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945	\$ 46,842
使用權資產	4,565	2,919
其他無形資產	444	461
合計	<u>\$ 53,954</u>	<u>\$ 50,22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405	\$ 41,472
營業費用	8,105	8,289
	<u>\$ 53,510</u>	<u>\$ 49,76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	\$ -
營業費用	357	461
	<u>\$ 444</u>	<u>\$ 461</u>

###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 14,178	\$ 11,031
確定福利計畫	87	60
	14,265	11,091
薪資及獎金等	192,116	194,216
合計	<u>\$ 206,381</u>	<u>\$ 205,30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0,112	\$ 149,870
營業費用	<u>56,269</u>	<u>55,437</u>
	<u>\$ 206,381</u>	<u>\$ 205,307</u>

###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尚有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董事會提報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其他收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政府補助收入	\$ 809	\$ 898
租金收入	369	384
其他	<u>3,334</u>	<u>1,973</u>
	<u>\$ 4,512</u>	<u>\$ 3,255</u>

###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9,158	\$ 25,49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22,154</u> )	( <u>25,745</u> )
淨利益(損失)	<u>\$ 7,004</u>	<u>(\$ 251)</u>



(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58)	(\$ 3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107	( 945)
其他	( 1,417)	( 222)
	<u>(\$ 968)</u>	<u>(\$ 1,486)</u>

(七) 財務成本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40	\$ 177
利息費用	4,785	3,694
	<u>\$ 5,025</u>	<u>\$ 3,871</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539	\$ 6,711
以前年度之調整	400	-
	<u>3,939</u>	<u>6,711</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7,707	5,0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646</u>	<u>\$ 11,72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費用(利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u>\$ 11,953</u>	<u>(\$ 3,459)</u>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四) 子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如下：

1. ACME (Cayman)及 GAEL 因符合其公司設立所在地之相關租稅減免規定，致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無所得稅費用。
2. 越峰電子（廣州）適用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率核備在案，其適用之法定稅率自 25%減少為 15%。
3. 越峰電子（昆山）適用之法定稅率為 25%。
4. ACME (MA)於 105 年起適用當地修正之企業所得稅率 24%。

### 二一、每股盈餘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07</u>	<u>\$ 0.0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07</u>	<u>\$ 0.0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期淨利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12,143</u>	<u>\$ 7,976</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3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2,994</u>	<u>182,994</u>

###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三、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除衍生性工具係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外，其餘帳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1年3月31日

	<u>第 1 級</u>	<u>第 2 級</u>	<u>第 3 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u>          -</u>	\$ <u>      294</u>	\$ <u>          -</u>	\$ <u>      29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u>          -</u>	\$ <u>   1,493</u>	\$ <u>          -</u>	\$ <u>   1,493</u>

##### 110年12月31日

	<u>第 1 級</u>	<u>第 2 級</u>	<u>第 3 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u>          -</u>	\$ <u>   1,025</u>	\$ <u>          -</u>	\$ <u>   1,02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u>          -</u>	\$ <u>      28</u>	\$ <u>          -</u>	\$ <u>      28</u>

##### 110年3月31日

	<u>第 1 級</u>	<u>第 2 級</u>	<u>第 3 級</u>	<u>合 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u>          -</u>	\$ <u>      365</u>	\$ <u>          -</u>	\$ <u>      36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u>          -</u>	\$ <u>   1,283</u>	\$ <u>          -</u>	\$ <u>   1,283</u>

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4	\$ 1,025	\$ 3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418,692	1,567,956	1,324,22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93	28	1,2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204,600	2,150,629	1,543,77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與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

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外幣淨部位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八。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升值／貶值3%時，合併公司於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前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146仟元及14,182仟元。

合併公司匯率波動差異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且尚未進行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

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70,660	\$ 529,241	\$ 517,553
— 金融負債	536,027	653,868	845,02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74,012	138,220	83,107
— 金融負債	1,310,493	1,068,788	453,917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對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利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1,421 仟元及 464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

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不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大陸地區，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76%、78% 及 75%。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估計之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 年 3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362,741	\$ -
租賃負債	1.21	15,360	73,732
浮動利率工具	0.94	600,724	746,108
固定利率工具	0.94	450,098	-
		<u>\$ 1,428,923</u>	<u>\$ 819,84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369,023	\$ 9,351
租賃負債	1.23	12,306	64,726
浮動利率工具	1.23	488,959	579,830
固定利率工具	0.97	579,635	-
		<u>\$ 1,449,923</u>	<u>\$ 653,907</u>

110 年 3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242,102	\$ 9,165
租賃負債	1.25	9,080	47,994
浮動利率工具	1.47	113,917	34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04	790,763	-
		<u>\$ 1,155,862</u>	<u>\$ 397,159</u>

(2) 融資額度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1,033,690	\$ 1,249,041	\$ 904,917
— 未動用金額	<u>1,817,131</u>	<u>1,329,841</u>	<u>1,054,438</u>
	<u>\$ 2,850,821</u>	<u>\$ 2,578,882</u>	<u>\$ 1,959,355</u>
<u>有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727,000	\$ 400,000	\$ 340,000
— 未動用金額	<u>273,000</u>	<u>-</u>	<u>60,000</u>
	<u>\$ 1,0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二四、關係人交易

台聚公司對本公司之營運具有控制力，故台聚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於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台聚公司本身及透過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綜合持股比例皆為 44.7%。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母 公 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兄 弟 公 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兄 弟 公 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兄 弟 公 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兄 弟 公 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兄 弟 公 司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	關 聯 企 業

(二) 銷 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 124	\$ -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銷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60 天，向關係人銷貨之相關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 1,175	\$ 3,432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進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25 天，向關係人進貨之相關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 -	\$ 65	\$ -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名 稱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順昶公司	\$ 1,466	\$ 722	\$ -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	289	265
		<u>\$ 1,466</u>	<u>\$ 1,011</u>	<u>\$ 265</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名 稱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 928</u>	<u>\$ 1,104</u>	<u>\$ 1,823</u>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758	\$ 1,016	\$ 739
	兄弟公司			
	台聚管顧	223	78	256
	亞聚公司	48	35	35
	順昶公司	6	6	-
	華夏公司	1	3	3
		<u>\$ 1,036</u>	<u>\$ 1,138</u>	<u>\$ 1,033</u>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管理服務費收入	兄弟公司		
(帳列其他收入)	順昶公司	<u>\$ 1,252</u>	<u>\$ -</u>
管理服務費支出	兄弟公司		
(帳列營業費用)	台聚管顧	<u>\$ 4,067</u>	<u>\$ 2,137</u>
租金支出	母 公 司		
(帳列營業費用)	台聚公司	\$ 770	\$ 745
	兄弟公司		
	亞聚公司	69	50
		<u>\$ 839</u>	<u>\$ 795</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金按月計收，並依約定價格按月支付。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729	\$ 4,607
退職後福利	41	54
	<u>\$ 3,770</u>	<u>\$ 4,66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天然氣用量之保證金：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 6,000	\$ 6,000	\$ 3,000
活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2,255	2,171	2,171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47	14,888	15,0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 價值)	<u>140,020</u>	<u>142,725</u>	<u>146,328</u>
	<u>\$ 163,422</u>	<u>\$ 165,784</u>	<u>\$ 166,527</u>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合約承諾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50,048 仟元、36,523 仟元及 37,286 仟元。

二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越峰電子(昆山)應當地政府防疫之要求自 111 年 4 月 6 日開始停工，經提出復工申請，已於 111 年 4 月 28 日獲准復工。

##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3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 元 )	功能性貨幣 ( 仟元 )	新 台 幣 ( 仟元 )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299	28.6250 (美 金：新台幣)	\$ 352,070	\$ 352,070
美 金	4,241	6.3481 (美 金：人民幣)	26,923	121,400
美 金	4,090	4.3796 (美 金：馬 幣)	17,911	117,068
人 民 幣	8,895	4.5092 (人民幣：新台幣)	40,109	40,10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782	28.6250 (美 金：新台幣)	51,015	51,015
美 金	10,916	6.3481 (美 金：人民幣)	69,293	312,458
美 金	1,940	4.3796 (美 金：馬 幣)	8,498	55,545
人 民 幣	24,401	4.5092 (人民幣：新台幣)	110,028	110,028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 元 )	功能性貨幣 ( 仟元 )	新 台 幣 ( 仟元 )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990	27.6800 (美 金：新台幣)	\$ 331,888	\$ 331,888
美 金	4,544	6.3757 (美 金：人民幣)	28,972	125,782
美 金	4,570	4.3556 (美 金：馬 幣)	19,906	126,505
人 民 幣	14,836	4.3415 (人民幣：新台幣)	64,411	64,41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478	27.6800 (美 金：新台幣)	68,600	68,600
美 金	9,857	6.3757 (美 金：人民幣)	62,847	272,850
美 金	1,209	4.3556 (美 金：馬 幣)	5,265	33,462
人 民 幣	20,782	4.3415 (人民幣：新台幣)	90,223	90,223

110年3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 元 )	功能性貨幣 ( 仟元 )	新 台 幣 ( 仟元 )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7,188	28.5350 (美 金：新台幣)	\$ 490,471	\$ 490,471
美 金	3,237	6.5713 (美 金：人民幣)	21,271	92,367
美 金	4,490	4.3416 (美 金：馬 幣)	19,493	128,116
人 民 幣	21,433	4.3424 (人民幣：新台幣)	93,070	93,07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55	28.5350 (美 金：新台幣)	38,658	38,658
美 金	6,057	6.5713 (美 金：人民幣)	39,803	172,839
美 金	936	4.3416 (美 金：馬 幣)	4,065	26,717
人 民 幣	32,650	4.3424 (人民幣：新台幣)	141,778	141,778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外幣兌換淨損益 (已實現及未實現) 分別為利益 7,004 仟元及損失 25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 三十、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所提供之產品主要類別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包括：(一)被動元件—從事鐵氧磁鐵芯及鐵氧磁鐵粉之生產及銷售業務；(二)碳化矽—從事碳化矽之生產及銷售業務；(三)其他—未達揭露門檻之營運部門。

##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被動元件	\$ 703,432	\$ 670,171	\$ 45,007	\$ 59,381
碳化矽	25,784	8,427	7,287	( 2,435)
其 他	-	-	( 1,335)	( 7,673)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729,216</u>	<u>\$ 678,598</u>	50,959	49,273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 23,749)	( 24,736)
利息收入			1,634	2,575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7,004	( 251)
財務成本			( 5,025)	( 3,871)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084)	( 1,942)
稅前淨利			<u>\$ 29,739</u>	<u>\$ 21,048</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部門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外幣兌換利益(損失)、財務成本及其他營業外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 2,092,493	\$ 500,938 (美金 17,500 仟元)	\$ 500,938 (美金 17,500 仟元)	\$ 214,688 (美金 7,500 仟元)	無	35.91%	\$ 2,789,990	Y	N	Y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2,092,493	85,875 (美金 3,000 仟元)	85,875 (美金 3,000 仟元)	-	無	6.16%	2,789,990	Y	N	Y	
		ACME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92,493	229,000 (美金 8,000 仟元)	229,000 (美金 8,000 仟元)	229,000 (美金 8,000 仟元)	無	16.42%	2,789,990	Y	N	N	

註一：採用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0% 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 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金額係按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含加工費)	\$ 103,977	32%	55 天	\$ -	-	(\$ 110,023)	44%	註二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含加工費)	( 103,977)	38%	55 天	-	-	110,023	34%	註二

註一：本公司與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之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10,023	6.25	\$ -	—	\$ -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註二：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二)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損)益(註三)	本 期 認 列 之 投資(損)益(註三)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本公司	ACME (Cayman)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企業投資	\$ 605,182	\$ 605,182	25,621,692	51.27%	\$ 682,435	\$ 11,688 (USD 418 仟元)	\$ 2,103 (USD 75 仟元)	註一
	GAEL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669,072	669,072	20,800,000	100%	1,044,768	5,158	3,492	註一
	台聚光電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藍寶石單晶製造 及銷售	646,200	646,200	22,064,224	34.00%	27,578	( 13,612)	( 4,628)	
ACME (Cayman)	ACME (MA)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企業投資	340,380 (USD 11,891 仟元)	340,380 (USD 11,891 仟元)	42,600,000	100%	646,373 (USD 22,581 仟元)	5,813 (MYR 908 仟元)	5,813 (MYR 908 仟元)	註一
ACME (MA)	ACME Ferrite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磁鐵芯 製造及銷售	248,133 (MYR 37,964 仟元)	248,133 (MYR 37,964 仟元)	9,120,000	100%	636,591 (MYR 97,398 仟元)	5,948 (MYR 929 仟元)	5,948 (MYR 929 仟元)	註一

註一：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金額係按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三：金額係按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計算。

註四：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六)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五)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註三、五及七)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六及七)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匯出	收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越峰電子(昆山)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 879,503 (USD 30,725 仟元)	透過 ACME (Cayman) 間接投資。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	\$ -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7,776 (RMB 1,764 仟元)	51.27%	\$ 3,987 (RMB 904 仟元)	\$ 443,937 (RMB 98,451 仟元)	\$ -
越峰電子(廣州)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549,600 (USD 19,200 仟元)	透過 GAEL 間接投資。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	-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5,227 (RMB 1,186 仟元)	100%	5,227 (RMB 1,186 仟元)	1,023,641 (RMB 227,012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93,864 (USD30,344 仟元) (註二及註六)	\$1,048,620 (USD36,633 仟元) (註二及註六)	\$ - (註一)

註一：依據經濟部投審會 97.08.29 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本公司為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註二：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因而增加之美金 6,289 仟元。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四：係依原始投資之匯率計算。

註五：係依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計算。

註六：係依 111 年 3 月底之匯率計算。

註七：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銷貨收入	\$ 82,670	進、銷貨皆為 55 天	11.34%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銷貨收入	39,832	進、銷貨皆為 55 天	5.46%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銷貨收入	4,530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62%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銷貨成本	14,151	進、銷貨皆為 55 天	1.94%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銷貨成本	625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9%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銷貨成本	1,03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14%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加工費(帳列銷貨成本)	103,352	—	14.17%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權利金收入	7,161	—	0.98%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背書保證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655	—	0.09%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368	進、銷貨皆為 55 天	2.16%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31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30%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6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5%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253	—	0.58%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3	—	0.01%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9	—	0.01%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813	—	0.17%
0	本公司	GAEL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0	—	0.01%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10,02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2.45%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8,732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42%
0	本公司	ACME Ferrite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953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4%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41	—	0.03%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收入	22,139	進、銷貨皆為 55 天	3.04%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成本	4,840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66%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269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41%
3	越峰電子(昆山)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795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6%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銷貨收入	37,161	進、銷貨皆為 55 天	5.10%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銷貨成本	2,005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27%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219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78%
3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534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1%
3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廣州)	3	銷貨收入	2,520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35%
3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廣州)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72	進、銷貨皆為 55 天	0.06%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49,250,733	26.91%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924,242	9.2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九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9號8樓

電話：(02)27980337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0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0~54		二三
(八) 質押之資產	54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5~56		二六~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58~61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62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6~60, 63		二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57, 64		二八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78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

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鐵氧磁鐵芯及鐵粉之生產與銷售，其中中國地區部分客戶之規模及營業變異性大，對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淨額為 243,845 仟元，佔營業收入之 23.7%，故本會計師將前述客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對於公司銷貨交易之相關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進行了解，並且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況。
2. 取得該等客戶之銷貨收入交易明細，抽核客戶原始訂單、出貨資料、客戶簽收文件等銷貨收入認列之相關憑證，以及實際收款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3. 檢視期後明細是否有鉅額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吳世宗



會計師

邱政俊

邱政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2 日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24,733	5	\$ 114,447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438	-	762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四)	5,800	-	5,800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九)	114	-	15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九)	170,206	6	199,03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二三)	47,492	2	48,883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	393	-	31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三)	217,215	8	200,031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357	-	233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212,488	8	232,482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484	-	12,88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94,720	29	815,030	31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1,560,930	58	1,486,554	5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二及二四)	268,707	10	283,660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1,759	-	220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1,701	-	65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52,041	2	57,592	2
1915	預付設備款	26,760	1	23,83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四)	3,100	-	3,1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14,998	71	1,855,610	6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709,718	100	\$ 2,670,640	100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513,500	19	\$ 514,000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附註十四)	229,774	8	179,948	7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4,528	1	26,523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154,464	6	139,025	5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三)	51,801	2	46,30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376	-	22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31	-	3,22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85,274	36	909,252	34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四)	340,000	13	439,77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65,136	2	43,290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1,387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20,533	1	25,83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4	-	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27,080	16	508,916	19
2XXX	負債總計	1,412,354	52	1,418,168	53
	<b>權益 (附註四、十五、十六及十七)</b>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9,937	68	1,829,937	69
3200	資本公積	-	-	2,371	-
3350	待彌補虧損	( 380,877 )	( 14 )	( 416,464 )	( 16 )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1,696 )	( 6 )	( 163,372 )	( 6 )
3XXX	權益總計	1,297,364	48	1,252,472	47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2,709,718	100	\$ 2,670,64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主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損失）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1,027,631	100	\$ 988,889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四）	667	-	10,625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26,964	100	978,264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十五、十八及二三）	859,657	84	848,819	86
5900	營業毛利	167,307	16	129,445	14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及二三）	1,480	-	1,706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68,787	16	131,151	14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五、十八、二三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31,760	3	29,167	3
6200	管理費用	82,360	8	87,89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1,427	6	59,152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5,547	17	176,217	18
6500	其他營業費損（附註四、五及十二）	-	-	( 16,311)	( 2)
6900	營業淨損	( 6,760)	( 1)	( 61,377)	(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十八、二三及二七）	28,035	3	36,230	4
7120	權利金收入（附註二三）	13,475	1	11,52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七及十八）	( 9,792)	( 1)	( 14,153)	(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30	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十八)	(\$ 24,064)	( 2)	(\$ 7,950)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58,377	6	( 68,259)	(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6,031	7	( 42,610)	( 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59,271	6	( 103,987)	( 1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十九)	( 25,878)	( 3)	377	-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33,393	3	( 103,610)	(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十五)	( 221)	-	( 3,487)	-
8349	與不重分類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十九)	44	-	697	-
		( 177)	-	( 2,79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14,595	1	( 51,248)	(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十九)	( 2,919)	-	10,250	1
		11,676	1	( 40,998)	( 4)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11,499	1	( 43,788)	(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4,892	4	(\$ 147,398)	( 15)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0.18		(\$ 0.57)	
9850	稀 釋	\$ 0.18		(\$ 0.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六及十七) 發行股數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六及十七)	待彌補虧損 (附註四、十五及十六)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	權益總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2,430,743	\$ 1,824,307	\$ 3,384	(\$ 310,064)	(\$ 122,374)	\$ 1,395,253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103,610)	-	( 103,610)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90)	( 40,998)	( 43,788)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6,400)	( 40,998)	( 147,398)
K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563,000	5,630	( 1,013)	-	-	4,617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2,993,743	1,829,937	2,371	( 416,464)	( 163,372)	1,252,472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371)	2,371	-	-
D1	109 年度淨利	-	-	-	33,393	-	33,393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	11,676	11,499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3,216	11,676	44,892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	(\$ 380,877)	(\$ 151,696)	\$ 1,297,3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淨損）	\$ 59,271	(\$ 103,98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423	39,942
A20200	攤銷費用	970	1,62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324	( 794)
A20900	財務成本	13,192	14,640
A21200	利息收入	( 7,095)	( 9,86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58,377)	68,25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損失	( 230)	105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1,855)	( 18,694)
A23800	減損損失	-	16,311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1,480)	( 1,706)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2,236	10,85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39	1,031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32,836	21,7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減少 （增加）	9,878	( 7,675)
A31200	存貨減少	31,849	126,8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2,596)	10,472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增加（減少）	21,456	( 145,23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增 加	4,456	1,7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2,394)	2,36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5,520)	( 5,7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3,383	22,1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192	9,96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253)	(\$ 14,26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480)	( 1,3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5,842</u>	<u>16,49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增資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 30,396)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76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 23,264)	( 54,98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94	53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2,018)	-
B05800	關係人新增借款	( 30,066)	-
B05900	關係人償還借款	-	21,50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9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54,678)</u>	<u>( 63,14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500)	57,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40,000	2,1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040,000)	( 2,2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378)	( 583)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61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50,878)</u>	<u>61,03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286	14,38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4,447</u>	<u>100,06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4,733</u>	<u>\$ 114,4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係由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於 80 年 9 月 5 日投資設立，並於 83 年 12 月 1 日開始生產及銷售等主要營業活動。

本公司之產品屬於電感類被動元件，主要營業項目為鐵氧磁鐵芯、鐵氧磁鐵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自 96 年度起，新增藍寶石晶棒及其他有關晶體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惟本公司已於 99 年 10 月將藍寶石單晶業務分割讓與新設立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經營。106 年 6 月台聚光電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減少，而喪失對其控制能力。

本公司股票自 94 年 2 月 17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本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各季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本公司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

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二。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二。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本公司之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且無客戶合約之對價未計入交易價格中，故適用實務權宜作法而無須對履約義務揭露(1)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尚未滿足或部分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之彙總金額，以及(2)預期何時認列為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各個期間內對產品之需求及過去經驗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43	\$ 1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167	34,312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106,423</u>	<u>79,990</u>
	<u>\$ 124,733</u>	<u>\$ 114,44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0.001%~0.35%	0.001%~2.40%
銀行定期存款	0.10%~2.70%	0.10%~2.9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438</u>	<u>\$ 762</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109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	110.01.22-	110.02.22			USD	1,300/	NTD	36,964				
<u>108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	109.01.22-	109.03.23			USD	2,530/	NTD	76,454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質抵押</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u>\$ 5,800</u>	<u>\$ 5,800</u>

上述資產係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1.045%	1.045%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四。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114</u>	<u>\$ 152</u>
應收帳款	\$173,909	\$202,740
減：備抵損失	( <u>3,703</u> )	( <u>3,703</u> )
應收帳款淨額	<u>\$170,206</u>	<u>\$199,037</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約為30天至150天，因授信期間較短故不予計息。

本公司為控管信用風險，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個別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決定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此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53,093	\$ 9,823	\$ 10,993	\$ 173,90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 <u>2,181</u> )	( <u>1,462</u> )	( <u>60</u> )	( <u>3,703</u> )
攤銷後成本	<u>\$ 150,912</u>	<u>\$ 8,361</u>	<u>\$ 10,933</u>	<u>\$ 170,206</u>

108年12月31日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81,512	\$ 13,321	\$ 7,907	\$ 202,7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 <u>2,777</u> )	( <u>923</u> )	( <u>3</u> )	( <u>3,703</u> )
攤銷後成本	<u>\$ 178,735</u>	<u>\$ 12,398</u>	<u>\$ 7,904</u>	<u>\$ 199,037</u>

另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60天以下	\$ 113,292	\$ 120,268
61至90天	36,975	45,517
91天以上	<u>23,642</u>	<u>36,955</u>
合計	<u>\$ 173,909</u>	<u>\$ 202,74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3,703</u>	<u>\$ 3,703</u>

#### 十、存貨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製成品	\$101,493	\$113,873
在製品	54,428	75,816
原物料	<u>56,567</u>	<u>42,793</u>
	<u>\$212,488</u>	<u>\$232,482</u>

109及108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859,657仟元及848,819仟元。

109 及 108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1,855 仟元及 18,694 仟元。

####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514,461	\$ 1,418,899
投資關聯企業	<u>46,469</u>	<u>67,655</u>
	<u>\$ 1,560,930</u>	<u>\$ 1,486,554</u>

##### (一) 投資子公司

子 公 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 617,297	51.27%	\$ 613,214	51.27%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GAEL)	897,164	100%	805,262	100%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ACME (BVI))	<u>-</u>	-	<u>423</u>	100%
	<u>\$ 1,514,461</u>		<u>\$ 1,418,899</u>	

本公司於 90 年 8 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對大陸投資，經由設立 ACME (Cayman)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截至 109 年底止，本公司已轉投資 ACME (Cayman)計 605,182 仟元（美金 18,336 仟元），其中 374,188 仟元（美金 11,144 仟元）已用於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及附表六。

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透過 ACME (Cayman)取得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100%股權，購併方式以現金及發行新股為之，所需之資金由本公司現金增資 ACME (Cayman)支應。截至 109 年底，本公司透過 ACME (Cayman)累計投資 ACME (MA)金額為 195,579 仟元（美金 6,089 仟元）。

本公司於 93 年 9 月起經投審會核准，經由 GAEL 陸續轉投資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108 年度增資 GAEL 美金 1,000 仟元，截至 109 年底累計投資 GAEL 之金額為 669,072 仟元（美金 20,800 仟元），其中 619,676 仟元（美金 19,200 仟元）已用以轉投資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及附表六。

ACME (BVI)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ACME (BVI)並已於109年6月清算完結。

(二) 投資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台聚光電	\$ 46,469	34%	\$ 67,655	34%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109及108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台聚光電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

台聚光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79,107	\$ 105,740
非流動資產	62,669	97,558
流動負債	( 5,088)	( 4,290)
權益	136,688	199,008
本公司持股比例	34%	34%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46,469	\$ 67,655
投資帳面金額	\$ 46,469	\$ 67,655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9,202	\$ 7,647
本年度淨損	(\$ 62,320)	(\$ 110,824)
綜合損益總額	(\$ 62,320)	(\$ 110,824)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年底餘額
<u>成本</u>					
土地	\$ 82,657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9,330	-	-	-	9,33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9,551	-	( 614)	4,982	273,919
機器設備	426,098	-	( 4,020)	15,812	437,8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07	-	-	-	607
其他設備	<u>67,712</u>	<u>-</u>	<u>-</u>	<u>660</u>	<u>68,372</u>
成本合計	<u>855,955</u>	<u>\$ -</u>	<u>(\$ 4,634)</u>	<u>\$ 21,454</u>	<u>872,77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土地改良	8,195	\$ 168	\$ -	\$ -	8,363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2,118	10,659	( 614)	-	212,163
機器設備	298,104	23,408	( 3,656)	-	317,85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3	101	-	-	354
其他設備	<u>63,625</u>	<u>1,707</u>	<u>-</u>	<u>-</u>	<u>65,33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合計	<u>572,295</u>	<u>\$ 36,043</u>	<u>(\$ 4,270)</u>	<u>\$ -</u>	<u>604,068</u>
淨額	<u>\$ 283,660</u>				<u>\$ 268,707</u>

	108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年底餘額
<u>成本</u>					
土地	\$ 82,657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9,330	-	-	-	9,33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5,977	-	( 955)	4,529	269,551
機器設備	396,641	-	( 21,572)	51,029	426,098
交通及運輸設備	607	-	-	-	607
其他設備	<u>67,294</u>	<u>-</u>	<u>( 582)</u>	<u>1,000</u>	<u>67,712</u>
成本合計	<u>822,506</u>	<u>\$ -</u>	<u>(\$ 23,109)</u>	<u>\$ 56,558</u>	<u>855,95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土地改良	8,027	\$ 168	\$ -	\$ -	8,195
房屋建築及設備	184,711	18,362	( 955)	-	202,118
機器設備	283,957	35,076	( 20,929)	-	298,1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2	101	-	-	253
其他設備	<u>62,209</u>	<u>1,998</u>	<u>( 582)</u>	<u>-</u>	<u>63,62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合計	<u>539,056</u>	<u>\$ 55,705</u>	<u>(\$ 22,466)</u>	<u>\$ -</u>	<u>572,295</u>
淨額	<u>\$ 283,450</u>				<u>\$ 283,660</u>

本公司於 108 年度針對已閒置不符生產需求之房屋建築及設備、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認列減損損失 16,311 仟元，帳列其他營業費損項下。該等設備之可回收價值係依估計之處分價值扣除處分成本決定，其估計之處分價值係屬第 3 等級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	8 至 20 年
房屋建築及設備	
裝潢工程	3 至 10 年
配電、水力工程	10 至 15 年
空調設備	5 至 15 年
辦公主建物	25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電力、水力系統	10 至 20 年
環保設備	25 年
其    他	3 至 10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 十三、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	\$ 85
運輸設備	1,759	135
	<u>\$ 1,759</u>	<u>\$ 220</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919</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85	\$ 85
運輸設備	295	463
	<u>\$ 380</u>	<u>\$ 548</u>

####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76</u>	<u>\$ 222</u>
非流動	<u>\$ 1,387</u>	<u>\$ -</u>



截至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皆為 1.2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以供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 ~ 5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4,247</u>	<u>\$ 3,88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645</u>	<u>\$ 4,442</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皆為 1,760 仟元。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513,500</u>	<u>\$514,000</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09 及 108 年底分別為 1.03%~1.13% 及 1.10%~1.2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230,000	\$18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u>226</u> )	( <u>52</u> )
	<u>\$229,774</u>	<u>\$179,948</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貼 現 率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125	\$ 79,875	1.05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69	99,931	1.058%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50,000</u>	<u>32</u>	<u>49,968</u>	1.098%
	<u>\$ 230,000</u>	<u>\$ 226</u>	<u>\$ 229,774</u>	

108年12月3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貼現率
應付商業本票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13	\$ 79,987	1.18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39	99,961	1.188%
	<u>\$ 180,000</u>	<u>\$ 52</u>	<u>\$ 179,948</u>	

(三)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340,000	\$340,000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 230 )
	<u>\$340,000</u>	<u>\$439,770</u>
到期年度	111	110~111
利率區間	1.11%	1.30%~1.53%

有關擔保借款之質抵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二四。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841	\$ 46,39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4,308 )	( 20,567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0,533</u>	<u>\$ 25,8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年1月1日餘額	\$ 46,399	(\$ 20,567)	\$ 25,83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348	(176)	172
認列於損益	486	(176)	3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09)	(709)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1	-	21
—財務假設變動	1,233	-	1,233
—經驗調整	(324)	-	(32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30	(709)	221
雇主提撥	-	(5,830)	(5,830)
福利支付	(2,974)	2,974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4,841	(\$ 24,308)	\$ 20,533
108年1月1日餘額	\$ 49,216	(\$ 21,107)	\$ 28,10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39	-	239
利息費用(收入)	553	(273)	280
認列於損益	792	(273)	51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54)	(654)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83	-	183
—財務假設變動	1,954	-	1,954
—經驗調整	2,004	-	2,00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141	(654)	3,487
雇主提撥	-	(6,283)	(6,283)
福利支付	(7,750)	7,750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6,399	(\$ 20,567)	\$ 25,83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0%	0.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233)	(\$ 1,316)
減少 0.25%	\$ 1,280	\$ 1,36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237	\$ 1,325
減少 0.25%	(\$ 1,198)	(\$ 1,2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770	\$ 5,8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1 年	11.5 年

## 十六、權益

### (一) 股本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2,994</u>	<u>182,994</u>
已發行股本	<u>\$ 1,829,937</u>	<u>\$ 1,829,93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1,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員工認股權 執行	<u>\$ -</u>	<u>\$ 2,371</u>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1%，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 1%。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派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八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因有待彌補虧損，決議不進行盈餘分配。

本公司 109 年度因有待彌補虧損，110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擬議不進行盈餘分配，惟尚待預計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並未新增發行員工認股權，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8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563	\$ 8.2
本期行使	(563)	8.2
期末流通在外	-	-
期末可行使	-	-

上述員工認股權已於 108 年度全數執行完畢，且已無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

## 十八、本年淨利（淨損）

### （一）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043	\$ 39,394
使用權資產	380	548
無形資產	970	1,629
合計	<u>\$ 37,393</u>	<u>\$ 41,57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016	\$ 25,614
營業費用	10,407	14,328
	<u>\$ 36,423</u>	<u>\$ 39,94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970</u>	<u>\$ 1,629</u>

### （二）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 6,832	\$ 6,298
確定福利計畫	310	519
	7,142	6,817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171,496	162,724
合計	<u>\$178,638</u>	<u>\$169,54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0,623	\$ 70,201
營業費用	108,015	99,340
	<u>\$178,638</u>	<u>\$169,541</u>

### （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底均尚有待彌補虧損，是以皆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因有待彌補虧損，經提報 110 年 3 月 4 日及 109 年 3 月 4 日舉行之董事會，不分派 109 及 108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董事會提報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0,477	\$ 30,66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54,541)	( 38,616)
淨 損 益	<u>(\$ 24,064)</u>	<u>(\$ 7,950)</u>

(五)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收入	\$ 7,095	\$ 9,868
其 他	<u>20,940</u>	<u>26,362</u>
	<u>\$ 28,035</u>	<u>\$ 36,230</u>

(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	(\$ 13,180)	(\$ 14,608)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2)	( 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230	( 1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利益	3,041	481
其 他	<u>129</u>	<u>111</u>
	<u>(\$ 9,792)</u>	<u>(\$ 14,153)</u>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 1,356</u>	<u>\$ 1,161</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4,522	( 3,3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1,813</u>
	<u>24,522</u>	<u>( 1,53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 益）	<u>\$ 25,878</u>	<u>(\$ 37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59,271	(\$103,987)
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11,854	(\$ 20,797)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以調整之 項目	4,237	7,50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431	9,944
權利金收入扣繳稅款	1,356	1,16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u>-</u>	<u>1,81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 益）	<u>\$ 25,878</u>	<u>(\$ 37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利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 2,919)	\$ 10,250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44</u>	<u>697</u>
	<u>(\$ 2,875)</u>	<u>\$ 10,94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57</u>	<u>\$ 23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237	\$ 60	\$ -	\$ 29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924	( 2,680)	-	6,244
應付休假給付	1,242	240	-	1,4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982	-	44	7,026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未實現銷貨利益	\$ 572	(\$ 296)	\$ -	\$ 27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675	-	( 2,919)	10,756
	31,632	( 2,676)	( 2,875)	26,081
虧損扣抵	25,960	-	-	25,960
	<u>\$ 57,592</u>	<u>(\$ 2,676)</u>	<u>(\$ 2,875)</u>	<u>\$ 52,04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	\$ 38,496	\$ 20,682	\$ -	\$ 59,178
其 他	4,794	1,164	-	5,958
	<u>\$ 43,290</u>	<u>\$ 21,846</u>	<u>\$ -</u>	<u>\$ 65,136</u>

###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82	\$ 55	\$ -	\$ 23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664	( 3,740)	-	8,924
應付休假給付	1,048	194	-	1,24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285	-	697	6,982
未實現銷貨利益	911	( 339)	-	57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425	-	10,250	13,675
其 他	6	( 6)	-	-
	24,521	( 3,836)	10,947	31,632
虧損扣抵	25,960	-	-	25,960
	<u>\$ 50,481</u>	<u>(\$ 3,836)</u>	<u>\$ 10,947</u>	<u>\$ 57,59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	\$ 44,614	(\$ 6,118)	\$ -	\$ 38,496
其 他	4,050	744	-	4,794
	<u>\$ 48,664</u>	<u>(\$ 5,374)</u>	<u>\$ -</u>	<u>\$ 43,290</u>

###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18,642	\$ 18,642
115 年度到期	43,473	43,473
116 年度到期	898,935	898,935
118 年度到期	33,260	33,260
119 年度到期	46,637	-
	<u>\$ 1,040,947</u>	<u>\$ 994,310</u>

(六) 未使用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核定情形</u>	<u>最後扣抵年度</u>
\$ 53,266	核定數	112 年
31,693	核定數	113 年
63,480	核定數	114 年
43,473	核定數	115 年
898,935	核定數	116 年
33,260	申報數	118 年
46,637	預估數	119 年
<u>\$ 1,170,744</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u>\$ 0.18</u>	<u>(\$ 0.57)</u>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u>\$ 0.18</u>	<u>(\$ 0.5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淨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淨損）	<u>\$ 33,393</u>	<u>(\$ 103,610)</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2,994</u>	<u>182,871</u>

本公司 108 年為虧損，因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之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列入計算。

##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除衍生性工具係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外，其餘帳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438	\$ -	\$ 438

#####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762	\$ -	\$ 762

109及108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438	\$ 7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1)	569,053	571,76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324,091	1,345,59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與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3% 時，本公司於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1,790 仟元，108 年度之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 11,296 仟元。

本公司匯率波動差異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且尚未進行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14,583	\$268,670
— 金融負債	745,037	574,17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3,934	28,571
— 金融負債	340,000	559,770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對本公司 109 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630 仟元，108 之稅前虧損將增加／減少 2,656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大陸地區，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約佔總應收帳款之 78% 及 85%。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不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 109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208,440	\$ 1,277
租賃負債	1.25	396	1,419
浮動利率工具	1.11	-	34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08	<u>743,274</u>	<u>-</u>
		<u>\$ 952,110</u>	<u>\$ 342,696</u>

####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85,534	\$ 2,879
租賃負債	1.25	222	-
浮動利率工具	1.32	120,000	439,770
固定利率工具	1.16	<u>573,948</u>	<u>-</u>
		<u>\$ 879,704</u>	<u>\$ 442,649</u>



##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743,500	\$ 794,000
— 未動用金額	<u>816,500</u>	<u>817,000</u>
	<u>\$ 1,560,000</u>	<u>\$ 1,611,00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u>\$ 340,000</u>	<u>\$ 340,000</u>

## 二三、關係人交易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對本公司之營運具有控制力，故台聚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台聚公司本身及透過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綜合持股比例皆為44.7%。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聚公司	母 公 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兄 弟 公 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兄 弟 公 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兄 弟 公 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兄 弟 公 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兄 弟 公 司
ACME (Cayman)	子 公 司
GAEL	子 公 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ACME Ferrite)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台聚光電	關 聯 企 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越峰電子(昆山)	\$ 144,522	\$ 97,959
	越峰電子(廣州)	100,974	106,741
	ACME Ferrite	<u>16,533</u>	<u>20,725</u>
		<u>\$ 262,029</u>	<u>\$ 225,425</u>

(三) 進貨及加工費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 公 司		
越峰電子(廣州)	\$ 364,193	\$ 361,551
越峰電子(昆山)	67,923	54,005
ACME Ferrite	2,406	2,565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7,181</u>	<u>3,009</u>
	<u>\$ 441,703</u>	<u>\$ 421,130</u>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進貨及銷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55 天，與關聯企業之進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25 天，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底銷貨予子公司之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分別為 4,113 仟元及 5,593 仟元。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帳列採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四) 應收帳款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越峰電子(廣州)	\$ 13,769	\$ 24,634
	越峰電子(昆山)	31,073	21,969
	ACME Ferrite	<u>2,650</u>	<u>2,280</u>
		<u>\$ 47,492</u>	<u>\$ 48,883</u>

## (五) 應付帳款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越峰電子(廣州)	\$ 132,306	\$ 115,276
	越峰電子(昆山)	19,960	21,964
	ACME Ferrite	549	173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u>1,649</u>	<u>1,612</u>
		<u>\$ 154,464</u>	<u>\$ 139,025</u>

## (六) 對關係人保證及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ACME (CAYMAN)	<u>\$ 199,360</u>	<u>\$ 179,880</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ACME (CAYMAN)	\$ 5,353	\$ 6,517
	GAEL	-	760
		<u>\$ 5,353</u>	<u>\$ 7,277</u>
背書保證收入	子 公 司		
	ACME (CAYMAN)	<u>\$ 671</u>	<u>\$ 718</u>

本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子公司之利率 109 及 108 年底為 1.22038%-3.68375% 及 2.8985%-3.70663%。

##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1. 管理服務費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1,637	\$ 6,386
	兄弟公司		
	台聚管顧	<u>8,263</u>	<u>10,020</u>
		<u>\$ 9,900</u>	<u>\$ 16,406</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2. 租金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兄弟公司	\$ 3,026 <u>301</u> <u>\$ 3,327</u>	\$ 3,088 <u>277</u> <u>\$ 3,365</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金按月計收，並依約定價格按月支付。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3. 其他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兄 弟 公 司 順昶公司	<u>\$ 645</u>	<u>\$ 610</u>

	109年度	108年度
4. 權利金收入 越峰電子(昆山)	<u>\$ 13,475</u>	<u>\$ 11,522</u>

本公司與子公司新訂立技術授權合同，由本公司授予子公司商標使用權，並依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淨額計提1%權利金，另協助子公司開發新產品，並依照新產品銷售收入淨額計提5%之報酬，兩項權利金合計以主要營業收入淨額之2%為限，逐年收取權利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5. 其他應收款		
越峰電子(昆山)	\$ 12,351	\$ 10,017
ACME (CAYMAN)	4,863	8,806
ACME Ferrite	-	592
越峰電子(廣州)	77	206
台聚光電	<u>564</u>	<u>530</u>
	<u>\$ 17,855</u>	<u>\$ 20,151</u>

上述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墊費、收取權利金及背書保證費等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6. 其他應付款項		
母 公 司	\$ 1,176	\$ 2,582
子 公 司	25	450
兄 弟 公 司	<u>117</u>	<u>84</u>
	<u>\$ 1,318</u>	<u>\$ 3,116</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主係尚未支付之管理服務費及租金。

	109年度	108年度
7. 管理服務費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ACME (CAYMAN)	\$ 16,357	\$ 19,936
台聚光電	<u>1,167</u>	<u>1,448</u>
	<u>\$ 17,524</u>	<u>\$ 21,384</u>
8. 其他收入		
子公司	<u>\$ 64</u>	<u>\$ 407</u>

(十)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u>\$ -</u>		<u>\$ 1,000</u>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217	\$ 17,102
退職後福利	<u>216</u>	<u>147</u>
	<u>\$ 22,433</u>	<u>\$ 17,24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天然氣用量之保證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帳列存出保證金)	\$ 3,000	\$ 3,000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00	5,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面價值)	<u>145,380</u>	<u>151,225</u>
	<u>\$ 154,180</u>	<u>\$ 160,025</u>

##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18,835 仟元及 5,666 仟元。

##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元)	新台幣 (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2,404	4.3648	\$ 97,788
美 金	14,550	28.4800	414,373
港 幣	4,857	3.6730	17,839
歐 元	298	35.0200	10,425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 金	21,724	28.4800	617,29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30,318	4.3648	132,331
美 金	750	28.4800	21,361
歐 元	155	35.0200	5,421
	108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元)	新台幣 (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1,524	4.2975	\$ 92,501
美 金	13,296	29.9800	398,600
港 幣	8,027	3.8490	30,898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 金	20,469	29.9800	613,63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26,850	4.2975	115,389
美 金	736	29.9800	22,055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4,064 仟元及 7,95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二七、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影響，本公司已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補貼，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 8,367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及營業費用減項。本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

##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註二三及附表三。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註二三及附表三。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註二三及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註二三及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註二三。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一)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65,410 (美金 9,000 仟元)	\$ 256,320 (美金 9,000 仟元)	\$ 199,360 (美金 7,000 仟元)	1.22038%~3.68375%	2	\$ -	營業週轉	\$ -	-	-	\$ 518,946	\$ 518,946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此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係以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三：金額係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 1,946,046	\$ 363,000 (美金 12,000 仟元)	\$ 142,400 (美金 5,000 仟元)	\$ 142,400 (美金 5,000 仟元)	無	10.98%	\$ 2,594,728	Y	N	Y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1,946,046	151,250 (美金 15,000 仟元)	-	-	-	-	2,594,728	Y	N	Y	

註一：採用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0% 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 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金額係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含加工費）	\$ 364,193	51%	55 天	\$ -	-	(\$ 132,306)	70%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含加工費）	( 364,193)	39%	55 天	-	-	132,306	45%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	( 100,974)	10%	55 天	-	-	13,769	6%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	100,974	64%	55 天	-	-	( 13,769)	45%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銷貨	( 144,522)	14%	55 天	-	-	31,073	14%	
越峰電子（昆山）	本公司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進貨	144,522	54%	55 天	-	-	( 31,073)	68%	

註一：本公司與越峰電子（廣州）及越峰電子（昆山）之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CME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04,223	-	\$ -	-	\$ 60,054	註一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2,306	2.94	-	-	-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 註 一 )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本公司	ACME (Cayman)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企業投資	\$ 605,182 (USD 18,336 仟元)	\$ 605,182 (USD 18,336 仟元)	25,621,692	51.27%	\$ 617,297	\$ 9,485 (USD 336 仟元)	\$ 4,189 (USD 150 仟元)	註二
	GAEL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669,072 (USD 20,800 仟元)	669,072 (USD 20,800 仟元)	20,800,000	100%	897,164	75,527	75,527	
	ACME (BVI)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	23,923 (USD 730 仟元)	-	-	-	( 153 ) (USD (5)仟元)	( 153 ) (USD (5)仟元)	
	台聚光電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藍寶石單晶製造 及銷售	646,200	646,200	22,064,224	34.00%	46,469	( 62,320 )	( 21,186 )	
ACME (Cayman)	ACME (MA)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企業投資	USD 11,891 仟元	USD 11,891 仟元	42,600,000	100%	USD 21,890 仟元	USD 909 仟元 (MYR 3,924 仟元)	USD 909 仟元 (MYR 3,924 仟元)	
ACME (MA)	ACME Ferrite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磁鐵芯 製造及銷售	MYR 37,964 仟元	MYR 37,964 仟元	9,120,000	100%	MYR 90,237 仟元	MYR 4,006 仟元	MYR 4,006 仟元	

註一：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二：ACME (BVI)已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清算完結。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六)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投資 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五)	匯出	匯入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五)			投資(損)益 (註四及六)	帳面價值 (註七)	
越峰電子(昆山)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USD 30,725 仟元	(二)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	\$ -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7,332 (RMB 1,739 仟元)	51.27%	\$ 3,759 (RMB 892 仟元)	\$ 402,485 (RMB 92,212 仟元)	\$ -
越峰電子(廣州)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USD 19,200 仟元	(二)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	-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76,126 (RMB 17,806 仟元)	100%	76,126 (RMB 17,806 仟元)	893,058 (RMB 204,604 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64,197 (USD 30,344 仟元) (註三及註七)	\$1,043,308 (USD 36,633 仟元) (註三及註七)	\$ - (註二)

註一：投資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據經濟部投審會 97.08.29 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本公司為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註三：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因而增加之美金 6,289 仟元。

註四：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五：係依原始投資之匯率計算。

註六：係依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計算。

註七：係依 109 年 12 月底之匯率計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 股 )	持 股 比 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49,250,733	26.91%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924,242	9.2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銷貨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銷貨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附註十八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八及 明細表十三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外幣定期存款	(USD 1,250,000 ; CNY 16,226,000)	\$106,423	
外幣活期存款	(USD 212,420.47 ; HKD 1,262,457.49 ; JPY 799 ; EUR 55,198.96 ; CNY 175,384.11)	13,386	
支票存款		4,233	
活期存款		548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u>143</u>	
合 計		<u>\$124,733</u>	

註：美金按匯率 USD 1=\$28.48 換算。

港幣按匯率 HKD1=\$3.673 換算。

日幣按匯率 JPY 1 =\$0.2763 換算。

歐元按匯率 EUR1=\$35.02 換算。

人民幣按匯率 CNY1=\$4.3648 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		
客戶 A		\$ 50,583
客戶 B		15,452
客戶 C		13,662
客戶 D		9,656
客戶 E		9,114
其他 (註)		<u>75,442</u>
小 計		173,909
減：備抵損失		<u>3,703</u>
應收帳款淨額		<u>\$170,20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越峰電子 (廣州)		\$ 13,769
越峰電子 (昆山)		31,073
ACME Ferrite		<u>2,650</u>
		<u>\$ 47,49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額 市 價 ( 註 一 )
製 成 品	\$117,793	\$129,198
在 製 品	66,981	57,610
原 料	50,700	49,610
物 料	<u>8,229</u>	<u>7,952</u>
小 計	243,703	<u>\$244,370</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u>31,215</u> )	
淨 額	<u>\$212,488</u>	

註一：市價係採淨變現價值計算。

註二：109 年度存貨跌價回升利益為 11,855 仟元。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減 少		投 資 損 益	已 (未) 實 現 銷 貨 毛 利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年 底 餘 額		持 股 比 例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ACME (Cayman)	25,621,692	\$ 613,214	-	\$ -	-	\$ -	\$ 4,189	(\$ 730)	\$ 624	25,621,692	\$ 617,297	51.27%	無	註一
GAEL	20,800,000	805,262	-	-	-	-	75,527	2,210	14,165	20,800,000	897,164	100.00%	無	註一
ACME (BVI)	730,000	423	-	-	( 730,000)	( 76)	( 153)	-	( 194)	-	-	-	無	註二、註三
台聚光電	22,064,224	<u>67,655</u>	-	<u>-</u>	-	<u>-</u>	<u>( 21,186)</u>	<u>-</u>	<u>-</u>	22,064,224	<u>46,469</u>	34.00%	無	註一
合 計		<u>\$ 1,486,554</u>		<u>\$ -</u>		<u>( \$ 76)</u>	<u>\$ 58,377</u>	<u>\$ 1,480</u>	<u>\$ 14,595</u>		<u>\$ 1,560,930</u>			

註一：係按當年度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差異。

註三：本年度減少係於 109 年 6 月清算完結。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名稱	金 額	期 間	年 利 率 ( % )	融 資 額 度
信用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 143,500	109.12.31-110.01.29	1.13%	\$ 400,000
華南商業銀行	150,000	109.12.30-110.01.04	1.03%	150,000
凱基商業銀行	120,000	109.11.23-110.01.22	1.10%	120,000
第一商業銀行	<u>100,000</u>	109.12.18-110.01.15	1.08%	<u>100,000</u>
合 計	<u>\$ 513,500</u>			<u>\$ 770,000</u>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應付帳款	
供應商(一)	\$ 12,299
供應商(二)	4,914
供應商(三)	3,797
供應商(四)	2,311
供應商(五)	2,119
其他(註)	<u>9,088</u>
	<u>\$ 34,528</u>
應付帳款－關係人	
越峰電子(廣州)	\$132,306
越峰電子(昆山)	19,960
其他(註)	<u>2,198</u>
	<u>\$154,46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	\$ 36,165
應付設備款	4,647
其他（註）	<u>10,989</u>
合 計	<u>\$ 51,801</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銀行或承銷機構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 額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合 計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6.09.01-111.09.01，已於 107.03.01 及 107.09.01 償還本金 60,000 仟元，剩餘本金自 111.03.01 起每 6 個月攤還本金，共分 2 期。	1.11%	\$ -	\$ 240,000	\$ 240,000	以廠房為擔保品(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9.02.26-111.02.25，可循環動用之借款額度，到期償還本金。	1.11%	-	100,000	100,000	以廠房為擔保品(註)
			\$ -	\$ 340,000	\$ 340,000	

註：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四及二四。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鐵氧磁鐵芯		2,545	噸	\$	766,475
鐵氧磁鐵粉		5,248	噸		264,161
碳化矽粉		3	噸		<u>28,795</u>
					1,059,431
減：銷貨收入調整（註）				(	<u>31,800</u> )
					1,027,63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鐵氧磁鐵芯		1	噸	(	634)
碳化矽粉		-		(	<u>33</u> )
銷貨收入淨額					<u>\$1,026,964</u>

註：係銷售黑粉半成品予越峰電子（昆山），經加工後再向該公司購入成品及半成品售予客戶或再加工，因而調整減少銷貨收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年初原料	\$ 42,979
本年進料	242,210
出售原料	( 479)
轉列費用	( 31,054)
年底原料	<u>( 50,700)</u>
	202,956
直接人工	32,113
製造費用（明細表十一）	<u>516,907</u>
製造成本	751,976
年初在製品	89,057
本年進貨	34,885
在製品轉列其他科目	( 2,052)
年底在製品	<u>( 66,981)</u>
製成品成本	806,885
年初製成品	137,156
本年進貨	77,646
製成品轉列其他科目	( 582)
年底製成品	<u>( 117,793)</u>
	903,312
減：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1,855)
減：銷貨成本調整（註）	<u>( 31,800)</u>
銷貨成本合計	<u>\$ 859,657</u>

註：係銷售黑粉半成品予越峰電子（昆山），經加工後再向該公司購入成品及半成品售予客戶或再加工，因而調整減少銷貨成本。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委外加工費	\$361,079
間接材料	50,505
用人費用	38,510
動力燃料及水電費	25,494
折 舊	26,016
其他（註）	<u>15,303</u>
合 計	<u>\$516,907</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 20,750	\$ 56,334	\$ 30,931	\$108,015
折 舊	-	878	9,529	10,407
運 費	7,289	8	644	7,941
間接物料	-	-	3,519	3,519
出口費用	1,751	-	-	1,751
勞 務 費	-	14,051	225	14,276
其他（註）	<u>1,970</u>	<u>11,089</u>	<u>16,579</u>	<u>29,638</u>
合 計	<u>\$ 31,760</u>	<u>\$ 82,360</u>	<u>\$ 61,427</u>	<u>\$175,547</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0,207	\$ 90,616	\$150,823	\$ 59,695	\$ 81,326	\$141,021
勞健保費用	5,456	6,580	12,036	5,564	6,254	11,818
退休金費用	2,701	4,441	7,142	2,727	4,090	6,817
董事酬金	-	5,682	5,682	-	6,904	6,9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59	696	2,955	2,215	766	2,981
合 計	<u>\$ 70,623</u>	<u>\$108,015</u>	<u>\$178,638</u>	<u>\$ 70,201</u>	<u>\$ 99,340</u>	<u>\$169,541</u>
折舊費用	<u>\$ 26,016</u>	<u>\$ 10,407</u>	<u>\$ 36,423</u>	<u>\$ 25,614</u>	<u>\$ 14,328</u>	<u>\$ 39,942</u>
攤銷費用	<u>\$ -</u>	<u>\$ 970</u>	<u>\$ 970</u>	<u>\$ -</u>	<u>\$ 1,629</u>	<u>\$ 1,629</u>

註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皆為 16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7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註 2：(1)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09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049 仟元。

(2)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67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10 仟元。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6.27%。

註 3：本公司已以審計委員會行使監察人職權，無需揭露監察人酬金。

註 4：本公司薪酬政策如下：

董事及經理人

(1)薪酬應參考同業中位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3)針對短期績效發放員工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員 工

員工薪酬政策係參考政府法令規定、同業薪資市場行情與動態、整體經濟與產業景氣變動及公司組織結構制定之，依據公司訂定之「薪給管理辦法」及「員工績效考核辦法」等規定作為核發標準，並訂有「員工年終獎金計算辦法」，視公司獲利狀況及審酌員工表現發給年終獎金（含員工酬勞）。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00328 號

會員姓名：(1) 吳世宗

(2) 邱政俊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470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6124395

(2) 北市會證字第 269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吳世宗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邱政俊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20 日

附件十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9號8樓

電話：(02)27980337



##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8	六~二一
(七) 關係人交易	48~52	二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3	二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二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3~54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 56~58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59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55~58, 60	二六
4. 主要股東資訊	55, 61	二六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2~75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外銷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客戶之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依交易條件不同而有所差異，若未妥善控制，將可能導致財務報導期間收入列報不正確。故本會計師將前述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對於公司銷貨交易之相關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進行了解，並且測試該等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況。
2. 取得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外銷銷貨收入交易明細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客戶原始訂單、出貨資料及出口報關單據等相關文件，以確認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政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5 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6,072	3	\$ 124,733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69	-	438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三)	5,800	-	5,80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281	-	11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229,146	8	170,206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二)	85,995	3	47,492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4,861	-	39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二)	33,132	1	217,215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61	-	357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321,440	11	212,488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0,363	1	15,48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17,920</u>	<u>27</u>	<u>794,720</u>	<u>2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645,426	55	1,560,930	5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三)	286,573	10	268,707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583	-	1,759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115	-	1,7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55,976	2	52,04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62,713	6	26,760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6,080	-	3,1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59,466</u>	<u>73</u>	<u>1,914,998</u>	<u>7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977,386</u>	<u>100</u>	<u>\$ 2,709,71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300,000	10	\$ 513,500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四)	279,635	10	229,774	8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7,759	3	34,528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122,444	4	154,464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85,904	3	51,801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485	-	376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59,917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082	-	83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48,226</u>	<u>32</u>	<u>985,274</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三)	579,830	19	340,000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91,664	3	65,136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111	-	1,38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1,490	1	20,53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4	-	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94,119</u>	<u>23</u>	<u>427,080</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1,642,345</u>	<u>55</u>	<u>1,412,354</u>	<u>52</u>
	權益(附註四、十五及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9,937	62	1,829,937	68
3350	待彌補虧損	(323,658)	(11)	(380,877)	(14)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1,238)	(6)	(151,696)	(6)
3XXX	權益總計	<u>1,335,041</u>	<u>45</u>	<u>1,297,364</u>	<u>4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977,386</u>	<u>100</u>	<u>\$ 2,709,71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主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四及二二)	\$ 1,307,007	100	\$ 1,027,631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附註四)	2,205	-	667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304,802	100	1,026,964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四、十、十五、十七及二二)	1,132,720	87	859,657	84
5900	營業毛利	172,082	13	167,307	16
5920	已實現銷貨 (損失) 利益 (附註四及二二)	( 193 )	-	1,480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71,889	13	168,787	16
	營業費用 (附註四、十五、十七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44,185	3	31,760	3
6200	管理費用	89,950	7	82,36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7,547	6	61,427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1,682	16	175,547	17
6900	營業淨損	( 39,793 )	( 3 )	( 6,760 )	( 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783	-	7,095	1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四、十七及二二)	46,455	4	34,41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四、七及十七)	( 5,366 )	-	3,400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七)	( 12,967 )	( 1 )	( 13,192 )	( 1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附註四及十七)	( 11,807 )	( 1 )	( 24,064 )	( 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及十一)	109,116	8	58,377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9,214	10	66,031	7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89,421	7	\$ 59,271	6
7950	( 30,092)	( 2)	( 25,878)	( 3)
8200	<u>59,329</u>	<u>5</u>	<u>33,393</u>	<u>3</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附註四及十五)			
8349	( 2,637)	-	( 221)	-
	與不重分類相關之所得			
	稅(附註四及十八)			
	<u>527</u>	<u>-</u>	<u>44</u>	<u>-</u>
	( <u>2,110</u> )	<u>-</u>	( <u>177</u> )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8399	( 24,427)	( 2)	14,595	1
	與可能重分類相關之所			
	得稅(附註四及十八)			
	<u>4,885</u>	<u>-</u>	( <u>2,919</u> )	<u>-</u>
	( <u>19,542</u> )	( <u>2</u> )	<u>11,676</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淨額)合計			
	( <u>21,652</u> )	( <u>2</u> )	<u>11,499</u>	<u>1</u>
8500	\$ <u>37,677</u>	<u>3</u>	\$ <u>44,892</u>	<u>4</u>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 <u>0.32</u>		\$ <u>0.18</u>	
9850	\$ <u>0.32</u>		\$ <u>0.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主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六) 發行股數	金 額	資本公積 (附註四及十六)	待彌補虧損 (附註四、十五及十六)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	權益總額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2,371	(\$ 416,464)	(\$ 163,372)	\$ 1,252,472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2,371)	2,371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33,393	-	33,393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	11,676	11,499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3,216	11,676	44,892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82,993,743	1,829,937	-	( 380,877)	( 151,696)	1,297,364
D1	110年度淨利	-	-	-	59,329	-	59,329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10)	( 19,542)	( 21,652)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7,219	( 19,542)	37,677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82,993,743	\$ 1,829,937	\$ -	(\$ 323,658)	(\$ 171,238)	\$ 1,335,0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9,421	\$ 59,27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8,008	36,423
A20200	攤銷費用	766	97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00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131)	324
A20900	財務成本	12,967	13,192
A21200	利息收入	( 3,783)	( 7,09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109,116)	( 58,37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5,299	( 230)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500)	( 11,855)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損失(利益)	193	( 1,480)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9,582)	2,23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167)	39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減少	( 95,899)	32,8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增加) 減少	( 20,385)	9,878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 108,452)	31,8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14,879)	( 2,59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增加	32,530	21,45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增 加	20,231	4,45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51	( 2,39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 1,680)	( 5,52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 164,908)	123,38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196	\$ 7,19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204)	( 13,2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991)	( 1,48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175,907)	115,8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7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 183,269)	( 23,2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52	59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180)	( 2,018)
B05800	關係人新增借款	-	( 30,066)
B05900	關係人償還借款	207,30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98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225	( 54,6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213,500)	( 5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97,000	9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097,000)	( 1,04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479)	( 37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6,021	( 50,878)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18,661)	10,28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733	114,44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6,072	\$ 124,7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文豪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係由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於 80 年 9 月 5 日投資設立，並於 83 年 12 月 1 日開始生產及銷售等主要營業活動。

本公司之產品屬於電感類被動元件，主要營業項目為鐵氧磁鐵芯、鐵氧磁鐵粉，應用於通訊、資訊、消費性及車用電子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94 年 2 月 17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本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各季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

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本公司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一。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一。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本公司之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且無客戶合約之對價未計入交易價格中，故適用實務權宜作法而無須對履約義務揭露(1)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尚未滿足或部分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之彙總金額，以及(2)預期何時認列為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銷售商品主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即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各個期間內對產品之需求及過去經驗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31	\$ 14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2,097	18,167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53,844</u>	<u>106,423</u>
	<u>\$ 106,072</u>	<u>\$ 124,73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01%~0.35%	0.001%~0.35%
銀行定期存款	0.18%~2.32%	0.10%~2.7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u>569</u>	\$ <u>438</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110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	111.01.21-	111.03.22			USD	2,400/	NTD	66,943				
<u>109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	110.01.22-	110.02.22			USD	1,300/	NTD	36,964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質抵押</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 <u>5,800</u>	\$ <u>5,800</u>

上述資產係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0.790%	1.045%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三。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81	\$ 114
應收帳款	\$231,849	\$173,909
減：備抵損失	( 2,703)	( 3,703)
應收帳款淨額	\$229,146	\$170,206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約為 30 天至 150 天，因授信期間較短故不予計息。

本公司為控管信用風險，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個別客戶之信用品質並決定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此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期60天以下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2%	3.07%	-
總帳面金額	\$ 226,132	\$ 5,717	\$ 231,8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527)	( 176)	( 2,703)
攤銷後成本	\$ 223,605	\$ 5,541	\$ 229,146

於 110 年第四季起，本公司評估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

109年12月31日

	<u>A 群 組</u>	<u>B 群 組</u>	<u>C 群 組</u>	<u>合 計</u>
總帳面金額	\$ 153,093	\$ 9,823	\$ 10,993	\$ 173,90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 <u>2,181</u> )	( <u>1,462</u> )	( <u>60</u> )	( <u>3,703</u> )
攤銷後成本	<u>\$ 150,912</u>	<u>\$ 8,361</u>	<u>\$ 10,933</u>	<u>\$ 170,206</u>

另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60天以下	\$ 144,273	\$ 113,292
61至90天	55,163	36,975
91天以上	<u>32,413</u>	<u>23,642</u>
合 計	<u>\$ 231,849</u>	<u>\$ 173,909</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 3,703	\$ 3,70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u>1,000</u> )	-
年底餘額	<u>\$ 2,703</u>	<u>\$ 3,703</u>

十、存 貨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製 成 品	\$112,038	\$101,493
在 製 品	69,963	54,428
原 物 料	<u>139,439</u>	<u>56,567</u>
	<u>\$321,440</u>	<u>\$212,488</u>

110及109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132,720仟元及859,657仟元。

110及109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500仟元及11,855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1,613,220	\$ 1,514,461
投資關聯企業	<u>32,206</u>	<u>46,469</u>
	<u>\$ 1,645,426</u>	<u>\$ 1,560,930</u>

(一) 投資子公司

子 公 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 629,708	51.27%	\$ 617,297	51.27%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GAEL)	<u>983,512</u>	100%	<u>897,164</u>	100%
	<u>\$ 1,613,220</u>		<u>\$ 1,514,461</u>	

本公司於 90 年 8 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對大陸投資，經由設立 ACME (Cayman)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截至 110 年底止，本公司已轉投資 ACME (Cayman)計 605,182 仟元，其中 374,188 仟元（美金 11,144 仟元）已用於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及附表五。

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透過 ACME (Cayman)取得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100%股權，購併方式以現金及發行新股為之，所需之資金由本公司現金增資 ACME (Cayman)支應。截至 110 年底，本公司透過 ACME (Cayman)累計投資 ACME (MA)金額為 195,579 仟元（美金 6,089 仟元）。

本公司於 93 年 9 月起經投審會核准，經由 GAEL 陸續轉投資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108 年度增資 GAEL 金額為 30,396 仟元，截至 110 年底累計投資 GAEL 之金額為 669,072 仟元，其中 619,676 仟元（美金 19,200 仟元）已用以轉投資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及附表五。

(二) 投資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台聚光電	<u>\$ 32,206</u>	<u>34%</u>	<u>\$ 46,469</u>	<u>34%</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承前頁)

	109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年底餘額
機器設備	\$ 426,098	\$ -	(\$ 4,020)	\$ 15,812	\$ 437,8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607	-	-	-	607
其他設備	<u>67,712</u>	-	-	660	<u>68,372</u>
成本合計	<u>855,955</u>	<u>\$ -</u>	<u>(\$ 4,634)</u>	<u>\$ 21,454</u>	<u>872,77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土地改良	8,195	\$ 168	\$ -	\$ -	8,363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2,118	10,659	( 614)	-	212,163
機器設備	298,104	23,408	( 3,656)	-	317,85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3	101	-	-	354
其他設備	<u>63,625</u>	<u>1,707</u>	-	-	<u>65,33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合計	<u>572,295</u>	<u>\$ 36,043</u>	<u>(\$ 4,270)</u>	<u>\$ -</u>	<u>604,068</u>
淨額	<u>\$ 283,660</u>				<u>\$ 268,707</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	8至20年
房屋建築及設備	
裝潢工程	3至10年
配電、水力工程	10至15年
空調設備	5至15年
辦公主建物	25至5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電力、水力系統	10至20年
環保設備	25年
其他	3至10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三。

### 十三、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08	\$ -
運輸設備	<u>1,375</u>	<u>1,759</u>
	<u>\$ 1,583</u>	<u>\$ 1,759</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12</u>	<u>\$ 1,91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04	\$ 85
運輸設備	<u>384</u>	<u>295</u>
	<u>\$ 488</u>	<u>\$ 380</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85</u>	<u>\$ 376</u>
非流動	<u>\$ 1,111</u>	<u>\$ 1,387</u>

截至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皆為 1.2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以供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 ~ 5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3,616</u>	<u>\$ 4,24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146</u>	<u>\$ 4,645</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 1,515 仟元及 1,760 仟元。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300,000</u>	<u>\$513,500</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10 及 109 年底分別為 0.90%~0.96% 及 1.03%~1.13%。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280,000	\$23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u>365</u> )	( <u>226</u> )
	<u>\$279,635</u>	<u>\$229,774</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0年12月3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貼現率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112	\$ 79,888	0.97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14	99,886	1.018%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39	99,861	0.978%
	<u>\$ 280,000</u>	<u>\$ 365</u>	<u>\$ 279,635</u>	

109年12月3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貼現率
<u>應付商業本票</u>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	\$ 125	\$ 79,875	1.058%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69	99,931	1.058%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32	49,968	1.098%
	<u>\$ 230,000</u>	<u>\$ 226</u>	<u>\$ 229,774</u>	

(三)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400,000	\$340,000
應付商業本票	240,000	-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u>253</u> )	-
	639,747	340,0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59,917</u> )	-
	<u>\$579,830</u>	<u>\$340,000</u>
到期年度	111~115	111
利率區間	0.97%~1.11%	1.11%

有關擔保借款之質抵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二三。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7,498	\$ 44,84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6,008)	( 24,3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490</u>	<u>\$ 20,53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年1月1日餘額	<u>\$ 44,841</u>	<u>(\$ 24,308)</u>	<u>\$ 20,53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u>224</u>	<u>( 123)</u>	<u>101</u>
認列於損益	<u>362</u>	<u>( 123)</u>	<u>23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306)	( 306)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169	-	1,169
—經驗調整	<u>1,774</u>	<u>-</u>	<u>1,77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943</u>	<u>( 306)</u>	<u>2,637</u>
雇主提撥	-	( 1,919)	( 1,919)
福利支付	<u>( 648)</u>	<u>648</u>	<u>-</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7,498</u>	<u>(\$ 26,008)</u>	<u>\$ 21,490</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9年1月1日餘額	\$ 46,399	(\$ 20,567)	\$ 25,83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8	-	138
利息費用(收入)	348	(176)	172
認列於損益	486	(176)	31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09)	(709)
精算損失(益)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1	-	21
-財務假設變動	1,233	-	1,233
-經驗調整	(324)	-	(32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30	(709)	221
雇主提撥	-	(5,830)	(5,830)
福利支付	(2,974)	2,974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4,841	(\$ 24,308)	\$ 20,533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0%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 1,236</u> )	( <u>\$ 1,233</u> )
減少 0.25%	<u>\$ 1,282</u>	<u>\$ 1,28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238</u>	<u>\$ 1,237</u>
減少 0.25%	( <u>\$ 1,201</u> )	( <u>\$ 1,198</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840</u>	<u>\$ 77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4年	11.1年

## 十六、權益

### (一) 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2,994</u>	<u>182,994</u>
已發行股本	<u>\$ 1,829,937</u>	<u>\$ 1,829,93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1,000 仟股。

###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1%，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 1%。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派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年度

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七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及 109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因有待彌補虧損，決議不進行盈餘分配。另本公司 109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2,371 仟元彌補虧損。

本公司 110 年度因有待彌補虧損，111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擬議不進行盈餘分配，惟尚待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 十七、本年淨利

### (一)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520	\$ 36,043
使用權資產	488	380
無形資產	766	970
合 計	<u>\$ 38,774</u>	<u>\$ 37,39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842	\$ 26,016
營業費用	<u>12,166</u>	<u>10,407</u>
	<u>\$ 38,008</u>	<u>\$ 36,42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766</u>	<u>\$ 970</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 7,300	\$ 6,832
確定福利計畫	<u>239</u>	<u>310</u>
	7,539	7,142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u>205,570</u>	<u>171,496</u>
合計	<u>\$213,109</u>	<u>\$178,63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6,962	\$ 70,623
營業費用	<u>126,147</u>	<u>108,015</u>
	<u>\$213,109</u>	<u>\$178,638</u>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110年及109年底均尚有待彌補虧損，是以皆未估列及派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110年及109年董事會提報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二)	\$ 20,893	\$ 17,524
權利金收入(附註二二)	20,746	13,475
政府補助收入	-	1,280
租金收入	234	271
其他	<u>4,582</u>	<u>1,865</u>
	<u>\$ 46,455</u>	<u>\$ 34,415</u>

(五) 外幣兌換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0,763	\$ 30,47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u>42,570</u> )	( <u>54,541</u> )
淨損失	( <u>\$ 11,807</u> )	( <u>\$ 24,064</u> )

(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5,299)	\$ 2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455	3,041
其他	( 522)	129
	<u>(\$ 5,366)</u>	<u>\$ 3,400</u>

(七)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12,944	\$ 13,180
租賃負債之利息	23	12
	<u>\$ 12,967</u>	<u>\$ 13,192</u>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087	\$ 1,356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8,005	24,52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0,092</u>	<u>\$ 25,87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89,421	\$ 59,27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7,884	\$ 11,854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以調整之項目	2,853	4,23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268	8,431
權利金收入扣繳稅款	2,087	1,35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0,092</u>	<u>\$ 25,87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4,885)	\$ 2,919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u>527</u> )	( <u>44</u> )
	(\$ <u>5,412</u> )	\$ <u>2,87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261</u>	\$ <u>35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u>	
			<u>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暫時性差異</u>				
備抵損失	\$ 297	(\$ 297)	\$ -	\$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244	( 1,270)	-	4,974
應付休假給付	1,482	51	-	1,53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026	-	527	7,553
未實現銷貨利益	276	39	-	31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10,756</u>	<u>-</u>	<u>4,885</u>	<u>15,641</u>
	26,081	( 1,477)	5,412	30,016
虧損扣抵	<u>25,960</u>	<u>-</u>	<u>-</u>	<u>25,960</u>
	\$ <u>52,041</u>	(\$ <u>1,477</u> )	\$ <u>5,412</u>	\$ <u>55,97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採權益法投資	\$ 59,178	\$ 24,676	\$ -	\$ 83,854
其 他	<u>5,958</u>	<u>1,852</u>	<u>-</u>	<u>7,810</u>
	\$ <u>65,136</u>	\$ <u>26,528</u>	\$ <u>-</u>	\$ <u>91,664</u>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237	\$ 60	\$ -	\$ 29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924	( 2,680)	-	6,244
應付休假給付	1,242	240	-	1,4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982	-	44	7,026
未實現銷貨利益	572	( 296)	-	27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13,675</u>	<u>-</u>	<u>( 2,919)</u>	<u>10,756</u>
	31,632	( 2,676)	( 2,875)	26,081
虧損扣抵	<u>25,960</u>	<u>-</u>	<u>-</u>	<u>25,960</u>
	<u>\$ 57,592</u>	<u>(\$ 2,676)</u>	<u>(\$ 2,875)</u>	<u>\$ 52,04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投資	\$ 38,496	\$ 20,682	\$ -	\$ 59,178
其他	<u>4,794</u>	<u>1,164</u>	<u>-</u>	<u>5,958</u>
	<u>\$ 43,290</u>	<u>\$ 21,846</u>	<u>\$ -</u>	<u>\$ 65,136</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53,266	\$ 53,266
113 年度到期	31,693	31,693
114 年度到期	63,480	63,480
115 年度到期	43,473	43,473
116 年度到期	769,135	769,135
118 年度到期	33,260	33,260
119 年度到期	55,004	55,004
120 年度到期	<u>40,222</u>	<u>-</u>
	<u>\$ 1,089,533</u>	<u>\$ 1,049,311</u>

(六) 未使用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核定情形	最後扣抵年度
\$ 53,266	核定數	112年
31,693	核定數	113年
63,480	核定數	114年
43,473	核定數	115年
898,935	核定數	116年
33,260	核定數	118年
55,004	申報數	119年
<u>40,222</u>	預估數	120年
<u>\$ 1,219,333</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除 107 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0.32</u>	<u>\$ 0.18</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2</u>	<u>\$ 0.1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9,329</u>	<u>\$ 33,393</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2,994</u>	<u>182,994</u>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除衍生性工具係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外，其餘帳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569	\$ -	\$ 569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438	\$ -	\$ 438

110及109年度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569	\$ 4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471,367	569,05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525,513	1,324,09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與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3% 時，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7,899 仟元及 11,790 仟元。

本公司匯率波動差異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且尚未進行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及應付款項。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0,441	\$314,583
—金融負債	581,231	745,03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997	13,934
—金融負債	639,747	340,000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對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3,144 仟元及 1,630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大陸地區，截至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約佔總應收帳款之 83% 及 78%。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不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0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261,028	\$ 9,352
租賃負債	1.25	502	1,129
浮動利率工具	1.08	59,917	579,830
固定利率工具	0.97	<u>579,635</u>	<u>-</u>
		<u>\$ 901,082</u>	<u>\$ 590,311</u>

109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208,440	\$ 1,277
租賃負債	1.25	396	1,419
浮動利率工具	1.11	-	340,000
固定利率工具	1.08	<u>743,274</u>	<u>-</u>
		<u>\$ 952,110</u>	<u>\$ 342,696</u>

(2) 融資額度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820,000	\$ 743,500
— 未動用金額	<u>970,000</u>	<u>816,500</u>
	<u>\$ 1,790,000</u>	<u>\$ 1,560,000</u>
<u>有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u>\$ 400,000</u>	<u>\$ 340,000</u>

二二、關係人交易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對本公司之營運具有控制力，故台聚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於110及109年12月31日，台聚公司本身及透過子公司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綜合持股比例皆為44.7%。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聚公司	母 公 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管顧)	兄弟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公司)	兄弟公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聚公司)	兄弟公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達公司)	兄弟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公司)	兄弟公司
ACME (Cayman)	子 公 司
GAEL	子 公 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ACME Ferrite)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台聚光電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越峰電子(昆山)	\$ 263,484	\$ 144,522
	越峰電子(廣州)	130,997	100,974
	ACME Ferrite	17,932	16,533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124	-
		<u>\$ 412,537</u>	<u>\$ 262,029</u>

(三) 進貨及加工費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 公 司		
越峰電子(廣州)	\$ 429,667	\$ 364,193
越峰電子(昆山)	77,483	67,923
ACME Ferrite	8,905	2,406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8,147	7,181
	<u>\$ 524,202</u>	<u>\$ 441,703</u>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進貨及銷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55 天，與關聯企業之進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25 天，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底銷貨予子公司之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分別為 4,308 仟元及 4,115 仟元。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帳列採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 23,131	\$ 13,769
	越峰電子(昆山)	59,933	31,073
	ACME Ferrite	2,866	2,650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65	-
		<u>\$ 85,995</u>	<u>\$ 47,492</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 21,710	\$ 12,351
	ACME	10,047	4,863
	(CAYMAN)		
	ACME Ferrite	73	-
	越峰電子(廣州)	291	77
	兄弟公司		
	順昶公司	722	-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289
		<u>\$ 33,132</u>	<u>\$ 17,855</u>

上述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墊費、收取權利金及背書保證費等款項。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 88,153	\$ 132,306
	越峰電子(昆山)	30,353	19,960
	ACME Ferrite	2,834	549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	1,104	1,649
		<u>\$ 122,444</u>	<u>\$ 154,464</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1,016	\$ 1,176
	子 公 司		
	越峰電子(昆山)	2,597	-
	越峰電子(廣州)	110	25
	兄弟公司	<u>122</u>	<u>117</u>
		<u>\$ 3,845</u>	<u>\$ 1,318</u>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主係尚未支付之管理服務費及租金。

(六) 對關係人保證及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ACME (CAYMAN)	\$ -	\$ 199,360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ACME (CAYMAN)	\$ 2,567	\$ 5,353
背書保證收入	子 公 司		
	ACME (CAYMAN)	\$ 1,011	\$ 671

本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子公司之利率 110 及 109 年底為 1.12675%-2.82663% 及 1.22038%-3.68375%。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1. 管理服務費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125	\$ 1,637
	兄 弟 公 司		
	台聚管顧	<u>9,904</u>	<u>8,263</u>
		<u>\$ 10,029</u>	<u>\$ 9,900</u>
2. 租金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母 公 司		
	台聚公司	\$ 2,980	\$ 3,026
	兄 弟 公 司	<u>201</u>	<u>301</u>
		<u>\$ 3,181</u>	<u>\$ 3,327</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金按月計收，並依約定價格按月支付。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3. 其他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兄弟公司 順昶公司	\$ -	\$ 645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4. 其他收入	子 公 司		
	ACME (CAYMAN)	\$ 19,320	\$ 16,357
	越峰電子(昆山)	21,774	13,475
	ACME Ferrite	450	9
	越峰電子(廣州)	5	55
	兄 弟 公 司		
	順昶公司	971	-
	關 聯 企 業		
	台聚光電	617	1,167
		<u>\$ 43,137</u>	<u>\$ 31,063</u>

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人力資源等相關管理服務，並按月收取服務收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新訂立技術授權合同，由本公司授予子公司商標使用權，並依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淨額計提1%權利金，另協助子公司開發新產品，並依照新產品銷售收入淨額計提5%之報酬，前兩項合計以主要營業收入淨額之2%為限，逐年收取。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534	\$ 22,217
退職後福利	207	216
	<u>\$ 18,741</u>	<u>\$ 22,43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天然氣用量之保證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 6,000	\$ 3,000
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00	5,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	142,725	145,380
	<u>\$ 154,525</u>	<u>\$ 154,180</u>

### 二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36,523 仟元及 18,835 仟元。

###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新台幣（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14,836	4.3415	\$ 64,411
美 金	11,990	27.6800	331,888
港 幣	7,230	3.5490	25,658
歐 元	54	31.3200	1,704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 金	22,802	27.6800	629,70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20,782	4.3415	90,223
美 金	2,478	27.6800	68,600
歐 元	35	31.3200	1,099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元)	新台幣 (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2,404	4.3648		\$ 97,788
美 金			14,550	28.4800		414,373
港 幣			4,857	3.6730		17,839
歐 元			298	35.0200		10,425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 金			21,724	28.4800		617,29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30,318	4.3648		132,331
美 金			750	28.4800		21,361
歐 元			155	35.0200		5,421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失（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1,807 仟元及 24,06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註二二及附表三。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註二二及附表三。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註二二及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註二二及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註二二。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一)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CME (Cayma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78,500 (美金 10,000 仟元)	\$ -	\$ -	1.12675%~2.82663%	2	\$ -	營業週轉	\$ -	-	-	\$ 534,016	\$ 534,016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此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係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 限額(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 2,002,562	\$ 486,500 (美金17,500 仟元)	\$ 484,400 (美金17,500 仟元)	\$ 207,600 (美金 7,500 仟元)	無	36.28%	\$ 2,670,082	Y	N	Y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2,002,562	83,400 (美金 3,000 仟元)	83,040 (美金 3,000 仟元)	-	無	6.22%	2,670,082	Y	N	Y	
		ACME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02,562	222,400 (美金 8,000 仟元)	221,400 (美金 8,000 仟元)	221,400 (美金 8,000 仟元)	無	16.59%	2,670,082	Y	N	N	

註一：採用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0% 為限，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 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金額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含加工費）	\$ 429,667	39%	55 天	\$ -	-	(\$ 88,153)	40%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含加工費）	( 429,667)	33%	55 天	-	-	88,153	26%	
本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GAEL 之子公司	銷貨	( 130,997)	10%	55 天	-	-	23,131	7%	
越峰電子（廣州）	本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進貨	130,997	54%	55 天	-	-	( 23,131)	45%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銷貨	( 263,484)	20%	55 天	-	-	59,933	19%	
越峰電子（昆山）	本公司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進貨	263,484	69%	55 天	-	-	( 59,933)	73%	
ACME Ferrite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進貨	131,681	41%	55 天	-	-	( 20,766)	38%	
越峰電子（昆山）	ACME Ferrite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銷貨	( 131,681)	12%	55 天	-	-	20,766	6%	

註一：本公司與越峰電子（廣州）及越峰電子（昆山）以及越峰電子（昆山）與 ACME Ferrite 之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一)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註一)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註二)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註二)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本公司	ACME (Cayman)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企業投資	\$ 605,182	\$ 605,182	25,621,692	51.27%	\$ 629,708	\$ 62,808 (USD 2,252 仟元)	\$ 32,780 (USD 1,175 仟元)	
	GAEL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669,072	669,072	20,800,000	100%	983,512	90,599	90,599	
	台聚光電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藍寶石單晶製造 及銷售	646,200	646,200	22,064,224	34.00%	32,206	( 41,955)	( 14,263)	
ACME (Cayman)	ACME (MA)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企業投資	329,143 (USD 11,891 仟元)	329,143 (USD 11,891 仟元)	42,600,000	100%	622,709 (USD 22,497 仟元)	45,230 (MYR 6,997 仟元)	45,230 (MYR 6,997 仟元)	
ACME (MA)	ACME Ferrite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磁鐵芯 製造及銷售	241,261 (MYR 37,964 仟元)	241,261 (MYR 37,964 仟元)	9,120,000	100%	613,060 (MYR 96,469 仟元)	45,765 (MYR 7,080 仟元)	45,765 (MYR 7,080 仟元)	

註一：金額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二：金額係按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計算。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六)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五)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註三及五)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六)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匯出	匯入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越峰電子(昆山)	軟性鐵氧磁鐵芯 製造及銷售	\$ 850,468 (USD 30,725 仟元)	透過 ACME (Cayman) 間接投資。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	\$ -	\$ 374,188 (USD 11,144 仟元)	\$ 45,024 (RMB 10,406 仟元)	51.27%	\$ 23,086 (RMB 5,335 仟元)	\$ 423,500 (RMB 97,547 仟元)	\$ -
越峰電子(廣州)	軟性鐵氧磁鐵芯 製造及銷售	531,456 (USD 19,200 仟元)	透過 GAEL 間接投資。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	-	619,676 (USD 19,200 仟元)	92,050 (RMB 21,222 仟元)	100%	92,050 (RMB 21,222 仟元)	980,424 (RMB 225,826 仟元)	-

本期期末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 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 限額
\$839,922 (USD 30,344 仟元) (註二及註六)	\$1,014,001 (USD 36,633 仟元) (註二及註六)	\$ - (註一)	

註一：依據經濟部投審會 97.08.29 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本公司為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註二：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因而增加之美金 6,289 仟元。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四：係依原始投資之匯率計算。

註五：係依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計算。

註六：係依 110 年 12 月底之匯率計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 股 )	持 股 比 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49,250,733	26.91%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924,242	9.2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銷貨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九
銷貨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附註十七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七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七及 明細表十三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外幣定期存款 (USD 1,150,000 ; CNY 5,070,000)		\$	53,844
外幣活期存款 (USD 1,395,935.60 ; HKD 1,473,833.80 ; JPY 797 ; EUR 35,443.54 ; CNY 62,581.09)			45,252
支票存款			6,303
活期存款			542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u>131</u>
合 計			<u>\$106,072</u>

註：美金按匯率 USD 1=\$27.68 換算。

港幣按匯率 HKD1=\$3.549 換算。

日幣按匯率 JPY 1 =\$0.2405 換算。

歐元按匯率 EUR1=\$31.32 換算。

人民幣按匯率 CNY1=\$4.3415 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		
客戶 A		\$ 93,627
客戶 B		24,316
其他 (註)		<u>113,906</u>
小 計		231,849
減：備抵損失		<u>2,703</u>
應收帳款淨額		<u>\$229,14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越峰電子 (廣州)		\$ 23,131
越峰電子 (昆山)		59,933
其他 (註)		<u>2,931</u>
		<u>\$ 85,99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本 市 價 ( 註 一 )
製 成 品	\$126,062	\$138,932
在 製 品	80,309	77,868
原 料	131,237	145,525
物 料	<u>8,696</u>	<u>8,341</u>
小 計	346,304	<u>\$370,666</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u>24,864</u> )	
淨 額	<u>\$321,440</u>	

註一：市價係採淨變現價值計算。

註二：110 年度存貨跌價回升利益為 500 仟元。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減 少		投 資 損 益	已 (未) 實 現 銷 貨 毛 利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年 底 餘 額		持 股 比 例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ACME (Cayman)	25,621,692	\$ 617,297	-	\$ -	-	\$ -	\$ 32,780	(\$ 626)	(\$ 19,743)	25,621,692	\$ 629,708	51.27%	無	註一
GAEL	20,800,000	897,164	-	-	-	-	90,599	433	( 4,684)	20,800,000	983,512	100.00%	無	註一
台聚光電	22,064,224	46,469	-	-	-	-	( 14,263)	-	-	22,064,224	32,206	34.00%	無	註一
合 計		\$ 1,560,930		\$ -		\$ -	\$ 109,116	(\$ 193)	(\$ 24,427)		\$ 1,645,426			

註一：係按當年度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名稱	金 額	期 間	年 利 率 ( % )	融 資 額 度
信用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 200,000	110.12.10-111.01.07	0.96%	\$ 200,000
星展商業銀行	<u>100,000</u>	110.11.19-111.02.18	0.90%	<u>100,000</u>
合 計	<u>\$ 300,000</u>			<u>\$ 300,000</u>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應付帳款	
供應商(一)	\$ 22,985
供應商(二)	17,715
供應商(三)	12,362
供應商(四)	11,273
其他(註)	<u>33,424</u>
	<u>\$ 97,759</u>
應付帳款－關係人	
越峰電子(廣州)	\$ 88,153
越峰電子(昆山)	30,353
其他(註)	<u>3,938</u>
	<u>\$122,44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		\$ 51,651	
應付設備款		18,368	
其他(註)		<u>15,885</u>	
合	計	<u>\$ 85,904</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銀行或承銷機構	期限及償還辦法	年利率(%)	金 額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合 計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0.03.31-115.03.31,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寬限期三年, 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 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	1.11%	\$ -	\$ 240,000	\$ 240,000	以土地廠房為擔保品(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0.03.31-115.03.31,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寬限期三年, 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 共分四期平均攤還本金。	1.11%	-	60,000	60,000	以土地廠房為擔保品(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0.02.26-112.02.25, 可循環動用之借款額度, 到期償還本金。	1.11%	-	100,000	100,000	以土地廠房為擔保品(註)
王道商業銀行	110.03.24-112.03.23, 111.09.24 起, 每3個月為一期, 分三期遞減額度。	0.97%	59,917	79,890	139,807	
台中商業銀行	110.08.10-112.08.10, 可循環動用之保證額度, 到期償還本金。	1.09%	-	99,940	99,940	
			<u>\$ 59,917</u>	<u>\$ 579,830</u>	<u>\$ 639,747</u>	

註：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四及二三。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鐵氧磁鐵芯	3,111 噸	\$ 885,157
鐵氧磁鐵粉	8,813 噸	414,638
碳化矽粉	7 噸	<u>47,912</u>
		1,347,707
減：銷貨收入調整（註）		( <u>40,700</u> )
		1,307,00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鐵氧磁鐵芯	1 噸	( 652 )
鐵氧磁鐵粉	29 噸	( <u>1,553</u> )
銷貨收入淨額		<u>\$ 1,304,802</u>

註：係銷售黑粉半成品予越峰電子（昆山），經加工後再向該公司購入成品及半成品售予客戶或再加工，因而調整減少銷貨收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年初原料	\$ 50,700
本年進料	533,425
出售原料	( 20,271)
轉列費用	( 41,958)
年底原料	<u>( 131,237)</u>
	390,659
直接人工	38,040
製造費用（明細表十一）	<u>634,845</u>
製造成本	1,063,544
年初在製品	66,981
本年進貨	64,626
在製品轉列其他科目	( 421)
年底在製品	<u>( 80,309)</u>
製成品成本	1,114,421
年初製成品	117,793
本年進貨	72,931
製成品轉列其他科目	( 5,163)
年底製成品	<u>( 126,062)</u>
	1,173,920
減：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500)
減：銷貨成本調整（註）	<u>( 40,700)</u>
銷貨成本合計	<u>\$ 1,132,720</u>

註：係銷售黑粉半成品予越峰電子（昆山），經加工後再向該公司購入成品及半成品售予客戶或再加工，因而調整減少銷貨成本。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委外加工費		\$418,658	
間接材料		78,500	
用人費用		48,922	
動力燃料及水電費		36,568	
折 舊		25,842	
其他（註）		<u>26,355</u>	
合 計		<u>\$634,845</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 23,791	\$ 64,878	\$ 37,478	\$126,147
折 舊	-	941	11,225	12,166
運 費	16,902	12	341	17,255
間接物料	-	-	4,141	4,141
技術授權合作費	-	-	4,010	4,010
勞 務 費	-	14,253	3	14,256
其他（註）	<u>3,492</u>	<u>9,866</u>	<u>20,349</u>	<u>33,707</u>
合 計	<u>\$ 44,185</u>	<u>\$ 89,950</u>	<u>\$ 77,547</u>	<u>\$211,682</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5,216	\$107,435	\$182,651	\$ 60,207	\$ 90,616	\$150,823
勞健保費用	6,249	7,518	13,767	5,456	6,580	12,036
退休金費用	2,940	4,599	7,539	2,701	4,441	7,142
董事酬金	-	5,744	5,744	-	5,682	5,6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57	851	3,408	2,259	696	2,955
合 計	<u>\$ 86,962</u>	<u>\$126,147</u>	<u>\$213,109</u>	<u>\$ 70,623</u>	<u>\$108,015</u>	<u>\$178,638</u>
折舊費用	<u>\$ 25,842</u>	<u>\$ 12,166</u>	<u>\$ 38,008</u>	<u>\$ 26,016</u>	<u>\$ 10,407</u>	<u>\$ 36,423</u>
攤銷費用	<u>\$ -</u>	<u>\$ 766</u>	<u>\$ 766</u>	<u>\$ -</u>	<u>\$ 970</u>	<u>\$ 970</u>

註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69 人及 16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及 6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註 2：(1)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80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09 仟元。

(2)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27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67 仟元。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6.55%。

註 3：本公司已以審計委員會行使監察人職權，無需揭露監察人酬金。

註 4：本公司薪酬政策如下：

董事及經理人

(1)薪酬應參考同業中位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3)針對短期績效發放員工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員 工

員工薪酬政策係參考政府法令規定、同業薪資市場行情與動態、整體經濟與產業景氣變動及公司組織結構制定之，依據公司訂定之「薪給管理辦法」及「員工績效考核辦法」等規定作為核發標準，並訂有「員工年終獎金計算辦法」，視公司獲利狀況及審酌員工表現發給年終獎金（含員工酬勞）。

#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1407 號

會員姓名： (1) 吳世宗  
(2) 邱政俊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861243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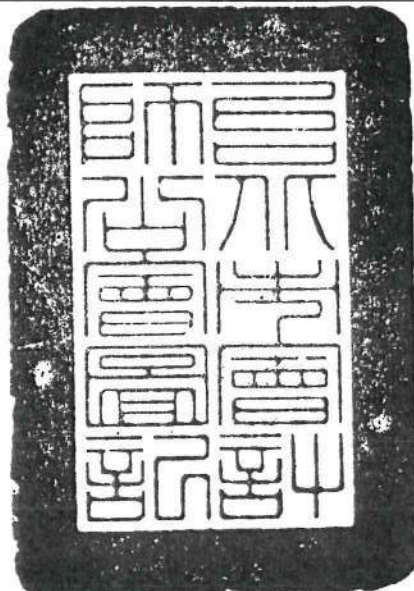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470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69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度 (自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11 日

附件十一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法人董事)

本公司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 聲明書(法人董事代表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吳亦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法人董事代表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徐善可



徐善可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 聲明書(法人董事)

本公司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法人董事代表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鄭慧明



鄭慧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法人董事代表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吳憲聰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吳憲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法人董事)

本公司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法人董事代表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黃俊輝

法人董事：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黃俊輝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聲明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吳文豪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 聲明書(獨立董事)

本公司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 陳標春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獨立董事)

本公司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 張立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獨立董事)

本公司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 林舜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副總經理 梁清金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副總經理 楊富添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協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協理 陳建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協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協理 林居南

林居南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協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陳鉞字


聲明人：協理 陳鉞字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協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協理 王敏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協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協理 施培昭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 六月十九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協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協理 夏致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財務主管 方玉伶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會計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會計主管 張勝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公司治理主管 陳雍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 聲明書

本公司受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越峯公司）委託，擔任越峯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越峯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中華民國 一 一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亦堃